



城银清算服务有限责任公司系统网络软
硬件采购项目（包 1-包 3）
（货物类）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RH-WTGK2024047

中国人民银行集中采购中心

2024 年 9 月

第一章

投标邀请

投标邀请

中国人民银行集中采购中心现采取公开招标的方式，就“城银清算服务有限公司系统网络软硬件采购项目（包1-包3）”（项目编号：RH-WTGK2024047）邀请合格投标人进行密封投标。

本项目为非政府采购项目，遵照执行《国有金融企业集中采购管理暂行规定》（财金〔2018〕9号），参照《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政府采购领域相关程序。

一、 招标标的

本次招标标的

本次招标标的为下列货物及其到货安装、调试、售后质量保证及技术支持、培训等服务：

包1（RH-WTGK2024047 -1）：

序号	标的名称	品目分类编码	计量单位	数量	是否进口	是否核心产品	最高限价
1	防火墙	A02010301	台	4	否	是	无
2	路由器	A02010201	台	4	否	否	无
3	交换机	A02010202	台	8	否	否	无

采购标的的类别：货物，服务，工程

包2（RH-WTGK2024047 -2）：

序号	标的名称	品目分类编码	计量单位	数量	是否进口	是否核心产品	最高限价
1	国产 PC 服务器	A02010104	台	14	否	是	无
2	万兆交换机	A02010202	台	4	否	否	无
3	国产操作系统	A08060301	套	13	否	否	无
4	国产虚拟化软件	A08060301	套	22	否	否	无

采购标的的类别：■货物，□服务，□工程 包 3（RH-WTGK2024047-3）：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序号</th> <th>标的名称</th> <th>品目分类编码</th> <th>计量单位</th> <th>数量</th> <th>是否进口</th> <th>是否核心产品</th> <th>最高限价</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金融城域网交换机</td> <td>A02010202-交换设备</td> <td>台</td> <td>2</td> <td>否</td> <td>否</td> <td>无</td> </tr> <tr> <td>2</td> <td>办公网核心交换机</td> <td>A02010202-交换设备</td> <td>台</td> <td>2</td> <td>否</td> <td>否</td> <td>无</td> </tr> <tr> <td>3</td> <td>纵向防火墙</td> <td>A02010301-防火墙</td> <td>台</td> <td>2</td> <td>否</td> <td>是</td> <td>无</td> </tr> </tbody> </table>		序号	标的名称	品目分类编码	计量单位	数量	是否进口	是否核心产品	最高限价	1	金融城域网交换机	A02010202-交换设备	台	2	否	否	无	2	办公网核心交换机	A02010202-交换设备	台	2	否	否	无	3	纵向防火墙	A02010301-防火墙	台	2	否	是	无
序号	标的名称	品目分类编码	计量单位	数量	是否进口	是否核心产品	最高限价																										
1	金融城域网交换机	A02010202-交换设备	台	2	否	否	无																										
2	办公网核心交换机	A02010202-交换设备	台	2	否	否	无																										
3	纵向防火墙	A02010301-防火墙	台	2	否	是	无																										
采购标的的类别：■货物，□服务，□工程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财政部《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本次招标 不接受 进口产品投标。 本次招标将按照项目包次分别组织供应商报名、开标、评标、定标、中标和签约、履约环节的工作。																																	
本次招标 标的预算	总 预 算： 403.7 万元 包 1 预算： 116 万元 包 2 预算： 247.7 万元 包 3 预算： 40 万																																
二、 招标文件发放																																	
发放时间	2024 年 9 月 18 日至 2024 年 9 月 25 日每天（节假日除外）																																
线上报名 领取	供应商前往 https://jzcg.pbc.gov.cn/ 注册并登录，在线报名并免费下载领取招标文件。 若有技术问题，咨询 010-66195993。																																
三、 招标公告期限																																	
招标公告 期限	2024 年 9 月 18 日至 2024 年 9 月 25 日（不少于 5(含)个工作日）。																																
四、 澄清截止期限及要求																																	
澄清截止 期限	2024 年 10 月 10 日 16:00 前																																
澄清文件 递交方式	由参加报名的供应商持法人代表授权书，递交纸质澄清材料并加盖单位公章。																																
递交地点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国际企业大厦 B 座 5 层中国人民银行集中采购中心																																
五、 投标截止时间及方式																																	
投标截止 时间	包 1：2024 年 10 月 30 日 14：00（北京时间） 包 2：2024 年 10 月 30 日 14：20（北京时间）																																

	包 3: 2024 年 10 月 30 日 14: 40 (北京时间)
投标文件 递交方式	投标文件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至开标地点, 逾期送达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 参与多个包次投标的供应商, 须按照项目包次分别密封递交投标文件 (包括开标一览表、电子版文件), 不符合上述要求的投标将被拒绝。
六、 开标时间、地点	
开标时间	包 1: 2024 年 10 月 30 日 14: 00 (北京时间) 包 2: 2024 年 10 月 30 日 14: 20 (北京时间) 包 3: 2024 年 10 月 30 日 14: 40 (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	包 1、包 2、包 3: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B5 人民银行集中采购中心会议室
七、 投标人资格要求	
1. 包 1	
(一) 信用 核查	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 creditchina. gov. 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 ccgp. gov. cn)渠道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 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二) 《中 华人民共 和国政府 采购法》第 二十二条 及《中华人 民共和国 政府采购 法实施条 例》第十七 条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下述资格证明文件, 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财务状况报告,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供应商应提供书面承诺) 3、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供应商应提供书面承诺)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供应商应提供书面承诺) 5、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以上均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之规定) ”;
(三) 需求 单位要求 的资格条 件	(三) 投标人须出具网络安全审查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原件须封装在投标文件正本中递交。网络安全审查承诺函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承诺配合网络安全审查; 承诺自近五年内未发生过未通过网络安全审查的情形; 承诺不利用提供产品和服务的便利条件非法获取用户数据、非法控制和操纵用户设备, 无正当理由不中断产品供应或必要的技术支持服务等。(投标人应提供书面承诺)
2. 包 2	
(一) 信用 核查	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 creditchina. gov. 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 ccgp. gov. cn)渠道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

	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下述资格证明文件，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供应商应提供书面承诺) 3、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供应商应提供书面承诺)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供应商应提供书面承诺) 5、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以上均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之规定) ”；
(三) 需求单位要求的资格条件	投标人须出具网络安全审查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原件须封装在投标文件正本中递交。网络安全审查承诺函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承诺配合网络安全审查；承诺近五年内未发生过未通过网络安全审查的情形；承诺不利用提供产品和服务的便利条件非法获取用户数据、非法控制和操纵用户设备，无正当理由不中断产品供应或必要的技术支持服务等。
3. 包 3	
(一) 信用核查	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下述资格证明文件，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供应商应提供书面承诺) 3、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供应商应提供书面承诺)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供应商应提供书面承诺) 5、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以上均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之规定) ”；
(三) 需求单位要求	投标人须出具网络安全审查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原件须封装在投标文件正本中递交。网络安全审查承诺函内容包括但不限

的资格条件	于：承诺配合网络安全审查；承诺近五年内未发生过未通过网络安全审查的情形；承诺不利用提供产品和服务的便利条件非法获取用户数据、非法控制和操纵用户设备，无正当理由不中断产品供应或必要的技术支持服务等。
八、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九、 联合体及分包投标	
联合体投标	该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合同分包	本项目是否接受分包形式履行合同。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十、 CA 办理密钥联系方式：	
	具体 CA 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办理事项，详见集中采购中心互联网交易系统-“系统公告”中《关于供应商办理 CA 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的通知》，具体详见 https://jzcg.pbc.gov.cn/freecms/site/templet/xtgg/info/2022/36209.html
十一、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采购人	采购人： 城银清算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 胡先生 电 话： 021-68596529 地 址：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 100 号 806 室 邮政编码： 200061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 中国人民银行集中采购中心； 地 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 35 号, 国际企业大厦 B 座 5 层 501； 邮政编码： 100033； 联系方式： 李先生（文件发放、开标前咨询）电 话： 66195317； 包 1、包 2：李女士（开、评标咨询）电 话：66194516； 包 3：冯先生（开、评标咨询）电 话： 66194772；
十二、 投标人参与开标须知	
	1、满足新冠疫情防控属地管理的相关要求。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包括前格式）

投标人须知前格式

投标人应按照本表要求制作投标文件。其他未尽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相关章节。

序号	内容	要求及说明
1		<p>开标一览表、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根据本招标文件第一章《投标邀请》七 投标人资格要求“《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以及“（三）需求单位要求的资格条件”中要求的全部材料）与投标文件在开标时间前提交。采购机构在开标现场拆封纸质版开标一览表并予唱标。</p> <p>投标人授权代表递交文件及参加开标时，应须另行单独递交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无需密封，含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p> <p>投标人未递交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有效身份证复印件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未加盖单位公章的，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p>
2		一份纸质投标文件，电子版一份，具体要求详见采购文件。如果投标文件纸质正本与电子版不一致，以纸质正本为准。因纸质正本与电子版内容不一致而导致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3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详见招标文件第一章“投标人资格要求”
4	投标文件的投标有效期	不少于开标之日后 90 天。
5	投标文件构成	<p>投标人须完整地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格式材料：</p> <p>（1）开标一览表：见格式 1；</p> <p>（2）投标书：见格式 2；</p> <p>（3）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明：见格式 3；</p> <p>（4）投标分项报价表：见格式 4；</p> <p>（5）货物说明一览表：见格式 5；</p> <p>（6）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逐项应答表：见格式 6；</p> <p>（7）商务及合同条款逐项应答表：见格式 7；</p> <p>（8）项目实施人员情况表：见格式 8；</p> <p>（9）同类业务案例介绍：见格式 9；</p> <p>（10）售后服务与质量保证承诺：见格式 10；</p> <p>（11）投标人资格声明文件：见格式 11；</p> <p>（12）投标人资质证书及其他资质证明文件：见格式 12；</p> <p>（13）正版软件声明：格式见附表 13；</p> <p>（14）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中规定应提交的有关技术文件材料：见格式 14；</p> <p>（15）投标人关于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承诺书；见格式 15；</p> <p>（16）投标人关于投标文件纸质正本与投标文件电子版两者一致性的承诺书：见格式 16。</p> <p>（17）制造商授权书：见格式 17（如评分细则中要求对投标人提供的授权进行</p>

		打分，则由投标人提供此表)；
6	投标人应提交的技术文件	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有关技术要求
7	投标文件可以被拒绝的其他情形	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8	是否接受选择性报价	否
9	投标文件的递交	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三、投标文件编制与递交”。
10	投标报价	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报价”。
11	交货时间、地点	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12	投标资格审查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应当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给出审查结论。
13	相同品牌的投标人的认定	<p>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p> <p>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p> <p>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p>
14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15	评标委员会人数	5 人
16	确认中标方式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17	信息公示渠道	■中国政府采购网
18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收取履约保证金 详见合同文本
19	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投标人须知

一、总则

1、定义

1.1 “投标人”指响应本次招标要求进行投标的投标人。

1.2 “货物”指本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应提供的设备、软件、备品配件、工具及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1.3 “服务”指本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应承担的安装、调试、售后质量保证及技术支持、人员培训以及其他伴随服务。

2、合格的投标人

2.1 凡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资格要求，投标人均可响应本次招标。

3、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参加本次投标所涉及的一切费用。

4、投标范围

投标人必须对本次招标标的整体投标。

5、招标文件技术指标的非限制性

本招标文件技术需求部分规定的技术指标仅说明本项目的采购需求，并没有任何限制性。投标人可以选用性能等同的设备或部件进行投标，但必须实质上满足招

招标文件对技术性能实质性的要求，并应在投标文件中进行相应的说明和论证。

6、招标通知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通过“投标人须知前格式”中“信息公示渠道”发布本次招标所涉及的所有公告、通知等。投标人没有接收其他形式的通知，不视为招标人没有履行通知义务。

二、招标文件

7、招标文件构成

7.1 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本项目采购货物及服务的内容与技术要求、招标投标程序和采购合同格式、条款等。

招标文件包括以下五章：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合同格式及合同条款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五章 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

7.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规定的事项、格式和技术要求等，如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条款做出全面的实质性响应，则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8、招标文件的澄清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请于澄清截止时间前由参加报名的供应商持法人代表授权书，向采购代理机构正式书面提出（书面文件必须加盖单位公章）。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答复，逾期提交的不予受理。

9、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9.1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

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9.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投标文件编制与递交

10、投标文件的语言

投标人编写投标文件和往来函件应以中文书写。

11、投标文件中的计量单位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的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2、投标文件构成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格式”中“投标文件构成”。

13、投标报价

13.1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为投标货物在采购人指定地点交货并完成安装调试和正常运行(含售后质量保证及技术支持、培训、备件等所有伴随服务)的最终价格。

13.2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分项报价表”中报出投标货物和服务的分项单价。对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货物和服务,而投标人未提供分项报价的视为免费提供。

13.3 采购人不接受投标人提供的选择性报价、赠送,每种货物或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否则,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13.4 投标报价中的单价和总价全部采用人民币表示和结算。

13.5 除合同条款中另有规定外, 投标货物和服务的分项单价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得变动。

14、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4.1 投标文件需清楚的标明“正本”, 投标文件的正本须是打印文件(一份正本文件)。同时, 投标人须随一份投标文件正本提供与其内容相同并在首页加盖《关于供应商办理 CA 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的通知》中指定供应商签发的单位电子签章的电子版本文件一份, 并在首页注明电子签章签发单位(吉林省安信电子认证服务有限公司、中金金融认证中心有限公司、北京数字证书股份有限公司)。

如果投标文件纸质正本与电子版不一致, 以纸质正本为准。因纸质正本与电子版内容不一致而导致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14.2.1 采购代理机构接受的投标文件电子版格式为: PDF 格式, 并加盖电子签章。投标人使用 Microsoft office word 2010 以上版本编写投标文件后另存为 PDF 格式。

14.2.2 投标人在提交加盖电子签章的 PDF 格式投标文件的同时提交一份 Office Word 版本的投标文件, 并自行承诺两份文件一致性。

14.3 投标文件纸质正本应由投标人法人代表或经其正式授权代表逐页签名或逐页盖单位公章。正式授权代表签字的, 投标文件中需附有“法人代表授权书”。

投标文件中的盖章、公章仅指与投标人名称全称相一致的标准单位公章, 而非投标专用章等其他非公章。如使用投标专用章, 须提供特别说明函, 明确该投标专用章作为投标文件的签章其效力等同于单位公章(该特别说明函须同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和投标人投标专用章)。“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明”必须按招标文件要求加盖与投标人名称全称相一致的标准单位公章。

14.4 投标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 如有修改, 必须由投标人法人代表或经其正式授权代表签名或盖单位公章。

14.5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投标文件电子版与纸质正本均未按要求加盖《关于供应商办理 CA 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的通知》中指定供应商签发的单位电子签章或公章的;

投标人未能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文件纸质正本、电子版及两者一致性的书面承诺书的；

14.6 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纸质或电子版投标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收。

15、投标文件的密封、标记和递交

15.1 投标人应将开标一览表与投标文件同时递交至开标地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格式》第一款。

15.2 投标文件的正本应封装在独立信封中，在信封上标明“正本”字样。

15.3 外层信封应：

(1) 写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人名称、地址和邮政编码，并于袋口密封处加盖公章。

(2) 注明“请勿在 202__年__月__日__时__分（开标时间）之前启封”的字样。

15.4 外层包装没有按上述规定密封的投标文件将会被拒绝。

15.5 电报、电话、传真、邮件形式的投标文件概不接受。

16、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6.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投标人授权代表向采购代理机构递交书面通知。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6.2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不得更改投标文件。

四、开标

17、开标

17.1 采购代理机构在招标文件第一章《投标邀请》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

17.2 开标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邀请投标人参加。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开标活动。开标时，应当由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书面修改和撤回投标的通知以及采购代理机构认为合适的其它内容。

对于未按规定格式编制，或未盖单位公章，或未盖投标专用章（注：单位公章、投标专用章，只需选择其中一种，即满足开标要求。）的开标一览表，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唱标。

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开标。

17.3 开标过程应当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后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18、投标人资格审查

18.1 见“投标须知前格式”中“投标人资格审查”。经审查不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18.2 投标人信用记录

信用信息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查询截止时间为开标后资格审查时间。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方式：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必须留存，并与该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五、评标

19、组建评标委员会

19.1 采购代理机构根据招标项目的特点，并按照政府采购法律规定的原则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负责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质疑、评估和比较。

19.2 本项目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19.3 对投标文件的审查、质疑、评估和比较以及确定中标的过程中，投标人对采购人和评标委员会成员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导致其投标资格被取消。

20、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20.1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即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评标委员会将首先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文件签署是否合格，有无计算上的错误，投标文件是否

大体编排有序且提供了招标文件要求的所有有效证明文件。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将被拒绝:

- (一)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二)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三)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四)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五)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六)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七)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八)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九)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十)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0.2 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 评标委员会将予以拒绝。

20.3 对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如果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响应、报价) 供应商不是中小微企业, 该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报价) 按无效处理。

20.4 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 通过发布公告方式邀请供应商的采购项目, 符合资格条件的中小企业数量不足 3 家的, 中止采购活动, 视同未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 按照财库(2020) 46 号第九条有关规定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21、合格投标文件的修正与澄清

21.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 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1.2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1.3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1.4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2、投标文件的评价和比较

22.1 经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将根据以下的评标原则和办法进行评标。

22.2 评标原则

(1) 评标委员会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对所有投标人的投标评估

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

(2) 评标参照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办法进行;

(3) 维护招、投标双方的合法权益。

22.3 评标办法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

(1) 本次评标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标时,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能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

(1)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 评标委员会将依据上述评标办法制定的评分细则(详见本招标文件附件部分)进行评标,计算各投标人得分并排出名次。

23、确定中标候选人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

23.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评标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

23.2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名推荐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

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23.3 最低报价的投标人并不保证成为中标候选人。

24、编写评审报告

评审报告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六、中标

25、公示中标候选人

根据《国有金融企业集中采购管理暂行规定》（财金〔2018〕9号）第二十八条“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的，应当按规定发布招标公告、资格预审公告，公示中标候选人、中标结果等全流程信息”，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委员会提交评审报告后，在“投标人须知前格式”中的“信息公示渠道”上公示中标候选人。

26、确定中标

确定中标方式详见“投标人须知前格式”中的“确认中标方式”。

如评审中出现异常或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按照相关法律规定进行处理。

27、采购代理机构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利

为维护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采购代理机构在签订合同之前，保留拒绝任何投

标, 终止以及宣布招标活动取消的权利。采购代理机构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也无需向投标人解释理由。

28、中标通知书

28.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 在“投标人须知前格式”中的“信息公示渠道”上公告中标结果, 招标文件应当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中标、成交供应商享受财库〔2020〕46 号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 中标、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将随中标、成交结果一并公示。

28.2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8.3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 应当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 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 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七、履约

29、签订合同

29.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 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 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9.2 如果中标人没有按照前款规定与采购人签约, 采购人有权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 确定下一个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或重新招标。如中标供应商被发现前期采购过程中存在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行为, 该供应商中标无效, 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法规要求处理。

29.3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澄清文件, 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八、附则

30、解释权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代理机构。

31、未尽事宜

本招标文件未尽事宜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第三章

合同格式及合同条款

生产云接入区网络设备采购项目采购合同

甲 方 : 城银清算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 谢汉立
授权代表 : 吕罡
职 务 : 副总裁
注册地 址 :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 100 号 806 室
联 系 人 : 蔡云
联 系 电 话 : 021-31290779
邮 寄 地 址 : 上海市普陀区光新路 168 号 9 楼
邮 编 : 200061

乙 方 :
法定代表人 :
授权代表 :
职 务 :
注册地 址 :
联 系 人 :
联 系 电 话 :
邮 寄 地 址 :
邮 编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经甲方与乙方双方充分协商确认，自愿签订并执行以下合同条款。

第一条 标的（产品、规格、数量和单价）

品名	规格与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不含税)	增值税 税率	增值税税金 (人民币元)	单价 (含税)
合同总金额							
其中：不含税价格							
增值税税金							

合同总金额人民币_____元（含税价）（人民币大写：_____元整），其中设备价格（不含税）_____元，增值税税金_____元。在合同履行期间，如国家税务总局对增值税税率进行调整，双方同意按照最新的增值税税率计算增值税税金，并相应地调整合同总金额。对本合同下所涉货物、服务或权益等其它增值税应税业务，乙方将不会在合同总金额之外另行收取适用于该业务的增值税以及附加税费。

上述总价已包含设备（产品）安装、支持维护的所有费用（含税）。如价格细目中未列有为设备配置的软件、售后服务、技术支持及培训等明确需要单独收费的项目，则视为该等项目的价金已包含在其他项目中。

乙方提供的设备（产品）的质量保证期为3年（时间）。

乙方为甲方提供设备安装服务，并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三包”规定提供服务，所有设备（产品）至少享受自验收合格之日起3年的7X24（如7×24或5×8）小时免费上门维修服务，甲方无须额外支付其他费用。

具体采购软硬件清单及维保期满后维护价格清单内容详见附件5《产品清单与维护价格表》。

第二条 交货

(一) 交货地点: 甲方指定地点: _____。

(二) 交货日期: 本合同生效后 30 个工作日内交货, 具体交货时间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

(三) 收货联系人: _____, 联系方式: _____。

第三条 运输及费用

乙方应根据设备(产品)的属性, 采取合理的方式, 将设备(产品)运至甲方指定的交货地点。运费由乙方承担。因恶劣天气和突发交通事件等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引起的延误送货, 乙方应于前述情形发生的当日立即告知甲方, 双方另行协商交付时间。

第四条 包装

乙方应根据设备(产品)属性及运输方式的特点, 对设备(产品)进行适当的包装, 该包装应防潮、防锈、防振动、防野蛮装运, 并能满足多次搬运的需要。乙方应承担设备(产品)任何因不适当包装所造成的一切损失和责任。

第五条 付款方式

(一) 乙方应提供符合中国增值税开票规定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甲方取得发票后按照合同约定时间付款。若甲方书面提出不需要增值税专用发票, 乙方可以提供增值税普通发票。发票须列示所涉“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以及所适用之“税率”。甲方在收到乙方发出的付款通知及相应金额合法有效的正式发票前提下, 按本合同约定, 将相应的货款及时划至乙方指定的账户中。甲方需将款项支付到下述乙方的指定账户内。若非甲方原因没有在上述期限内及时收到乙方的付款通知或者发票导致甲方没有按期付款的, 甲方不因此承担相应的责任。

(二) 完成合同签订, 乙方向甲方提供所购设备(产品)及相关服务的下单证据(加盖公章/合同专用章)后于收到发票起 10 个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0%的, 即人民币(小写金额) _____ (大写金额) _____ 元整。

(三) 设备(项目)验收通过后且甲乙双方签署《验收合格报告》(见附件 1)之日后于收到发票起 10 个工作日内, 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 即人民币(小写金额) _____ (大写金额) _____ 元整。

(四) 尾款支付方式

设备(项目)验收通过后且甲乙双方签署《验收合格报告》(见附件 1)之日起满 三 年, 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 即人民币(小写金额) _____ (大写金额) _____ 元整。

(五) 乙方开户银行、开户名称和账号

乙方收款信息如下:

乙方账户名称: _____

乙方账号: _____

开户行: _____

大额行号: [REDACTED]

甲方开票信息如下:

名称(全称): 城银清算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10000MA1FL65T2F

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 100 号 806 室

税务登记电话号码: 021-68598787

税务登记开户行: 上海银行营业部

税务登记账号: 316007-03003810762

收票人: [REDACTED]

联系电话: [REDACTED]

因乙方提供的发票不符合税务部门的要求,导致甲方从乙方取得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不能认证抵扣进项税金,或虽可通过认证但认证后被税务机关以“比对不符”或“失控发票”等事由追缴税款,而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乙方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的发票联和抵扣联发生丢失、灭失或被盗等情形,乙方应当按照税法规定或甲方要求及时向甲方配合提供加盖乙方发票专用章的相应发票记账联复印件,并确保甲方顺利获得抵扣,否则,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负责。

如发生退换货,乙方应及时调整发票内容。

第六条 安装及验收

(一) 设备(产品)运到交货地点 [REDACTED] 5 个工作日内,乙方应派出工程师到达设备(产品)使用现场与甲方使用部门一起开箱验货,并于验货后 [REDACTED] 10 个工作日内负责设备(产品)安装,安装费用由乙方承担。

2025 年 4 月 15 日前完成设备的初步验收。

(二) 验收标准:

1、设备验收标准:产品外形、包装完好;产品符合合同的要求、配置及标准;产品符合原厂商技术标准;乙方应提供全套技术资料;乙方为甲方提供免费安装调试服务及技术咨询,应保证合同设备的安装、测试无任何问题,符合正常使用状态,否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其指定期限内更换验收不合格的设备。乙方应在收到甲方通知后立即予以更换,并承担相应运费。

2、项目验收标准:产品符合甲方要求的设计标准,产品技术规范达到性能要求,并向甲方提供实现正常运行相关文档,乙方需协同甲方有关人员进行工程的验收。

(三) 验收方式:

交货时间:合同生效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

初步验收时间: 合同生效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

最终验收时间: 合同生效之日起 4 个月起、12 个月内。

根据验收标准, 在设备(产品)上线正常运转 30 天后对设备(产品)进行验收, 验收合格后, 由甲方签署《验收合格报告》(见附件 1), 视为乙方完成交货。乙方所交付的设备(产品)品种、型号、规格、质量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 由乙方负责包修、包换或退货, 并承担由此而发生的实际费用; 对于验收中发现的问题, 乙方应在甲方指定期限内予以解决, 并提交再次验收。若乙方未能在甲方指定期限内予以解决, 或再次验收仍未通过, 将视为乙方逾期供货。

第七条 技术支持服务

(一) 本合同项下设备(产品)支持的免费维护服务期自设备(产品)验收合格之日起, 为期 三 年, 维修维护所发生的相关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故障服务: 当甲方使用部门提出故障服务请求时, 乙方应保证在收到甲方故障服务请求 2 小时之内给予响应, 需要在 4 小时内派技术人员到现场排除故障。甲方使用部门应提供必要的故障信息并予以配合。若乙方未按上述约定及时提供维护服务, 则甲方可自行组织维修, 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由乙方承担, 甲方可在货款和其他应付乙方的款项中作相应扣除。

(二) 在乙方承诺的或国家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取两者中最长的期限), 如经乙方两次维修或更换, 货物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或正常使用要求, 甲方有权退货, 乙方应在甲方提出退货要求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退回全部货款, 同时, 乙方还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本合同涉及到的技术支持服务包含设备(产品)的故障解决、设备(产品)的巡检和升级等。具体服务内容详见附件 2《服务水平说明书》。

(三) 乙方成立专门实施团队保证项目/设备正常上线。在项目实施期间, 乙方保证实施团队的稳定性, 未经甲方同意不得随意更换实施团队成员。

(四) 乙方及时向甲方通报采购设备/项目故障及突发性事件, 协商解决存在问题, 当合同或协议需要变更或终止时, 配合甲方进行过渡安排。

(五) 乙方配合完成软硬件设备的监控实施, 并整合到甲方实施的监控平台。

(六) 乙方配合甲方接受外部监管机构的审计、检查等服务。

第八条 品质保证和知识产权

(一) 乙方保证本合同项下产品是全新、未曾用过, 并完全符合本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 乙方保证本合同项下产品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维修的情况下运转良好。如本合同项下产品质量、规格等存在问题或瑕疵, 乙方将承担全部责任。

(二) 乙方保证甲方或甲方使用部门使用本合同项下的产品将不会侵害任何第三方的权利。若有第三方提出知识产权等侵权主张, 乙方将负责解决并承担相应责任及成本, 包括但不限于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包括律师费、诉讼费、仲裁费、公证费、差旅费等); 同时乙方应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及产生的全部费用(包括甲方遭第三方索赔及甲方向乙方追偿而产生的律师费、诉讼费、仲裁费、公

证费、差旅费、公告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等各种费用)。

(三) 非经甲方书面同意, 乙方不得将项目转包或变相转包给第三方。如经甲方许可由其他第三方向甲方履行相关服务义务的, 乙方将仍然承担对该服务的质量保证义务以及相应的技术支持。如经甲方许可乙方退出本合同所涉项目的服务提供, 乙方应当提供经甲方认可的第三方接替履行对甲方提供后续服务支持的义务。无论何种情形, 乙方均应当严格遵从甲方不断发出的有关指示, 以协助及配合甲方项目的推进, 且乙方应当将本合同项下未提供服务部分的款项退回甲方。合同签署时, 乙方(否)(是/否)将本项目进行分包。若存在分包, 需要遵守如下要求:

1、提供分包的规则;

2、分包服务提供商应当严格遵守乙方与甲方确定的外包合同或协议中的相关条款;

3、乙方应当确认在业务分包后继续保证对服务水平和系统控制负总责;

4、乙方不得将外包活动的主要业务分包;

5、乙方需提供分包协议中能证明上述要求的相关条款给甲方备案。

合同履行期间, 乙方将项目进行分包的, 应取得甲方的书面同意确认, 并亦应遵守以上要求。

(四) 乙方以甲方的名义或使用甲方案例信息开展活动或任何可能涉及到使用甲方名称、商标、标识等的对外宣传需经甲方书面批准同意。乙方在未经甲方书面同意的情况下, 在协议期限内及终止后, 均不得将本项目的存在、项目协议以及双方已经进行的、正在进行的或将要进行的商谈予以披露, 不得在经营活动中使用、展示甲方及其关联公司的商标、LOGO、标识或通过特定描述使第三方能够识别甲方或其关联公司。如违反上述约定的, 甲方有权立即终止合同且不负任何违约责任。如乙方因前述宣传行为造成甲方损失的, 应当予以赔偿。

第九条 违约与责任承担

(一) 除不可抗力因素外, 如乙方未能按合同规定准时交货, 每延迟1日, 乙方应按逾期交付货物对应合同金额的0.2%向甲方支付逾期违约金, 总延迟不足1日的按五日计, 甲方有权在货款中予以扣除。如乙方逾期交货达15日, 则甲方有权要求即时解除本合同, 并要求乙方支付逾期交付货物对应合同金额的20%的违约金及逾期违约金, 若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 应赔偿甲方的一切损失, 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向第三方承担的违约责任等。

(二) 乙方未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履行安装、调试义务的, 每延迟1日, 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0.2%的违约金。

(三) 乙方提供的设备(或产品)在使用过程中, 如出现以下任一种质量问题, 甲方有权提出赔偿要求, 并由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全部经济损失, 包括但不限于解决该等质量问题而产生的费用和支出, 甲方的业务经营损失, 甲方向或应向其客户或其他第三方支付的任何违约金、赔偿金, 甲方支付或应支付的任何政府罚款等; 由此造成甲方声誉损失的, 双方将另行协商解决方式。

1、若乙方提供的服务, 在使用过程中出现故障, 并且故障数达到3个/季度或

出现一个达到甲方定义的四级（含）以上故障，故障级别定义见附件4《事件级别与性质》。

2、若在故障发生后，乙方达到3次/季度超过双方约定的故障响应时间或到达现场时间。（除另行约定外，乙方应在故障发生后的2小时内响应，必要时，4小时赶到现场）。

3、在故障发生后，乙方应尽快修复故障。若故障恢复时间达到3次/季度超过双方约定的故障恢复时间。（其中，故障修复时间是指故障发生后，开始联系供应商至故障修复的时间范围。分影响业务和不影响业务两种情况，影响业务的故障必须在30分钟以内解决；不影响业务的故障可以在24小时内解决）。

（四）若乙方经甲方书面同意后提供原厂商服务的，乙方应督促原厂商按本合同规定提供服务。如发生原厂商未按本合同规定提供技术支持服务的，原厂商每延迟1个工作日，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0.2%的违约金。

（五）甲方逾期付款的，则每逾期一天，应按逾期应付未支付金额的万分之五向乙方计付逾期付款违约金，违约金累计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百分之五。但非因甲方原因导致逾期付款的，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六）如出现下列任意一种情况，甲方可单方书面通知乙方终止本合同，并由乙方负责向甲方退回合同尚未执行期间的合同款项以及赔偿甲方因此而遭受的全部损失：

- 1、乙方拒绝履行、未及时履行或无法履行本合同义务；
- 2、乙方违反本合同及附件约定，造成或可能造成甲方重大损失的。

第十条 保密义务

由双方另行签订《保密协议》，此保密协议作为本合同的附件3。

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

（一）在本合同履行期间，如发生不可抗力事件造成不能按照约定履行本合同的，遇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将该事件情况书面告知另一方，并应在十五日内，提供不可抗力事件证明材料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书面材料，经双方认可后协商终止合同或暂时延迟合同的履行。声称因不可抗力而不能履行的一方，应采取合适的方法减轻或消除不可抗力的影响，且应在尽可能短的时间内，尝试恢复履行受到不可抗力影响的义务。

（二）本合同所称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不能克服并对当事人造成重大影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洪水、地震、火灾和风暴等以及社会事件如战争、动乱、罢工、政府行为或法律规定及政策变化等。

第十二条 争议解决

（一）凡因订立或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双方均可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一致的，另行订立书面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二）协商不能解决前述争议的，应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请诉讼。

第十三条 合同效力

（一）本合同条款的任何修改、改变或增减，均需双方协商同意，经双方签署

的书面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其他条款一样具有同等的效力。

(二)甲乙双方因机构重组、名称变更所引起的变化,不影响本合同的有效性,但双方应根据变化情况及时通知对方并对本合同相应的内容作相应改变。

(三)提前终止合同的情况:

1、因本合同所列不可抗力因素致使本合同无法继续履行并经双方协商同意,可以提前终止本合同。

2、合同一方因经营不善或无力持续经营,可以向合同另一方提出终止本合同要求并提交详细书面说明和证明,并经对方协商同意,形成书面协议,可以提前终止本合同,责任方不应视作违反本合同。

3、双方因任何原因以书面方式一致同意提前终止本合同。

4、任何一方无正当理由不履行本合同或严重违反本合同条款,经守约方书面通知后1个月内仍未予纠正,守约方有权以书面通知形式立即解除本合同外并有权要求违约方索赔因此给守约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四)本合同期满时,双方发生的债权债务,不受合同期满的影响,债务人应对债权人继续偿付未了债务。

第十四条 通知

任何一方根据本合同的要求发出的通知或其它通信应以中文书写,以专人、挂号信、信誉良好的快递机构、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送达其他方的下述地址。通知视为有效送达的日期按如下方法确定:

(一) 专人送达的,在专人送达之日视为有效送达。

(二) 以挂号信发出的,在寄出日(以邮戳为凭)后的第十日视为有效送达。

(三) 交付快递机构发送的,在快递机构发送后的第五日视为有效送达。

(四) 以传真发出的,在成功传送之日后的第一个工作日视为有效送达。

(五) 以电子邮件发出的,在成功发送之日后的第一个工作日视为有效送达。

为通知之目的,各方的通讯地址如下:

甲方: 城银清算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上海市普陀区光新路 168 号 9 楼]

联系人: [蔡云]

电话: [021-31290779]

电子邮箱: [caiy@cbcc.cn]

乙方:

地址: []

联系人: []

电话: []

传真: []

电子邮箱: []

任一方可在任何时候变更其联系方式, 但应根据此款提前十五日书面通知另一方, 否则仍以上述联系方式为准。

上述送达地址适用范围包括非诉时的各类通知、协议等文件以及合同发生纠纷时相关文件和法律文书的送达, 同时包括在纠纷进入公证、仲裁、民事诉讼程序后的一审、二审、再审和执行程序。任何一方变更其送达地址的, 应以书面形式通知其他方; 在公证、仲裁民事诉讼程序时一方地址变更时, 应以书面形式向公证处 / 仲裁机构 / 法院履行送达地址变更通知义务; 任何一方未按前述方式履行通知义务, 其在本合同项下所确认的送达地址仍视为有效送达地址、因该方提供或者确认的送达地址不准确、送达地址变更后未及时依程序告知其他方和公证处 / 仲裁机构 / 法院, 导致法律文书未能被该方实际接收的, 按本条款之约定确定文书送达之日。

第十五条 其他

(一) 如果本合同的任何条款因任何原因在任何方面全部或部分无效或不可执行, 本合同其他条款的有效性、合法性和可执行性不因此受到任何影响。

(二) 本合同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附件内容与本合同文件内容不一致的, 以本合同为准。

(三) 本合同及其附件共同构成各方之间有关本合同项下交易事项的完整合同, 且应取代并撤销先前所有书面或口头合同、协议、通信及条款草案, 包括但不限于意向书。

(四) 本协议经各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盖章(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 自 年 月 日起生效。合同正本一式四份, 双方各持有两份, 具有同等效力。

(五) 若由委托代理人签字, 须同时附上有效的委托代理人授权书(以下简称授权书)及身份证明文件。要求如下:

- 1、委托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营业执照复印件, 并加盖公章;
- 2、被委托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并加盖公章;
- 3、授权书需由委托人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被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六) 本合同未尽事宜, 依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规定, 并可由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的修改或补充。

第十六条 提示说明

在签署本合同时, 甲方就本合同的条款已向乙方进行了详细的说明和解释, 已特别提示乙方注意本合同中有关黑体字条款, 双方对本合同条款均无疑义, 并对当事人有关权利义务和责任限制、免除条款的法律含义有准确无误的理解。

- 附件: 1、《验收合格报告》
2、《服务水平说明书》

- 3、《保密协议》
- 4、《事件级别与性质》
- 5、《产品清单与维护价格表》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 为城银清算服务有限责任公司与【乙方】《采购合同》签署页)

甲方: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签字或盖章)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乙方: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签字或盖章)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约地点: 上海市黄浦区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1:

验收合格报告

项目名称: <input style="width: 80%;" type="text"/> 项目	乙方: <input style="width: 80%;" type="text"/>
---	--

年月日对合同(合同编号:)设备/项目进行验收,设备/项目自到货/上线后已正常运转 30 天,经对设备全面的测试检查,没有发现质量问题,设备/系统运行状态良好,符合本合同验收标准,验收合格。

附:设备清单。

品名	规格与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不含税)	增值税 税率	增值税税金 (人民币 元)	单价 (含税)
验收总金额							
其中: 不含税价格							
增值税税金							

乙方代表: (签字)

年 月 日

甲方代表: (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 2:

服务水平说明书

鉴于各方已于 年 月 日签署了编号为 () 的 合同 [“主合同”], 并拟就 [“合作事项”] 展开合作。根据主合同的约定, 经协商一致, 乙方将提供服务水平说明书中涉及的服务, 以保障主合同的实施。

第一条 项目实施服务

乙方将承担 项目实施, 该项目计划于 () 年 () 月 () 日开始, 于 () 年 () 月 () 日结束。当乙方项目组关键人员发生变更时, 乙方承诺 。

第二条 项目维护服务

在 项目上线验收后, 乙方将提供 (三) 年的维护服务, 服务主要内容如下:

(一) 技术支持: 在维保期内, 承诺对所有软硬件和系统提供不定期的预防性维护和临时性紧急维修服务; 承诺在 30 分钟内对用户提出的临时性紧急维修要求做出回应, 并派出工程师进行现场支持。

(二) 服务承诺: 乙方承诺专业人员为经甲方认可的项目人员, 保持专业服务人员的稳定; 维护期内解决系统运行故障、修补系统缺陷, 同时配合甲方内部培训等工作; 承诺维护期内保证熟练掌握项目实施与运维的业务骨干常驻上海本地, 保障系统现场支持; 具体措施为:

1、成立专门的项目实施和售后服务小组, 为客户提供系统软硬件服务、咨询、运维等多方面的服务; 售后服务小组需采用多层次的售后组织, 可以由本地的实地服务和总部产品研发线条的后台支持组成, 并保证参加项目实施和运维的技术骨干人员和专业运维人员在上海专门承担项目实施和运维售后服务。提供

(如: 7×24, 5×8) 小时不同的故障级别在相应时间内现场响应。售后服务小组人员名单列表:

人员	职务	联系方式	职责

2、提供现场支持、电话支持、邮件支持、远程登录支持等多种服务手段;

3、在维护期内提供重大时点的现场值守服务。

(三) 项目、服务内容 (根据项目实际要求调整)

- 1、成立专门实施团队保证项目正常上线;
- 2、上线后至维护期结束按月定期巡检;
- 3、巡检内容为对系统进行检查、软硬件性能问题处理;
- 4、解决系统软硬件在运行中自身出现的故障和问题;
- 5、回答甲方提出的系统问题, 为甲方提供系统咨询服务;

- 6、在维护期内若出现软、硬件系统错误导致的问题，即时提供解决方案；
- 7、在维护期内提供 24 小时热线电话服务；
- 8、分析系统的运行情况；
- 9、结合系统软硬件运行情况，配合甲方内部培训等工作；
- 10、负责所提供软硬件的现场安装、调试和上线，并负责技术支持工作。

(四) 设备及场地

在整个项目服务过程中，遵循甲方系统连接、安全管理等规定：

- 1、个人用电脑设备：由技术支持人员自带，特殊规定由甲方提供普通个人电脑；
- 2、网络环境：甲方提供满足项目实施和运维需要的网络接入服务；同时提供支持人员与甲方人员外部信息交互的网络接入；
- 3、工作地点：接受甲方的统一安排；
- 4、工作监督：技术支持服务期间，甲方应指派专人全程陪同，特别是重大事件的系统服务。

(五) 服务响应时间

在维护期内，乙方提供 7×24（如：7×24，5×8）小时服务：立即作出实质性响应，2 小时内到达客户现场，出现重大问题承诺在 4 小时内进行解决。

(六) 故障诊断方法

根据问题诊断结果，制订问题解决方案并进行实施。对于复杂的问题，即难以确认为硬件、软件还是应用问题的问题，乙方工程师到达客户现场并与系统、软件、网络、应用等多方面技术人员进行联合会诊，找出问题所在并解决问题。

(七) 定期巡检

除电话热线支持外，乙方应定期到客户现场进行全面巡检。巡检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为：硬件状态，检查系统的各种日志，检查系统的各种资源（硬件的 CPU、内存、磁盘，数据库等）的使用情况，检查设备工作情况等；系统性能优化、调优等。

甲方：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乙方：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附件 3:**保密协议**

鉴于各方已签署了编号为()的 软件服务采购合同[“主合同”],并拟就 项目[“合作事项”]展开合作。根据主合同的约定,各方将在诚实、守信、平等、互利的基础上,彼此交换某些必要的保密信息。为使各方拥有的保密信息得到有效保护,各方本着诚实守信的态度和融合共赢的原则,经协商一致,达成如下条款,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 定义

本协议所使用的下列词句或词组,除本协议中另有约定或根据上下文应另作解释以外,应具有如下含义:

1.1 保密信息:指披露方在合作事项进行中,向接受方披露的涉密信息,包括下述任何一项或多项:

(1) 涉及一方发展战略及规划、网络管理系统、业务、资产、财务、经营、人事等信息;

(2) 一方已经获得或正在申请的知识产权项下的任何信息,或其他未公开的技术诀窍;

(3) 一方专有的任何带有“秘密”“机密”“绝密”字样的文件,以及一方的各项规章制度;

(4) 合作方为进行合作事项而达成的任何合同、协议、约定或在进行合作事项过程中产生的任何会议纪要、会谈记录等。

上述保密信息无论以何种形式存在(包括但不限于数据、图表、胶片、光盘、文件、计算机媒介和网络),也无论是否以口头、文件、演示或其他形式提供,也无论是否记载或标注为保密信息(1.1(3)条款除外),均不影响其在本协议项下的保密性质。但上述保密信息不包括:

(1) 在不违反本协议的情形下,已为公众所知的信息;

(2) 在披露方向接受方披露该等保密信息时,接受方已经知悉该等保密信息且对此无保密义务(但披露方表示接受方必须就该等保密信息予以保密的除外);

(3) 接受方合法地从第三方处得知的信息,并且该第三方向接受方作出的披露并不违反任何其应当承担的保密义务(无论该保密义务是基于协议/合同的约定产生,还是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所产生);

(4) 披露方明确表示该信息已不属于其保密范围之内。

1.2 披露方:指披露其保密信息的一方。

1.3 接受方:指获知、收到保密信息的一方。

1.4 合作方:指参与合作事项的所有当事人及其雇员。

1.5 雇员：指被聘用或服务于合作方的人员，无论该人员是否获得报酬，也无论其服务期限为长期、短期还是临时。

第二条接受方的保密义务

2.1 应对其从披露方处获知、收到的所有保密信息予以严格保密，确保保密信息不被本协议以外的其他方直接或间接接触、获悉；

2.2 除以下情况外，不得将保密信息用于除合作事项以外的其他目的，也不得将保密信息再披露给本协议以外的其他方：

(1) 根据我国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司法、行政、金融监管部门的合法要求对外披露的；

(2) 依有关规定向其上级机构披露的；

(3) 仅向与合作事项有关的、确需接触保密信息和负责处理保密信息的雇员、中介机构提供保密信息；

(4) 经披露方书面同意而对外披露的。

2.3 在 2.2 条款情况下披露保密信息的，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司法、行政、金融监管部门另有要求外，对可能造成披露方不良影响的，接受方应在披露保密信息前书面告知披露方，并采取必要措施以减轻对披露方的不良影响；

2.4 确保 2.2 (3) 条款中所提及的雇员和中介机构了解保密信息的涉密性及其对披露方所负有的保密义务。一旦雇员违反本协议所规定的保密义务，应视同于接受方对本协议的违反，并应由接受方承担本协议所约定的违约责任。

2.5 除为进行合作事项所必需以外，不得复制或部分复制披露方提供的保密信息，或以其他方式制作副本、备份等；

2.6 除为内部留底并经披露方确认以外，在披露方根据主合同的约定提出合理请求或合作事项终止后，根据披露方的要求，向披露方返还相关保密信息的所有书面及电子形式的文件、记录、资料（包括其副本和复制品），或者销毁上述文件、记录、资料。

第三条违约责任

3.1 一旦接受方违反本协议的约定，披露方有权要求接受方承担下述各项违约责任：

(1) 立即停止违反本协议的行为；

(2) 采取一切有效措施防止保密信息泄露范围继续扩大；

(3) 赔偿因违反本协议而给披露方造成的损失。

3.2 上述 3.1 条款所规定的责任并不免除接受方依据本协议所适用的法律应当承担的其他责任，也不限制披露方采取其他法律救济措施。

第四条保密期限

本协议自生效之日起一直有效，不因主协议终止而终止。

第五条适用法律及争议解决

本协议的法律适用及争议解决，依主合同之约定。如无主合同的，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并受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第六条其他约定

第七条附则

7.1 本协议经各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盖章（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自 年 月 日起生效。

7.2 若由委托代理人签字，须同时附上有效的委托代理人授权书（以下简称授权书）及身份证明文件。要求如下：

- (1) 委托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 (2) 被委托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 (3) 授权书需由委托人签字或盖章、被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7.3 本协议一式四份，双方各持有两份。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 为城银清算服务有限责任公司与

《保密协议》签署页)

本协议各方均已阅读、理解并同意本协议中的条款。

甲方: 城银清算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签字或盖章)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乙方: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签字或盖章)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约地点: 上海市黄浦区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4:

《事件级别与性质》

第一条 特别重大事件（一级事件）

主要业务无法正常处理的，所影响业务量占其近三个月日均处理业务量5%，且持续时长达2个小时（含）以上的事件。

第二条 重大事件（二级事件）

主要业务无法正常处理的，所影响业务量占其近三个月日均处理业务量5%，且持续时长达半个小时（含）以上的事件。

第三条 较大事件（三级事件）

部分业务无法正常处理的，所影响业务量占其近三个月日均处理业务量1%，且持续时长达2个小时（含）以上的事件。

第四条 一般事件（四级事件）

部分业务无法正常处理的，所影响业务量占其近三个月日均处理业务量1%，且持续时长达半个小时（含）以上的事件。

第五条 五级事件

部分业务无法正常处理的，所影响业务量占其近三个月日均处理业务量1%以下，且持续时长达半个小时（含）以下的事件。

第六条 六级事件

对生产系统有效运行和业务正常使用未造成影响，但存在潜在隐患的生产故障事件。

甲方：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乙方：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附件 5:

《产品清单与维护价格表》

甲方：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乙方：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数据归集系统全栈信创替代改造项目软硬件 采购项目采购合同

甲 方 : 城银清算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 谢汉立
授权代表 : 吕罡
职 务 : 副总裁
注册地 址 :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 100 号 806 室
联 系 人 : 张福江
联系电 话 : 021-31290776
邮 寄 地 址 : 上海市普陀区光新路 168 号 9 楼
邮 编 : 200061

乙 方 :
法定代表人 :
授权代表 :
职 务 :
注册地 址 :
联 系 人 :
联系电 话 :
邮 寄 地 址 :
邮 编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经甲方与乙方双方充分协商确认，自愿签订并执行以下合同条款。

第十七条 标的（产品、规格、数量和单价）

品名	规格与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不含税)	增值税 税率	增值税税金 (人民币 元)	单价 (含税)
合同总金额							
其中：不含税价格							
增值税税金							

合同总金额人民币_____元（含税价）（人民币大写：_____元整），其中设备价格（不含税）_____元，增值税税金_____元。在合同履行期间，如国家税务总局对增值税税率进行调整，双方同意按照最新的增值税税率计算增值税税金，并相应地调整合同总金额。对本合同下所涉货物、服务或权益等其它增值税应税业务，乙方将不会在合同总金额之外另行收取适用于该业务的增值税以及附加税费。

上述总价已包含设备（产品）安装、支持维护的所有费用（含税）。如价格细目中未列有为设备配置的软件、售后服务、技术支持及培训等明确需要单独收费的项目，则视为该等项目的价金已包含在其他项目中，部署（系统安装调试）不需要再额外付费。

如果因清单不完整而需要额外的产品或费用，由乙方负责。如果在实际使用过程中不符合或不能达到书面说明的功能和性能要求，乙方需承担直接及间接损失。

乙方提供的设备（产品）的质量保证期为 3 年。

乙方为甲方提供设备安装服务，并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三包”规定提供服务，所有设备（产品）至少享受自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 3 年的 7X24X4 小

时免费上门维修服务, 甲方无须额外支付其他费用。

具体采购软硬件清单及维保期满后维护价格清单内容详见附件5《产品清单与维护价格表》。

第十八条 交货

(一) 交货地点: 甲方指定地点: []。

(二) 交货日期: 本合同生效后 30 个工作日内交货, 具体交货时间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

(三) 收货联系人: 张福江, 联系方式: 021-31290776。

第十九条 运输及费用

乙方应根据设备(产品)的属性, 采取合理的方式, 将设备(产品)运至甲方指定的交货地点。运费由乙方承担。因恶劣天气和突发交通事件等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引起的延误送货, 乙方应于前述情形发生的当日立即告知甲方, 双方另行协商交付时间。

第二十条 包装

乙方应根据设备(产品)属性及运输方式的特点, 对设备(产品)进行适当的包装, 该包装应防潮、防锈、防振动、防野蛮装运, 并能满足多次搬运的需要。乙方应承担设备(产品)任何因不适当包装所造成的一切损失和责任。

第二十一条 付款方式

(一) 乙方应提供符合中国增值税开票规定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甲方取得发票后按照合同约定时间付款。若甲方书面提出不需要增值税专用发票, 乙方可以提供增值税普通发票。发票须列示所涉“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以及所适用之“税率”。甲方在收到乙方发出的付款通知及相应金额合法有效的正式发票前提下, 按本合同约定, 将相应的货款及时划至乙方指定的账户中。甲方需将款项支付到下述乙方的指定账户内。若非甲方原因没有在上述期限内及时收到乙方的付款通知或者发票导致甲方没有按期付款的, 甲方不因此承担相应的责任。

(二) 完成合同签订, 乙方向甲方提供所购设备(产品)及相关服务的下单证据(加盖公章/合同专用章)后于收到发票起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0%的, 即人民币(小写金额) [] (大写金额) [] 元整。

(三) 设备(项目)最终验收通过后且甲乙双方签署《验收合格报告》(见附件1)之日后于收到发票起 10 个工作日内, 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 即人民币(小写金额) [] (大写金额) [] 元整。

(四) 尾款支付方式

设备(项目)最终验收通过后且甲乙双方签署《验收合格报告》(见附件1)之日起满 三 年, 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 即人民币(小写金额) [] (大写金额) [] 元整。

(五) 乙方开户银行、开户名称和账号

乙方收款信息如下:

乙方账户名称: []

乙方账号: []

开户行: []

大额行号: []

甲方开票信息如下:

名称(全称): 城银清算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10000MA1FL65T2F

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 100 号 806 室

税务登记电话号码: 021-68598787

税务登记开户行: 上海银行营业部

税务登记账号: 316007-03003810762

收票人: 张福江

联系电话: 021-31290776

因乙方提供的发票不符合税务部门的要求,导致甲方从乙方取得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不能认证抵扣进项税金,或虽可通过认证但认证后被税务机关以“比对不符”或“失控发票”等事由追缴税款,而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乙方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的发票联和抵扣联发生丢失、灭失或被盗等情形,乙方应当按照税法规定或甲方要求及时向甲方配合提供加盖乙方发票专用章的相应发票记账联复印件,并确保甲方顺利获得抵扣,否则,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负责。

如发生退换货,乙方应及时调整发票内容。

第二十二条 安装及验收

(一) 设备(产品)运到交货地点 [] 5 个工作日内,乙方应派出工程师到达设备(产品)使用现场与甲方使用部门一起开箱验货,并于验货后 [] 10 个工作日内负责设备(产品)安装,安装费用由乙方承担。

2025 年 3 月 31 日前完成设备的初步验收。

(二) 验收标准:

1、设备验收标准:产品外形、包装完好;产品符合合同的要求、配置及标准;产品符合原厂商技术标准;乙方应提供全套技术资料;乙方为甲方提供免费安装调试服务及技术咨询,应保证合同设备的安装、测试无任何问题,符合正常使用状态,否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其指定期限内更换验收不合格的设备。乙方应在收到甲方通知后立即予以更换,并承担相应运费。

2、项目验收标准:产品符合甲方要求的设计标准,产品技术规范达到性能要求,并向甲方提供实现正常运行相关文档,乙方需协同甲方有关人员进行工程的验收。

(三) 验收方式:

交货时间: 合同生效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

初步验收时间: 合同生效之日起 4 个月内。

最终验收时间: 合同生效之日起 4 个月起、12 个月内。

根据验收标准, 在进行最终验收合格后, 由甲方签署《验收合格报告》(见附件 1), 视为乙方完成交货。乙方所交付的设备(产品)品种、型号、规格、质量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 由乙方负责包修、包换或退货, 并承担由此而发生的实际费用; 对于验收中发现的问题, 乙方应在甲方指定期限内予以解决, 并提交再次验收。若乙方未能在甲方指定期限内予以解决, 或再次验收仍未通过, 将视为乙方逾期供货。

产品在使用中出现功能上不符合甲方在应答书中的承诺和合同要求时, 甲方有退回产品的权利。若验收中出现不符合甲方在应答书中的承诺和合同要求的严重问题时, 甲方保留索赔权利。

第二十三条 技术支持服务

(一) 本合同项下设备(产品)支持的免费维护服务期自设备(产品)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 为期 三 年, 维修维护所发生的相关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故障服务: 当甲方使用部门提出故障服务请求时, 乙方应保证在收到甲方故障服务请求 2 小时之内给予响应, 需要在 4 小时内派技术人员到现场排除故障。甲方使用部门应提供必要的故障信息并予以配合。若乙方未按上述约定及时提供维护服务, 则甲方可自行组织维修, 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由乙方承担, 甲方可在货款和其他应付乙方的款项中作相应扣除。

(二) 在乙方承诺的或国家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取两者中最长的期限), 如经乙方两次维修或更换, 货物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或正常使用要求, 甲方有权退货, 乙方应在甲方提出退货要求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退回全部货款, 同时, 乙方还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备件必须为原厂正品, 并提供现场备件更换和安装服务以及所有维护服务, 不得要求返修件替换备件。

本合同涉及到的技术支持服务包含设备(产品)的故障解决、设备(产品)的巡检和升级等。具体服务内容参见附件 2《服务水平说明书》。

(三) 乙方成立专门实施团队保证项目/设备正常上线。在项目实施期间, 乙方保证实施团队的稳定性, 未经甲方同意不得随意更换实施团队成员。

(四) 乙方及时向甲方通报采购设备/项目故障及突发性事件, 协商解决存在问题, 当合同或协议需要变更或终止时, 配合甲方进行过渡安排。

(五) 乙方配合完成软硬件设备的监控实施, 并整合到甲方实施的监控平台。

(六) 乙方配合甲方接受外部监管机构的审计、检查等服务。

第二十四条 品质保证和知识产权

(一) 乙方保证本合同项下产品是全新、未曾用过, 并完全符合本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 乙方保证本合同项下产品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维修的情况下运转良好。如本合同项下产品质量、规格等存在问题或瑕疵, 乙方将承担全

部责任。

(二) 乙方保证甲方或甲方使用部门使用本合同项下的产品将不会侵害任何第三方的权利。若有第三方提出知识产权等侵权主张, 乙方将负责解决并承担相应责任及成本, 包括但不限于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包括律师费、诉讼费、仲裁费、公证费、差旅费等); 同时乙方应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及产生的全部费用(包括甲方遭第三方索赔及甲方向乙方追偿而产生的律师费、诉讼费、仲裁费、公证费、差旅费、公告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等各种费用)。

(三) 非经甲方书面同意, 乙方不得将项目转包或变相转包给第三方。如经甲方许可由其他第三方向甲方履行相关服务义务的, 乙方将仍然承担对该服务的质量保证义务以及相应的技术支持。如经甲方许可乙方退出本合同所涉项目的服务提供, 乙方应当提供经甲方认可的第三方接替履行对甲方提供后续服务支持的义务。无论何种情形, 乙方均应当严格遵从甲方不断发出的有关指示, 以协助及配合甲方项目的推进, 且乙方应当将本合同项下未提供服务部分的款项退回甲方。合同签署时, 乙方(否)(是/否)将本项目进行分包。若存在分包, 需要遵守如下要求:

1、提供分包的规则;

2、分包服务提供商应当严格遵守乙方与甲方确定的外包合同或协议中的相关条款;

3、乙方应当确认在业务分包后继续保证对服务水平和系统控制负总责;

4、乙方不得将外包活动的主要业务分包;

5、乙方需提供分包协议中能证明上述要求的相关条款给甲方备案。

合同履行期间, 乙方将项目进行分包的, 应取得甲方的书面同意确认, 并亦应遵守以上要求。

(四) 乙方以甲方的名义或使用甲方案例信息开展活动或任何可能涉及到使用甲方名称、商标、标识等的对外宣传需经甲方书面批准同意。乙方在未经甲方书面同意的情况下, 在协议期限内及终止后, 均不得将本项目的存在、项目协议以及双方已经进行的、正在进行的或将要进行的商谈予以披露, 不得在经营活动中使用、展示甲方及其关联公司的商标、LOGO、标识或通过特定描述使第三方能够识别甲方或其关联公司。如违反上述约定的, 甲方有权立即终止合同且不负任何违约责任。如乙方因前述宣传行为造成甲方损失的, 应当予以赔偿。

第二十五条 违约与责任承担

(一) 除不可抗力因素外, 如乙方未能按合同规定准时交货, 每延迟1日, 乙方应按逾期交付货物对应合同金额的0.2%向甲方支付逾期违约金, 总延迟不足1日的按1日计, 甲方有权在货款中予以扣除。如乙方逾期交货达15日, 则甲方有权要求即时解除本合同, 并要求乙方支付逾期交付货物对应合同金额的20%的违约金及逾期违约金, 若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 应赔偿甲方的一切损失, 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向第三方承担的违约责任等。

(二) 乙方未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履行安装、调试义务的, 每延迟1日, 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0.2%的违约金。

(三)乙方提供的设备(或产品)在使用过程中,如出现以下任一种质量问题,甲方有权提出赔偿要求,并由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全部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解决该等质量问题而产生的费用和支出,甲方的业务经营损失,甲方向或应向其客户或其他第三方支付的任何违约金、赔偿金,甲方支付或应支付的任何政府罚款等;由此造成甲方声誉损失的,双方将另行协商解决方式。

1、若乙方提供的服务,在使用过程中出现故障,并且故障数达到2个/季度或出现一个达到甲方定义的四级(含)以上故障,故障级别定义见附件4《事件级别与性质》。

2、若在故障发生后,乙方达到2次/季度超过双方约定的故障响应时间或到达现场时间。(除另行约定外,乙方应在故障发生后的2小时内响应,必要时,4小时赶到现场)。

3、在故障发生后,乙方应尽快修复故障。若故障恢复时间达到2次/季度超过双方约定的故障恢复时间。(其中,故障修复时间是指故障发生后,开始联系供应商至故障修复的时间范围。分影响业务和不影响业务两种情况,影响业务的故障必须在30分钟以内解决;不影响业务的故障可以在24小时内解决)。

(四)若乙方经甲方书面同意后提供原厂商服务的,乙方应督促原厂商按本合同规定提供服务。如发生原厂商未按本合同规定提供技术支持服务的,原厂商每延迟1个工作日,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0.2%的违约金。

(五)甲方逾期付款的,则每逾期一天,应按逾期应付未支付金额的万分之五向乙方计付逾期付款违约金,违约金累计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百分之五。但非因甲方原因导致逾期付款的,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六)如出现下列任意一种情况,甲方可单方书面通知乙方终止本合同,并由乙方负责向甲方退回合同尚未执行期间的合同款项以及赔偿甲方因此而遭受的全部损失:

- 1、乙方拒绝履行、未及时履行或无法履行本合同义务;
- 2、乙方违反本合同及附件约定,造成或可能造成甲方重大损失的。

第二十六条 保密义务

由双方另行签订《保密协议》,此保密协议作为本合同的附件3。

第二十七条 不可抗力

(一)在本合同履行期间,如发生不可抗力事件造成不能按照约定履行本合同的,遇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将该事件情况书面告知另一方,并应在十五日内,提供不可抗力事件证明材料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书面材料,经双方认可后协商终止合同或暂时延迟合同的履行。声称因不可抗力而不能履行的一方,应采取合适的方法减轻或消除不可抗力的影响,且应在尽可能短的时间内,尝试恢复履行受到不可抗力影响的义务。

(二)本合同所称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不能克服并对当事人造成重大影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洪水、地震、火灾和风暴等以及社会事件如战争、动乱、罢工、政府行为或法律规定及政策变化等。

第二十八条 争议解决

(一) 凡因订立或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一切争议, 双方均可通过友好协商解决, 协商一致的, 另行订立书面补充合同, 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二) 协商不能解决前述争议的, 应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请诉讼。

第二十九条 合同效力

(一) 本合同条款的任何修改、改变或增减, 均需双方协商同意, 经双方签署的书面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与合同其他条款一样具有同等的效力。

(二) 甲乙双方因机构重组、名称变更所引起的变化, 不影响本合同的有效性, 但双方应根据变化情况及时通知对方并对本合同相应的内容作相应改变。

(三) 提前终止合同的情况:

1、因本合同所列不可抗力因素致使本合同无法继续履行并经双方协商同意, 可以提前终止本合同。

2、合同一方因经营不善或无力持续经营, 可以向合同另一方提出终止本合同要求并提交详细书面说明和证明, 并经对方协商同意, 形成书面协议, 可以提前终止本合同, 责任方不应视作违反本合同。

3、双方因任何原因以书面方式一致同意提前终止本合同。

4、任何一方无正当理由不履行本合同或严重违反本合同条款, 经守约方书面通知后1个月内仍未予纠正, 守约方有权以书面通知形式立即解除本合同外并有权要求违约方赔偿因此给守约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四) 本合同期满时, 双方发生的债权债务, 不受合同期满的影响, 债务人应对债权人继续偿付未了债务。

第三十条 通知

任何一方根据本合同的要求发出的通知或其它通信应以中文书写, 以专人、挂号信、信誉良好的快递机构、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送达其他方的下述地址。通知视为有效送达的日期按如下方法确定:

(一) 专人送达的, 在专人送达之日视为有效送达。

(二) 以挂号信发出的, 在寄出日(以邮戳为凭)后的第十日视为有效送达。

(三) 交付快递机构发送的, 在快递机构发送后的第五日视为有效送达。

(四) 以传真发出的, 在成功传送之日后的第一个工作日视为有效送达。

(五) 以电子邮件发出的, 在成功发送之日后的第一个工作日视为有效送达。

为通知之目的, 各方的通讯地址如下:

甲方: 城银清算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上海市普陀区光新路 168 号 9 楼]

联系人: [张福江]

电话: [021-31290776]

电子邮箱: [zhangfj@cbcc.cn]

乙方:

地址: []

联系人: []

电话: []

传真: []

电子邮箱: []

任一方可在任何时候变更其联系方式,但应根据此款提前十五日书面通知另一方,否则仍以上述联系方式为准。

上述送达地址适用范围包括非诉时的各类通知、协议等文件以及合同发生纠纷时相关文件和法律文书的送达,同时包括在纠纷进入公证、仲裁、民事诉讼程序后的一审、二审、再审和执行程序。任何一方变更其送达地址的,应以书面形式通知其他方;在公证、仲裁民事诉讼程序时一方地址变更时,应以书面形式向公证处/仲裁机构/法院履行送达地址变更通知义务:任何一方未按前述方式履行通知义务,其在本合同项下所确认的送达地址仍视为有效送达地址、因该方提供或者确认的送达地址不准确、送达地址变更后未及时依程序告知其他方和公证处/仲裁机构/法院,导致法律文书未能被该方实际接收的,按本条款之约定确定文书送达之日。

第三十一条 其他

(一) 如果本合同的任何条款因任何原因在任何方面全部或部分无效或不可执行,本合同其他条款的有效性、合法性和可执行性不因此受到任何影响。

(二) 本合同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附件内容与本合同文件内容不一致的,以本合同为准。

(三) 本合同及其附件共同构成各方之间有关本合同项下交易事项的完整合同,且应取代并撤销先前所有书面或口头合同、协议、通信及条款草案,包括但不限于意向书。

(四) 本协议经各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盖章(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自 年 月 日起生效。合同正本一式四份,双方各持有两份,具有同等效力。

(五) 若由委托代理人签字,须同时附上有效的委托代理人授权书(以下简称授权书)及身份证明文件。要求如下:

- 1、委托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 2、被委托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 3、授权书需由委托人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被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六) 本合同未尽事宜,依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规定,并可由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的修改或补充。

第三十二条 提示说明

在签署本合同时，甲方就本合同的条款已向乙方进行了详细的说明和解释，已特别提示乙方注意本合同中有关黑体字条款，双方对本合同条款均无疑义，并对当事人有关权利义务和责任限制、免除条款的法律含义有准确无误的理解。

- 附件：**
- 1、《验收合格报告》
 - 2、《服务水平说明书》
 - 3、《保密协议》
 - 4、《事件级别与性质》
 - 5、《产品清单与维护价格表》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 为城银清算服务有限责任公司与【乙方】《采购合同》签署页)

甲方: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签字或盖章)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乙方: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签字或盖章)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约地点: 上海市黄浦区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1:

验收合格报告

项目名称: <input style="width: 80%;" type="text"/> 项目	乙方: <input style="width: 80%;" type="text"/>
---	--

年月日对合同(合同编号:)设备/项目进行验收,设备/项目自到货/上线后已正常运转 30 天,经对设备全面的测试检查,没有发现质量问题,设备/系统运行状态良好,符合本合同验收标准,验收合格。

附:设备清单。

品名	规格与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不含税)	增值税 税率	增值税税金 (人民币 元)	单价 (含税)
验收总金额							
其中: 不含税价格							
增值税税金							

乙方代表: (签字)

年 月 日

甲方代表: (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 2:

服务水平说明书

鉴于各方已于 年 月 日签署了编号为 () 的数据归集系统全栈信创替代改造项目软硬件采购项目合同[“主合同”], 并拟就数据归集系统全栈信创替代改造项目软硬件采购项目 [“合作事项”] 展开合作。根据主合同的约定, 经协商一致, 乙方将提供服务水平说明书中涉及的服务, 以保障主合同的实施。

第三条 项目实施服务

乙方将承担数据归集系统全栈信创替代改造项目软硬件采购项目项目实施, 该项目计划于 () 年 () 月 () 日开始, 于 () 年 () 月 () 日结束。当乙方项目组关键人员发生变更时, 乙方承诺 。实施工作小组人员名单列表:

人员	职务	联系方式	职责

第四条 项目维护服务

在数据归集系统全栈信创替代改造项目软硬件采购项目上线最终验收后, 乙方将提供 (三) 年的维护服务, 服务主要内容如下:

(一) 技术支持: 在维保期内, 承诺对所有软硬件和系统提供不定期的预防性维护和临时性紧急维修服务; 承诺在 30 分钟内对用户提出的临时性紧急维修要求做出回应, 并派出工程师进行现场支持。

(二) 服务承诺: 乙方承诺专业人员为经甲方认可的项目人员, 保持专业服务人员的稳定; 维护期内解决系统运行故障、修补系统缺陷, 同时配合甲方内部培训等工作; 承诺维护期内保证熟练掌握项目实施与运维的业务骨干常驻上海本地, 保障系统现场支持; 具体措施为:

1、成立专门的项目实施和售后服务小组, 为客户提供系统软硬件服务、咨询、运维等多方面的服务; 售后服务小组需采用多层次的售后组织, 可以由本地的实地服务和总部产品研发线条的后台支持组成, 并保证参加项目实施和运维的技术骨干人员和专业运维人员在上海专门承担项目实施和运维售后服务。提供 7X24X4 小时不同的故障级别在相应时间内现场响应。售后服务小组人员名单列表:

人员	职务	联系方式	职责

- 2、提供现场支持、电话支持、邮件支持、远程登录支持等多种服务手段;
- 3、在维护期内提供重大时点的现场值守服务。

(三) 项目、服务内容 (根据项目实际要求调整)

- 1、成立专门实施团队保证项目正常上线；
- 2、上线后至维护期结束按月定期巡检；
- 3、巡检内容为对系统进行检查、软硬件性能问题处理；
- 4、解决系统软硬件在运行中自身出现的故障和问题；
- 5、回答甲方提出的系统问题，为甲方提供系统咨询服务；
- 6、在维护期内若出现软、硬件系统错误导致的问题，即时提供解决方案；
- 7、在维护期内提供 24 小时热线电话服务；
- 8、分析系统的运行情况；
- 9、结合系统软硬件运行情况，配合甲方内部培训等工作；
- 10、负责所提供软硬件的现场安装、调试和上线，并负责技术支持工作。

（四）设备及场地

在整个项目服务过程中，遵循甲方系统连接、安全管理等规定：

- 1、个人用电脑设备：由技术支持人员自带，特殊规定由甲方提供普通个人电脑；
- 2、网络环境：甲方提供满足项目实施和运维需要的网络接入服务；同时提供支持人员与甲方人员外部信息交互的网络接入；
- 3、工作地点：接受甲方的统一安排；
- 4、工作监督：技术支持服务期间，甲方应指派专人全程陪同，特别是重大事件的系统服务。

（五）服务响应时间

在维护期内，乙方提供 7×24 小时服务：立即作出实质性响应，2 小时内到达客户现场，出现重大问题承诺在 4 小时内进行解决。

（六）故障诊断方法

根据问题诊断结果，制订问题解决方案并进行实施。对于复杂的问题，即难以确认为硬件、软件还是应用问题的问题，乙方工程师到达客户现场并与系统、软件、网络、应用等多方面技术人员进行联合会诊，找出问题所在并解决问题。

（七）定期巡检

除电话热线支持外，乙方应定期到客户现场进行全面巡检。巡检内容包含但不限于为：硬件状态，检查系统的各种日志，检查系统的各种资源（硬件的 CPU、内存、磁盘，数据库等）的使用情况，检查设备工作情况等；系统性能优化、调优等。

甲方：

乙方：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附件 3:**保密协议**

鉴于各方已签署了编号为（ ）的数据归集系统全栈信创替代改造项目软硬件采购项目采购合同[“主合同”]，并拟就数据归集系统全栈信创替代改造项目软硬件采购项目[“合作事项”]展开合作。根据主合同的约定，各方将在诚实、守信、平等、互利的基础上，彼此交换某些必要的保密信息。为使各方拥有的保密信息得到有效保护，各方本着诚实守信的态度和融合共赢的原则，经协商一致，达成如下条款，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 定义

本协议所使用的下列词句或词组，除本协议中另有约定或根据上下文应另作解释以外，应具有如下含义：

1.1 保密信息：指披露方在合作事项进行中，向接受方披露的涉密信息，包括下述任何一项或多项：

(1) 涉及一方发展战略及规划、网络管理系统、业务、资产、财务、经营、人事等信息；

(2) 一方已经获得或正在申请的知识产权项下的任何信息，或其他未公开的技术诀窍；

(3) 一方专有的任何带有“秘密”“机密”“绝密”字样的文件，以及一方的各项规章制度；

(4) 合作方为进行合作事项而达成的任何合同、协议、约定或在进行合作事项过程中产生的任何会议纪要、会谈记录等。

上述保密信息无论以何种形式存在（包括但不限于数据、图表、胶片、光盘、文件、计算机媒介和网络），也无论是否以口头、文件、演示或其他形式提供，也无论是否记载或标注为保密信息（1.1（3）条款除外），均不影响其在本协议项下的保密性质。但上述保密信息不包括：

(1) 在不违反本协议的情形下，已为公众所知的信息；

(2) 在披露方向接受方披露该等保密信息时，接受方已经知悉该等保密信息且对此无保密义务（但披露方表示接受方必须就该等保密信息予以保密的除外）；

(3) 接受方合法地从第三方处得知的信息，并且该第三方向接受方作出的披露并不违反任何其应当承担的保密义务（无论该保密义务是基于协议/合同的约定产生，还是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所产生）；

(4) 披露方明确表示该信息已不属于其保密范围之内。

1.2 披露方：指披露其保密信息的一方。

1.3 接受方：指获知、收到保密信息的一方。

1.4 合作方：指参与合作事项的所有当事人及其雇员。

1.5 雇员：指被聘用或服务于合作方的人员，无论该人员是否获得报酬，也无论其服务期限为长期、短期还是临时。

第二条接受方的保密义务

2.1 应对其从披露方处获知、收到的所有保密信息予以严格保密，确保保密信息不被本协议以外的其他方直接或间接接触、获悉；

2.2 除以下情况外，不得将保密信息用于除合作事项以外的其他目的，也不得将保密信息再披露给本协议以外的其他方：

(1) 根据我国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司法、行政、金融监管部门的合法要求对外披露的；

(2) 依有关规定向其上级机构披露的；

(3) 仅向与合作事项有关的、确需接触保密信息和负责处理保密信息的雇员、中介机构提供保密信息；

(4) 经披露方书面同意而对外披露的。

2.3 在 2.2 条款情况下披露保密信息的，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司法、行政、金融监管部门另有要求外，对可能造成披露方不良影响的，接受方应在披露保密信息前书面告知披露方，并采取必要措施以减轻对披露方的不良影响；

2.4 确保 2.2 (3) 条款中所提及的雇员和中介机构了解保密信息的涉密性及其对披露方所负有的保密义务。一旦雇员违反本协议所规定的保密义务，应视同于接受方对本协议的违反，并应由接受方承担本协议所约定的违约责任。

2.5 除为进行合作事项所必需以外，不得复制或部分复制披露方提供的保密信息，或以其他方式制作副本、备份等；

2.6 除为内部留底并经披露方确认以外，在披露方根据主合同的约定提出合理请求或合作事项终止后，根据披露方的要求，向披露方返还相关保密信息的所有书面及电子形式的文件、记录、资料（包括其副本和复制品），或者销毁上述文件、记录、资料。

第三条违约责任

3.1 一旦接受方违反本协议的约定，披露方有权要求接受方承担下述各项违约责任：

(1) 立即停止违反本协议的行为；

(2) 采取一切有效措施防止保密信息泄露范围继续扩大；

(3) 赔偿因违反本协议而给披露方造成的损失。

3.2 上述 3.1 条款所规定的责任并不免除接受方依据本协议所适用的法律应当承担的其他责任，也不限制披露方采取其他法律救济措施。

第四条 保密期限

本协议自生效之日起一直有效，不因主协议终止而终止。

第五条 适用法律及争议解决

本协议的法律适用及争议解决，依主合同之约定。如无主合同的，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并受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第六条 其他约定

第七条 附则

7.1 本协议经各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盖章（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自 年 月 日起生效。

7.2 若由委托代理人签字，须同时附上有效的委托代理人授权书（以下简称授权书）及身份证明文件。要求如下：

- (1) 委托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 (2) 被委托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 (3) 授权书需由委托人签字或盖章、被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7.3 本协议一式四份，双方各持有两份。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 为城银清算服务有限责任公司与

《保密协议》签署页)

本协议各方均已阅读、理解并同意本协议中的条款。

甲方: 城银清算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签字或盖章)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乙方: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签字或盖章)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约地点: 上海市黄浦区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4:

《事件级别与性质》

第七条 特别重大事件（一级事件）

主要业务无法正常处理的，所影响业务量占其近三个月日均处理业务量5%，且持续时长达2个小时（含）以上的事件。

第八条 重大事件（二级事件）

主要业务无法正常处理的，所影响业务量占其近三个月日均处理业务量5%，且持续时长达半个小时（含）以上的事件。

第九条 较大事件（三级事件）

部分业务无法正常处理的，所影响业务量占其近三个月日均处理业务量1%，且持续时长达2个小时（含）以上的事件。

第十条 一般事件（四级事件）

部分业务无法正常处理的，所影响业务量占其近三个月日均处理业务量1%，且持续时长达半个小时（含）以上的事件。

第十一条 五级事件

部分业务无法正常处理的，所影响业务量占其近三个月日均处理业务量1%以下，且持续时长达半个小时（含）以下的事件。

第十二条 六级事件

对生产系统有效运行和业务正常使用未造成影响，但存在潜在隐患的生产故障事件。

甲方：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乙方：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附件 5:

《产品清单与维护价格表》

甲方：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乙方：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采购合同

甲 方 : 杭州城银科技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 吕罡
授权代表 : 费宪进
职 务 : 总经理
注册地 址 :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定安路 126 号 1 号楼 104 室
联 系 人 : 俞钢
联 系 电 话 : 0571-87211093
邮 寄 地 址 :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中河中路 161 号
邮 编 : 310000

乙 方 :
法定代表人 :
授权代表 :
职 务 :
注册地 址 :
联 系 人 :
联 系 电 话 :
邮 寄 地 址 :
邮 编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经甲方与乙方双方充分协商确认，自愿签订并执行以下合同条款。

第一条标的（产品、规格、数量和单价）

品名	规格与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不含税)	增 值 税 率	增 值 税 税 金 (人 民 币 元)	单 价 (含 税)
合同总金额							
其中：不含税价格							
增值税税金							

合同总金额人民币_____元（含税价）（人民币大写：_____元整），其中设备价格（不含税）_____元，增值税税金_____元。在合同履行期间，如国家税务总局对增值税税率进行调整，双方同意按照最新的增值税税率计算增值税税金，并相应地调整合同总金额。对本合同下所涉货物、服务或权益等其它增值税应税业务，乙方将不会在合同总金额之外另行收取适用于该业务的增值税以及附加税费。

上述总价已包含设备（产品）安装、支持维护的所有费用（含税）。如价格细目中未列有为设备配置的软件、售后服务、技术支持及培训等明确需要单独收费的项目，则视为该等项目的价金已包含在其他项目中，部署（系统安装调试）不需要再额外付费。

如果因清单不完整而需要额外的产品或费用，由乙方负责。如果在实际使

用过程中不符合或不能达到书面说明的功能和性能要求,乙方需承担直接及间接损失。

乙方提供的设备(产品)的质量保证期**交换机为三年、防火墙为五年**。

乙方为甲方提供设备安装服务,并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三包”规定提供服务,所有设备(产品)至少享受自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3年的7X24X4小时免费上门维修服务,甲方无须额外支付其他费用。

具体采购软硬件清单及维保期满后维护价格清单内容详见附件5《产品清单与维护价格表》。

第二条 交货

(一) 交货地点: 甲方指定地点: **杭州市中河中路161号**。

(二) 交货日期: 本合同生效后**30**个日历日内交货,具体交货时间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

(三) 收货联系人: **陈祖军**,联系方式: **13777405165**。

第三条 运输及费用

乙方应根据设备(产品)的属性,采取合理的方式,将设备(产品)运至甲方指定的交货地点。运费由乙方承担。因恶劣天气和突发交通事件等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引起的延误送货,乙方应于前述情形发生的当日立即告知甲方,双方另行协商交付时间。

第四条 包装

乙方应根据设备(产品)属性及运输方式的特点,对设备(产品)进行适当的包装,该包装应防潮、防锈、防振动、防野蛮装运,并能满足多次搬运的需要。乙方应承担设备(产品)任何因不适当包装所造成的一切损失和责任。

第五条 付款方式

(一) 乙方应提供符合中国增值税开票规定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取得发票后按照合同约定时间付款。若甲方书面提出不需要增值税专用发票,乙方可以提供增值税普通发票。发票须列示所涉“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以及所适用之“税率”。甲方在收到乙方发出的付款通知及相应金额合法有效的正式发票前提下,按本合同约定,将相应的货款及时划至乙方指定的账户中。甲方需将款项支付到下述乙方的指定账户内。若非甲方原因没有在上述期限内及时收到乙方的付款通知或者发票导致甲方没有按期付款的,甲方不因此承担相应的责任。

(二) 完成合同签订,乙方向甲方提供所购设备(产品)及相关服务的下单证据(加盖公章/合同专用章)后的1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50%,即人民币(小写金额) 元整。

(三) 设备(项目)最终验收通过后且甲乙双方签署《验收合格报告》(见附件1)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40%,即人民币(小写金额) 元整。

(四) 尾款支付方式

设备（项目）最终验收通过后且甲乙双方签署《验收合格报告》（见附件1）之日起满5年，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尾款（尾款金额=合同总金额*10%），即人民币（小写金额）（大写金额）元整。

（五）乙方开户银行、开户名称和账号

乙方收款信息如下：

乙方账户名称：[REDACTED]

乙方账号：[REDACTED]

开户行：[REDACTED]

大额行号：[REDACTED]

甲方开票信息如下：

名称（全称）：杭州城银科技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330102MA2H3TB871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定安路126号1号楼104室

税务登记电话号码：0571-87837157

税务登记开户行：杭州银行总行营业部

税务登记账号：3301040160015939807

收票人：俞钢

联系电话：0571-87211093

因乙方提供的发票不符合税务部门的要求，导致甲方从乙方取得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不能认证抵扣进项税金，或虽可通过认证但认证后被税务机关以“比对不符”或“失控发票”等事由追缴税款，而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乙方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的发票联和抵扣联发生丢失、灭失或被盗等情形，乙方应当按照税法规定或甲方要求及时向甲方配合提供加盖乙方发票专用章的相应发票记账联复印件，并确保甲方顺利获得抵扣，否则，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负责。

如发生退换货，乙方应及时调整发票内容。

第六条 安装及验收

（一）设备（产品）运到交货地点5个工作日内，乙方应派出工程师到达设备（产品）使用现场与甲方使用部门一起开箱验货，并于验货后10个工作日内负责设备（产品）安装，安装费用由乙方承担。

2024年9月30日前完成设备到货

2024年11月30日前完成设备的安装调试

（二）验收标准：

1、设备验收标准：产品外形、包装完好；产品符合合同的要求、配置及标准；产品符合原厂商技术标准；乙方应提供全套技术资料；乙方为甲方提供免费安装调试服务及技术咨询，应保证合同设备的安装、测试无任何问题，符合正常使用

状态，否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其指定期限内更换验收不合格的设备。乙方应在收到甲方通知后立即予以更换，并承担相应运费。

2、项目验收标准：产品符合甲方要求的设计标准，产品技术规范达到性能要求，并向甲方提供实现正常运行相关文档，乙方需协同甲方有关人员进行工程的验收。

(三) 验收方式：

交货时间：合同生效之日起 30 个日历日内。

初步验收时间：合同生效之日起 4 个月内。

最终验收时间：合同生效之日起 4 个月起、12 个月内。

根据验收标准，在进行最终验收合格后，由甲方签署《验收合格报告》（见附件 1），视为乙方完成交货。乙方所交付的设备(产品)品种、型号、规格、质量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由乙方负责包修、包换或退货，并承担由此而发生的实际费用；对于验收中发现的问题，乙方应在甲方指定期限内予以解决，并提交再次验收。若乙方未能在甲方指定期限内予以解决，或再次验收仍未通过，将视为乙方逾期供货。

产品在使用中出现功能上不符合甲方在应答书中的承诺和合同要求时，甲方有退回产品的权利。若验收中出现不符合甲方在应答书中的承诺和合同要求的严重问题时，甲方保留索赔权利。

第七条技术支持服务

(一) 本合同项下设备(产品)支持的免费维护服务期自设备(产品)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交换机为期三年、防火墙为期五年**，维修维护所发生的相关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故障服务：当甲方使用部门提出故障服务请求时，乙方应保证在收到甲方故障服务请求 2 小时之内给予响应，需要在 4 小时内派技术人员到现场排除故障。甲方使用部门应提供必要的故障信息并予以配合。若乙方未按上述约定及时提供维护服务，则甲方可自行组织维修，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可在货款和其他应付乙方的款项中作相应扣除。

(二) 在乙方承诺的或国家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取两者中最长的期限），如经乙方两次维修或更换，货物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或正常使用要求，甲方有权退货，乙方应在甲方提出退货要求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退回全部货款，同时，乙方还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备件必须为原厂正品，并提供现场备件更换和安装服务以及所有维护服务，不得要求返修件替换备件。

本合同涉及到的技术支持服务包含设备(产品)的故障解决、设备(产品)的巡检和升级等。具体服务内容参见附件 2《服务水平说明书》。

(三) 乙方成立专门实施团队保证项目/设备正常上线。在项目实施期间，乙方保证实施团队的稳定性，未经甲方同意不得随意更换实施团队成员。

(四) 乙方及时向甲方通报采购设备/项目故障及突发性事件, 协商解决存在问题, 当合同或协议需要变更或终止时, 配合甲方进行过渡安排。

(五) 乙方配合完成软硬件设备的监控实施, 并整合到甲方实施的监控平台。

(六) 乙方配合甲方接受外部监管机构的审计、检查等服务。

第八条品质保证和知识产权

(一) 乙方保证本合同项下产品是全新、未曾用过, 并完全符合本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 乙方保证本合同项下产品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维修的情况下运转良好。如本合同项下产品质量、规格等存在问题或瑕疵, 乙方将承担全部责任。

(二) 乙方保证甲方或甲方使用部门使用本合同项下的产品将不会侵害任何第三方的权利。若有第三方提出知识产权等侵权主张, 乙方将负责解决并承担相应责任及成本, 包括但不限于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包括律师费、诉讼费、仲裁费、公证费、差旅费等); 同时乙方应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及产生的全部费用(包括甲方遭第三方索赔及甲方向乙方追偿而产生的律师费、诉讼费、仲裁费、公证费、差旅费、公告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等各种费用)。

(三) 非经甲方书面同意, 乙方不得将项目转包或变相转包给第三方。如经甲方许可由其他第三方向甲方履行相关服务义务的, 乙方将仍然承担对该服务的质量保证义务以及相应的技术支持。如经甲方许可乙方退出本合同所涉项目的服务提供, 乙方应当提供经甲方认可的第三方接替履行对甲方提供后续服务支持的义务。无论何种情形, 乙方均应当严格遵从甲方不断发出的有关指示, 以协助及配合甲方项目的推进, 且乙方应当将本合同项下未提供服务部分的款项退回甲方。合同签署时, 乙方(否)(是/否)将本项目进行分包。若存在分包, 需要遵守如下要求:

- 1、提供分包的规则;
- 2、分包服务提供商应当严格遵守乙方与甲方确定的外包合同或协议中的相关条款;
- 3、乙方应当确认在业务分包后继续保证对服务水平和系统控制负总责;
- 4、乙方不得将外包活动的主要业务分包;
- 5、乙方需提供分包协议中能证明上述要求的相关条款给甲方备案。

合同履行期间, 乙方将项目进行分包的, 应取得甲方的书面同意确认, 并亦应遵守以上要求。

(四) 乙方以甲方的名义或使用甲方案例信息开展活动或任何可能涉及到使用甲方名称、商标、标识等的对外宣传需经甲方书面批准同意。乙方在未经甲方书面同意的情况下, 在协议期限内及终止后, 均不得将本项目的存在、项目协议以及双方已经进行的、正在进行的或将要进行的商谈予以披露, 不得在经营活动中使用、展示甲方及其关联公司的商标、LOGO、标识或通过特定描述使第三方能够识别甲方或其关联公司。如违反上述约定的, 甲方有权立即终止合同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如乙方因前述宣传行为造成甲方损失的, 应当予以赔偿。

第九条违约与责任承担

(一) 除不可抗力因素外, 如乙方未能按合同规定准时交货, 每延迟 1 日, 乙方应按逾期交付货物对应合同金额的 0.2% 向甲方支付逾期违约金, 总延迟不足 1 日的按 1 日计, 甲方有权在货款中予以扣除。如乙方逾期交货达 15 日, 则甲方有权要求即时解除本合同, 并要求乙方支付逾期交付货物对应合同金额的 20% 的违约金及逾期违约金, 若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 应赔偿甲方的一切损失, 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向第三方承担的违约责任等。

(二) 乙方未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履行安装、调试义务的, 每延迟 1 日, 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0.2% 的违约金。

(三) 乙方提供的设备 (或产品) 在使用过程中, 如出现以下任一种质量问题, 甲方有权提出赔偿要求, 并由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全部经济损失, 包括但不限于解决该等质量问题而产生的费用和支出, 甲方的业务经营损失, 甲方向或应向其客户或其他第三方支付的任何违约金、赔偿金, 甲方支付或应支付的任何政府罚款等; 由此造成甲方声誉损失的, 双方将另行协商解决方式。

1、若乙方提供的服务, 在使用过程中出现故障, 并且故障数达到 2 个/季度或出现一个达到甲方定义的四级 (含) 以上故障, 故障级别定义见附件 4《事件级别与性质》。

2、若在故障发生后, 乙方达到 2 次/季度超过双方约定的故障响应时间或到达现场时间。(除另行约定外, 乙方应在故障发生后的 2 小时内响应, 必要时, 4 小时赶到现场)。

3、在故障发生后, 乙方应尽快修复故障。若故障恢复时间达到 2 次/季度超过双方约定的故障恢复时间。(其中, 故障修复时间是指故障发生后, 开始联系供应商至故障修复的时间范围。分影响业务和不影响业务两种情况, 影响业务的故障必须在 30 分钟以内解决; 不影响业务的故障可以在 24 小时内解决)。

(四) 若乙方经甲方书面同意后提供原厂商服务的, 乙方应督促原厂商按本合同规定提供服务。如发生原厂商未按本合同规定提供技术支持服务的, 原厂商每延迟 1 个工作日, 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0.2% 的违约金。

(五) 甲方逾期付款的, 则每逾期一天, 应按逾期应付未支付金额的万分之五向乙方计付逾期付款违约金, 违约金累计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百分之五。但非因甲方原因导致逾期付款的, 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六) 如出现下列任意一种情况, 甲方可单方书面通知乙方终止本合同, 并由乙方负责向甲方退回合同尚未执行期间的合同款项以及赔偿甲方因此而遭受的全部损失:

- 1、乙方拒绝履行、未及时履行或无法履行本合同义务;
- 2、乙方违反本合同及附件约定, 造成或可能造成甲方重大损失的。

第十条 保密义务

由双方另行签订《保密协议》, 此保密协议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3。

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

(一) 在本合同履行期间, 如发生不可抗力事件造成不能按照约定履行本合同

的，遇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将该事件情况书面告知另一方，并应在十五日内，提供不可抗力事件证明材料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书面材料，经双方认可后协商终止合同或暂时延迟合同的履行。声称因不可抗力而不能履行的一方，应采取合适的方法减轻或消除不可抗力的影响，且应在尽可能短的时间内，尝试恢复履行受到不可抗力影响的义务。

(二) 本合同所称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不能克服并对当事人造成重大影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洪水、地震、火灾和风暴等以及社会事件如战争、动乱、罢工、政府行为或法律规定及政策变化等。

第十二条 争议解决

(一) 凡因订立或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双方均可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一致的，另行订立书面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二) 协商不能解决前述争议的，应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请诉讼。

第十三条 合同效力

(一) 本合同条款的任何修改、改变或增减，均需双方协商同意，经双方签署的书面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其他条款一样具有同等的效力。

(二) 甲乙双方因机构重组、名称变更所引起的变化，不影响本合同的有效性，但双方应根据变化情况及时通知对方并对本合同相应的内容作相应改变。

(三) 提前终止合同的情况：

1、因本合同所列不可抗力因素致使本合同无法继续履行并经双方协商同意，可以提前终止本合同。

2、合同一方因经营不善或无力持续经营，可以向合同另一方提出终止本合同要求并提交详细书面说明和证明，并经对方协商同意，形成书面协议，可以提前终止本合同，责任方不应视作违反本合同。

3、双方因任何原因以书面方式一致同意提前终止本合同。

4、任何一方无正当理由不履行本合同或严重违反本合同条款，经守约方书面通知后1个月内仍未予纠正，守约方有权以书面通知形式立即解除本合同外并有权要求违约方索赔因此给守约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四) 本合同期满时，双方发生的债权债务，不受合同期满的影响，债务人应对债权人继续偿付未了债务。

第十四条 通知

任何一方根据本合同的要求发出的通知或其它通信应以中文书写，以专人、挂号信、信誉良好的快递机构、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送达其他方的下述地址。通知视为有效送达的日期按如下方法确定：

(一) 专人送达的，在专人送达之日视为有效送达。

(二) 以挂号信发出的，在寄出日（以邮戳为凭）后的第十日视为有效送达。

(三) 交付快递机构发送的，在快递机构发送后的第五日视为有效送达。

(四) 以传真发出的, 在成功传送之日后的第一个工作日视为有效送达。

(五) 以电子邮件发出的, 在成功发送之日后的第一个工作日视为有效送达。为通知之目的, 各方的通讯地址如下:

甲方:

地址: [杭州市中河中路 161 号]

联系人: [俞钢]

电话: [0571-87211093]

传真: []

电子邮箱: [yug_h@cbcc.cn]

乙方:

地址: []

联系人: []电

话: []

传真: []

电子邮箱: []

任一方可在任何时候变更其联系方式, 但应根据此款提前十五日书面通知另一方, 否则仍以上述联系方式为准。

上述送达地址适用范围包括非诉时的各类通知、协议等文件以及合同发生纠纷时相关文件和法律文书的送达, 同时包括在纠纷进入公证、仲裁、民事诉讼程序后的一审、二审、再审和执行程序。任何一方变更其送达地址的, 应以书面形式通知其他方; 在公证、仲裁民事诉讼程序时一方地址变更时, 应以书面形式向公证处 / 仲裁机构 / 法院履行送达地址变更通知义务: 任何一方未按前述方式履行通知义务, 其在本合同项下所确认的送达地址仍视为有效送达地址、因该方提供或者确认的送达地址不准确、送达地址变更后未及时依程序告知其他方和公证处 / 仲裁机构 / 法院, 导致法律文书未能被该方实际接收的, 按本条款之约定确定文书送达之日。

第十五条其他

(一) 如果本合同的任何条款因任何原因在任何方面全部或部分无效或不可执行, 本合同其他条款的有效性、合法性和可执行性不因此受到任何影响。

(二) 本合同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附件内容与本合同文件内容不一致的, 以本合同为准。

(三) 本合同及其附件共同构成各方之间有关本合同项下交易事项的完整合同, 且应取代并撤销先前所有书面或口头合同、协议、通信及条款草案, 包括但不限于意向书。

(四) 本协议经各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盖章(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并加

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自 年 月 日起生效。
合同正本一式四份，双方各持有两份，具有同等效力。

（五）若由委托代理人签字，须同时附上有效的委托代理人授权书（以下简称授权书）及身份证明文件。要求如下：

- 1、委托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 2、被委托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 3、授权书需由委托人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被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六）本合同未尽事宜，依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规定，并可由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的修改或补充。

第十六条提示说明

在签署本合同时，甲方就本合同的条款已向乙方进行了详细的说明和解释，已特别提示乙方注意本合同中有关黑体字条款，双方对本合同条款均无疑义，并对当事人有关权利义务和责任限制、免除条款的法律含义有准确无误的理解。

- 附件：**
- 1、《验收合格报告》
 - 2、《服务水平说明书》
 - 3、《保密协议》
 - 4、《事件级别与性质》
 - 5、《产品清单与维护价格表》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 为杭州城银科技服务有限责任公司与【乙方】《采购合同》
签署页)

甲方: 乙方: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签字或盖章)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约地点: 杭州市

签约日期: 年月日

附件1:

验收合格报告

项目名称: _____项目				乙方: _____			
<p>_____年____月____日对_____合同(合同编号: _____)设备/项目进行验收,设备/项目自到货/上线后已正常运转30天,经对设备进行全面的测试检查,没有发现质量问题,设备/系统运行状态良好,符合本合同验收标准,验收合格。</p> <p>附:设备清单。</p>							
品名	规格与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不含税)	增值税 税率	增值税税金 (人民币元)	单 价 (含税)
验收总金额							
其中:不含税价格							
增值税税金							
<p>乙方代表: (签字)</p> <p>年月日</p> <p>甲方代表: (签字)</p> <p>年月日</p>							

附件2:

服务水平说明书

鉴于各方已于 年 月 日签署了编号为 () 的 合同 [“主合同”], 并拟就 [“合作事项”] 展开合作。根据主合同的约定, 经协商一致, 乙方将提供服务水平说明书中涉及的服务, 以保障主合同的实施。

第一条项目实施服务

乙方将承担 项目实施, 该项目计划于 () 年 () 月 () 日开始, 于 () 年 () 月 () 日结束。当乙方项目组关键人员发生变更时, 乙方承诺。实施工作小组人员名单列表:

人员	职务	联系方式	职责

第二条项目维护服务

在 项目上线最终验收后, 乙方将提供交换机三年、防火墙五年的维护服务, 服务内容如下:

(一) 技术支持: 在维保期内, 承诺对所有软硬件和系统提供不定期的预防性维护和临时性紧急维修服务; 承诺在 30 分钟内对用户提出的临时性紧急维修要求做出回应, 并派出工程师进行现场支持。

(二) 服务承诺: 乙方承诺专业人员为经甲方认可的项目人员, 保持专业服务人员的稳定; 维护期内解决系统运行故障、修补系统缺陷, 同时配合甲方内部培训等工作; 承诺维护期内保证熟练掌握项目实施与运维的业务骨干常驻杭州本地, 保障系统现场支持; 具体措施为:

1、成立专门的项目实施和售后服务小组, 为客户提供系统软硬件服务、咨询、运维等多方面的服务; 售后服务小组需采用多层次的售后组织, 可以由本地的实地服务和总部产品研发线条的后台支持组成, 并保证参加项目实施和运维的技术骨干人员和专业运维人员在杭州专门承担项目实施和运维售后服务。提供 7X24X4 小时不同的故障级别在相应时间内现场响应。售后服务小组人员名单列表:

人员	职务	联系方式	职责

2、提供现场支持、电话支持、邮件支持、远程登录支持等多种服务手段;

3、在维护期内提供重大时点的现场值守服务。

(三) 项目、服务内容 (根据项目实际要求调整)

- 1、成立专门实施团队保证项目正常上线;
- 2、上线后至维护期结束按月定期巡检;
- 3、巡检内容为对系统进行检查、软硬件性能问题处理;
- 4、解决系统软硬件在运行中自身出现的故障和问题;
- 5、回答甲方提出的系统问题, 为甲方提供系统咨询服务;
- 6、在维护期内若出现软、硬件系统错误导致的问题, 即时提供解决方案;
- 7、在维护期内提供 24 小时热线电话服务;
- 8、分析系统的运行情况;
- 9、结合系统软硬件运行情况, 配合甲方内部培训等工作;
- 10、负责所提供软硬件的现场安装、调试和上线, 并负责技术支持工作。

(四) 设备及场地

在整个项目服务过程中, 遵循甲方系统连接、安全管理等规定:

- 1、个人用电脑设备: 由技术支持人员自带, 特殊规定由甲方提供普通个人电脑;
- 2、网络环境: 甲方提供满足项目实施和运维需要的网络接入服务; 同时提供支持人员与甲方人员外部信息交互的网络接入;
- 3、工作地点: 接受甲方的统一安排;
- 4、工作监督: 技术支持服务期间, 甲方应指派专人全程陪同, 特别是重大事件的系统服务。

(五) 服务响应时间

在维护期内, 乙方提供 **7×24** (如: 7×24, 5×8) 小时服务: 立即作出实质性响应, 2 小时内到达客户现场, 出现重大问题承诺在 4 小时内进行解决。

(六) 故障诊断方法

根据问题诊断结果, 制订问题解决方案并进行实施。对于复杂的问题, 即难以确认为硬件、软件还是应用问题的问题, 乙方工程师到达客户现场并与系统、软件、网络、应用等多方面技术人员进行联合会诊, 找出问题所在并解决问题。

(七) 定期巡检

除电话热线支持外, 乙方应定期到客户现场进行全面巡检。巡检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为: 硬件状态, 检查系统的各种日志, 检查系统的各种资源 (硬件的 CPU、内存、磁盘, 数据库等) 的使用情况, 检查设备工作情况等; 系统性能优化、调优等。

甲方: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乙方: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附件 3:

保密协议

鉴于各方已签署了编号为（CYKJ-JSB-CG-2024-XX）的 [] 采购合同 [“主合同”]，并拟就 [] 项目 [“合作事项”] 展开合作。根据主合同的约定，各方将在诚实、守信、平等、互利的基础上，彼此交换某些必要的保密信息。为使各方拥有的保密信息得到有效保护，各方本着诚实守信的态度和融合共赢的原则，经协商一致，达成如下条款，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定义

本协议所使用的下列词句或词组，除本协议中另有约定或根据上下文应另作解释以外，应具有如下含义：

1.1 保密信息：指披露方在合作事项进行中，向接受方披露的涉密信息，包括下述任何一项或多项：

（1）涉及一方发展战略及规划、网络管理系统、业务、资产、财务、经营、人事等信息；

（2）一方已经获得或正在申请的知识产权项下的任何信息，或其他未公开的技术诀窍；

（3）一方专有的任何带有“秘密”“机密”“绝密”字样的文件，以及一方的各项规章制度；

（4）合作方为进行合作事项而达成的任何合同、协议、约定或在进行合作事项过程中产生的任何会议纪要、会谈记录等。

上述保密信息无论以何种形式存在（包括但不限于数据、图表、胶片、光盘、文件、计算机媒介和网络），也无论是否以口头、文件、演示或其他形式提供，也无论是否记载或标注为保密信息（1.1（3）条款除外），均不影响其在本协议项下的保密性质。但上述保密信息不包括：

（1）在不违反本协议的情形下，已为公众所知的信息；

（2）在披露方向接受方披露该等保密信息时，接受方已经知悉该等保密信息且对此无保密义务（但披露方表示接受方必须就该等保密信息予以保密的除外）；

（3）接受方合法地从第三方处得知的信息，并且该第三方向接受方作出的披露并不违反任何其应当承担的保密义务（无论该保密义务是基于协议/合同的约定产生，还是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所产生）；

（4）披露方明确表示该信息已不属于其保密范围之内。

1.2 披露方：指披露其保密信息的一方。

1.3 接受方：指获知、收到保密信息的一方。

1.4 合作方：指参与合作事项的所有当事人及其雇员。

1.5 雇员：指被聘用或服务于合作方的人员，无论该人员是否获得报酬，也无论其服务期限为长期、短期还是临时。

第二条 接受方的保密义务

2.1 应对其从披露方处获知、收到的所有保密信息予以严格保密，确保保密信息不被本协议以外的其他方直接或间接接触、获悉；

2.2 除以下情况外，不得将保密信息用于除合作事项以外的其他目的，也不得将保密信息再披露给本协议以外的其他方：

(1) 根据我国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司法、行政、金融监管部门的合法要求对外披露的；

(2) 依有关规定向其上级机构披露的；

(3) 仅向与合作事项有关的、确需接触保密信息和负责处理保密信息的雇员、中介机构提供保密信息；

(4) 经披露方书面同意而对外披露的。

2.3 在 2.2 条款情况下披露保密信息的，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司法、行政、金融监管部门另有要求外，对可能造成披露方不良影响的，接受方应在披露保密信息前书面告知披露方，并采取必要措施以减轻对披露方的不良影响；

2.4 确保 2.2 (3) 条款中所提及的雇员和中介机构了解保密信息的涉密性及其对披露方所负有的保密义务。一旦雇员违反本协议所规定的保密义务，应视同于接受方对本协议的违反，并应由接受方承担本协议所约定的违约责任。

2.5 除为进行合作事项所必需以外，不得复制或部分复制披露方提供的保密信息，或以其他方式制作副本、备份等；

2.6 除为内部留底并经披露方确认以外，在披露方根据主合同的约定提出合理请求或合作事项终止后，根据披露方的要求，向披露方返还相关保密信息的所有书面及电子形式的文件、记录、资料（包括其副本和复制品），或者销毁上述文件、记录、资料。

第三条 违约责任

3.1 一旦接受方违反本协议的约定，披露方有权要求接受方承担下述各项违约责任：

(1) 立即停止违反本协议的行为；

(2) 采取一切有效措施防止保密信息泄露范围继续扩大；

(3) 赔偿因违反本协议而给披露方造成的损失。

3.2 上述 3.1 条款所规定的责任并不免除接受方依据本协议所适用的法律应当承担的其他责任，也不限制披露方采取其他法律救济措施。

第四条 保密期限

本协议自生效之日起一直有效，不因主协议终止而终止。

第五条 适用法律及争议解决

本协议的法律适用及争议解决，依主合同之约定。如无主合同的，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并受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第六条 其他约定

第七条 附则

7.1 本协议经各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盖章（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自年月日起生效。

7.2 若由委托代理人签字，须同时附上有效的委托代理人授权书（以下简称授权书）及身份证明文件。要求如下：

- (1) 委托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 (2) 被委托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 (3) 授权书需由委托人签字或盖章、被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7.3 本协议一式四份，双方各持有两份。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 为杭州城银科技服务有限责任公司与 [REDACTED]
《保密协议》签署页)

本协议各方均已阅读、理解并同意本协议中的条款。

甲方: 杭州城银科技服务有限责任
公司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 (负责人):

(签字或盖章)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乙方: [REDACTED]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 (负责人):

(签字或盖章)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约地点: 浙江省杭州市

签约日期: [REDACTED] 年 [REDACTED] 月 [REDACTED] 日

附件4:

《事件级别与性质》

第一条特别重大事件（一级事件）

主要业务无法正常处理的，所影响业务量占其近三个月日均处理业务量5%，且持续时长达2个小时（含）以上的事件。

第二条重大事件（二级事件）

主要业务无法正常处理的，所影响业务量占其近三个月日均处理业务量5%，且持续时长达半个小时（含）以上的事件。

第三条较大事件（三级事件）

部分业务无法正常处理的，所影响业务量占其近三个月日均处理业务量1%，且持续时长达2个小时（含）以上的事件。

第四条一般事件（四级事件）

部分业务无法正常处理的，所影响业务量占其近三个月日均处理业务量1%，且持续时长达半个小时（含）以上的事件。

第五条五级事件

部分业务无法正常处理的，所影响业务量占其近三个月日均处理业务量1%以下，且持续时长达半个小时（含）以下的事件。

第六条六级事件

对生产系统有效运行和业务正常使用未造成影响，但存在潜在隐患的生产故障事件。

甲方：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乙方：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附件5:

《产品清单与维护价格表》

甲方: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乙方: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格式 1

开标一览表

(请供应商分包注明项目编号, 下同)

投标人:

招标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含税总价 (人民币, 元)

注: 投标总价为投标货物在采购人指定地点交货并完成安装调试和正常运行(含售后质量保证及技术支持、培训、备件等所有伴随服务)的最终价格。

序号	投标产品	品牌及型号	备注
1			
2			
.....			

投标人认为需声明的情况

投标人 (盖单位公章):

格式 2

投 标 书

致：中国人民银行集中采购中心

根据贵方_____项目（招标编号：_____）招标采购货物及服务的投标邀请，授权代表_____（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_____（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下列文件电子版：

- （1）投标书；
-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明；
- （3）投标分项报价表；
- （4）货物说明一览表；
- （5）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逐项应答表；
- （6）商务及合同条款逐项应答表；
- （7）项目实施人员情况表；
- （8）同类业务案例介绍；
- （9）售后服务与质量保证承诺；
- （10）投标人资格声明文件；
- （11）投标人资质证书及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 （12）正版软件声明；
- （13）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中规定应提交的有关技术文件材料；
- （14）投标人关于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承诺书；
- （15）投标人关于投标文件纸质正本与投标文件电子版两者一致性的承诺书。

(16) 制造商授权书;

在此, 授权代表声明如下:

1. 投标人已详细阅读并完全理解全部招标文件, 包括澄清文件; 并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2. 本投标有效期为自开标之日起 90 日。

3. 投标人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任何附属机构均无关联。

4. 投标人同意按照采购人的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并完全理解最低报价的投标人不一定中标的规定。

5.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 址: _____ 邮 编: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邮件地址: _____

格式 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明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地址）的（公司名称）的（法人代表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被授权人的姓名、所在单位及职务、联系方式（包含电子邮件）、联系电话）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参加（项目名称）的投标，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包括投标及中标后签订合同等有关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月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人名章）_____

被授权人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盖单位公章）

注：

- 1、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 2、由法定代表人本人参加投标的，也须按上述格式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格式 4

投标分项报价表

投标人名称: _____ 招标编号: _____

序号	名 称	品名和型号	数量	单 位	制造商名称	产 品 产 地	制 造 商 目 录 单 价	折 扣 率	折 扣 后 单 价	总 价
1	货物								
2	技术服务									
3	培训									
4	其他									
总 计										

注：1、本表中报出的各分项价格及总价应包括本招标文件要求的所有货物及服务的价格（除非本招标文件中明确规定由投标人另行报价）。

2、本招标文件要求报价而投标人在本表中未予报价的项目，将视作已包含在其他分项价格中。

3、投标人应参照本表格式报出有关产品的详细配置及部件的具体数量与明细价格，作为本表的附件。

格式 5

货物说明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_____ 招标编号: _____

序号	货物的品名及型号	制造厂商	货物性能及配置	数量	单位	备注

注: 各项货物详细技术性能应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另页描述。

格式 6

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逐项应答表

投标人名称: _____ 招标编号: 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	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	投标应答	偏 离说 明

注: 针对本招标文件第五章逐条应答。

格式 7

商务及合同条款逐项应答表

投标人名称: _____

招标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	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投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偏离	说明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	招标文件的合同条款	投标文件的合同条款	偏离	说明

格式 8

项目实施人员情况表

姓名	性别	职称	最高学历	在本项目担当的任务
本人本项目计划时间		本人本项目计划内任务和目标		
本人以往业绩实施时间		以往业绩描述		

格式 9

同类业务案例介绍

<p>案例名称和 合同额</p>			
<p>证明 材料</p>	<p>(附件目录, 附件应提供合同复印件等证明材料)</p>		
<p>项目简介及 实施情况</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投标人单位 (盖单位公章)</p>		
<p>用户 名称</p>		<p>联系人</p>	
<p>用户 地址</p>		<p>电话</p>	

注: 1、每个案例填写一份表格。如业绩提供不实, 将取消其投标资格。

格式 10

售后服务与质量保证承诺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类别	售后服务与质量保证承诺	备注

格式 11

投标人资格声明文件

1、名称及概况：

(1) 投标人名称： _____

(2) 地址： _____

电话/传真号码： _____

(3) 成立和/或注册日期： _____

(4) 公司性质： _____

(5) 注册资本： _____

(6) 主要负责人： _____

(7) 职工人数： _____

(8) 近期资产负债情况（到_____年__月__日止）

 固定资产：

 原值： _____

 净值： _____

 流动资金： _____

 长期负债： _____

 短期负债： _____

(9) 法定代表人姓名： _____

(10) 授权代表的姓名和职务： _____

(11) 上一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

(12) 最近三年中的与本次招标项目类似的项目上的营业额:

项目名称	用户	完成时间	项目合同总额
------	----	------	--------

3、是否承诺近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 _____

4、是否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_____

5、是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_____

6、是否承诺投标文件电子版及纸质投标文件一致: _____

7、有关开户银行的名称和地址: _____

8、投标人认为需要声明的其他情况: _____

9、是否联合体投标: _____

10、是否以分包形式履行合同: _____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 并提供了全部能够提供的资料和数据,

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投标人名称: _____

授权代表姓名和职务 _____

传 真 _____

电 话 _____

电子邮件 _____

注册地址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银行账号 _____

税 号 或信用代码 _____

格式 12

投标人资质证书及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应包括但不限于业务资质认证证书、代理资格证书、制造商授权及服务承诺、用户验收单或用户履约证明或其它可以证明其行业影响与品牌形象等证明材料复印件。

格式 13

正版软件声明

本公司针对本采购项目提供的任何软件均系正版软件，不会对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构成侵犯。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侵权指控，由本公司与其交涉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以及赔偿由此给采购人造成的一切损失。

特此声明。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格式 14

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中规定应提交的有关技术文件材料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并按照其规定自行拟制格式，完整提供有关产品技术说明文件、技术与服务的说明与证明材料等。

(盖单位公章)

格式 15

**投标人关于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
重大违法记录、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承诺书**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第一章《投标邀请》七 投标人资格要求（二）中第 2 条、第 3 条、第 4 条要求，按以下格式承诺：

我公司系（公司名称）_____，承诺如下：

- 1、具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符合政府采购法要求的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2、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3、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并承诺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特此说明。

投标人：（公司名称）
盖章：

格式 16

投标人关于投标文件纸质正本与投标文件电子版

两者一致性的承诺书

我公司系（公司名称）_____，承诺如下：

本公司针对_____（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提供的投标文件纸质正本与投标文件电子版内容一致。因投标文件纸质正本与投标文件电子版内容不一致而导致的不利后果由本公司承担。

特此说明。

投标人：（公司名称）_____

（盖单位公章）

格式 17

制造商授权书

致：中国人民银行集中采购中心

作为设在_____（厂家地址）的制造_____（货物名称和/或描述）的_____（制造厂家名称）在此授权_____（投标公司名称和地址）用我厂制造的上述货物就_____采购项目的_____号招标邀请递交投标书并进行后继的合同谈判和签署合同。

根据合同条款规定，我们在此保证为上述公司就此次招标而提交的货物承担全部质量保证责任。

出具授权书的制造厂家名称：_____

单位公章：_____

第五章

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

技术、商务指标按重要性分为“★”、“#”和“△”指标。“★”代表最关键指标，不满足该指标项将导致投标被拒绝；“#”代表重要指标，“△”代表一般指标项，“#”和“△”指标可作为比较性评价指标。

一、需求清单

(一) 项目概况

序号	内容	说明
1	项目背景	城银清算因项目建设需要需采购配套防火墙、路由器、交换机、服务器、操作系统和虚拟化软件
2	执行依据	-
3	项目目标	完成标的设备软硬件的采购及到货安装实施
4	项目内容	城银清算采购 4 台防火墙、4 台路由器、8 台交换机，14 台国产 PC 服务器、4 台万兆交换机、13 套国产操作系统软件和 22 套国产虚拟化软件，并完成设备到货安装实施；杭州城银采购 6 台设备，其中金融城域网交换机 2 台，办公网核心交换机 2 台，纵向防火墙 2 台，并完成设备到货安装实施。
5	项目范围	城银清算某项目基础设施采购及到货安装实施、杭州城银部分网络设施采购及到货安装实施

6	重要性分析	/
7	与前期项目的关系	无

(二) 采购项目预(概)算

总预算: 403.7 万元

包 1 预算: 116 万元

包 2 预算: 247.7 万元

包 3 预算: 40 万

(三) 采购标的汇总表

1. 包 1

序号	标的名称	品目 分类编码	计量 单位	数量	是否 进口	是否 核心 产品	最高 限价
1	防火墙	A02010301	台	4	否	是	无
2	路由器	A02010201	台	4	否	否	无
3	交换机	A02010202	台	8	否	否	无

2. 包 2

序号	标的名称	品目 分类编码	计量 单位	数量	是否 进口	是否 核心 产品	最高 限价
1	国产 PC 服务器	A02010104	台	14	否	是	无

2	万兆交换机	A02010202	台	4	否	否	无
3	国产操作系统	A08060301	套	13	否	否	无
4	国产虚拟化软件	A08060301	套	22	否	否	无

3. 包 3

序号	标的名称	品目 分类编码	计量 单位	数量	是否 进口	是否核 心产品	最高 限价
1	金融城域网交换机	A02010202- 交换设备	台	2	否	否	无
2	办公网核心交换机	A02010202- 交换设备	台	2	否	否	无
3	纵向防火墙	A02010301- 防火墙	台	2	否	是	无

(四) 技术商务要求

1. 包 1

(1) 技术要求

a、防火墙技术要求

本技术要求共有“★”指标 37 项，“#”指标 0 项，“△”指标 6 项

序号	指标项	指标要求	重要性	是否提供证明材料及方式
1	异构要求	与华为异构	★	
2	防火墙性能要求	最大吞吐量 $\geq 40\text{Gbps}$ 最大并发连接数 ≥ 500 万 每秒新建连接 ≥ 26 万	★	是。 提供原厂商官网截图、产品规格说明书或第三方测试报告。
3	基本指标	同时支持不少于8个万兆 SFP+接口 (LC, 支持万兆光模块、千兆光模块、千兆电模块) 和不少于8个千兆电接口 (RJ45); 整机高度 $\leq 2\text{U}$;	★	
4	关键部件安全要求	CPU 芯片须为国产;	★	
5	可靠性	实配模块化冗余电源; 电源模块支持热插拔; 实配支持主/备方式和主/主方式的双机热备; 提供硬件心跳线 (通过心跳线就可以监测) 设备主备状态; 提供网络级冗余判断方式; 提供连接会话的同步功能, 实现无缝故障切换。	★	
6	基础功能	实配支持直路模式、旁路模式和混合模式部署; 实配支持默认路由、静态路由, OSPF 和 BGP 动态路由协议; 实配支持完善的 IPv6 功能, 包括动态路由、NAT64、应用层安全功能等; 实配支持 NTP 时间同步;	★	
7		实配支持基于源地址、目的地址、协议等内容组合控制策略路由	★	
8		实配支持链路聚合, 支持手动和 LACP 链路聚合	★	

9		支持基于源地址或源地址簿、源端口、目的地址或目的地址簿、目的端口、协议等五元组的访问控制； 实配支持对策略最近一次命中时间、策略命中数进行统计； 实配支持安全策略/NAT策略的导入和导出；	★	
10	策略要求	支持策略条目数≥10000条；支持地址条目数≥10000个；支持端口服务条目数≥10000个(支持端口、服务、地址、地址组、服务组，等合计条目数20000)；支持基于安全域内的源IP地址、目的IP地址、指定的IP地址或服务进行会话数量或者建立会话速率控制	★	
11	基于域名或时间扩展的访问控制	实配支持基于域名的访问控制，支持通配符格式，或能够根据需要配置周期时间和绝对时间的时间表对象；	△	是。 提供实际设备配置截图。
12	策略过滤条件	过滤条件的字段包括但不限于(序号，源安全域，源地址，目安全域，目的地址，服务)；	★	
13	策略冗余检测和策略冲突检测	实配支持检测防火墙策略中冗余和策略冲突的部分，策略配置时有提示；	★	
14	策略聚合	实配支持根据穿越防火墙流量，自动生成五元组及服务等信息，形成相应策略条目；并可以根据需要进行策略聚合；	★	
15	策略优化	实配支持根据策略中实际流量进行智能识别并生成精细化策略；	★	
16	地址组和服务组	实配支持建立IP地址组，支持基于IP网段、IP范围、域名等的地址定义方法，支持建立服务组	★	
17	NAT功能	实配支持静态一对一NAT、动态IP多对一NAT、动态端口多对一转换，转换时地址池内地址可动态分配； 实配支持支持IP映射、端口映射NAT，根据五元组策略配置目的配	★	

		置；		
18		实配支持对系统流量命中 SNAT、DNAT 规则的时间进行统计，可统计和记录命中数；	△	是。 提供实际设备配置截图。
19		实配支持 SNAT、DNAT 规则的冗余分析功能；	★	
20	IPSec 功能	实配支持 IPSec VPN 功能，支持 IKEv1 和 IKEv2 两个版本，基于 3DES、AES、SHA-1 等 VPN 加密、认证算法，可与主流 VPN 厂商互通；	★	
21		实配支持对流量进行最大带宽限制、最小带宽保证、每 IP 或每用户的最大带宽限制和最小带宽保；	★	
22	流量管控	实配支持二个层级多个维度的流量管控，能够使流量经过一个层级的流量管控后，再进行汇总进入第二个层级进行流量管控的功能；	★	
23	认证	实配支持多种用户认证方式，包括本地、Radius、TACACS、LDAP、MS-AD 等； 实配支持本地用户认证设置密码有效性，如设置密码复杂度、首次登陆修改密码等；	★	
24	状态统计	实配支持查看设备启动累计时间、主备状态及切换时间、端口指标等； 实配支持查看防火墙关键性能指标，如当前单位时间最大并发、新建连接数；历史时间段内的单位时间最大并发、新建连接数；单位时间 CPU 平均利用率；历史时间段内单位时间 CPU 平均利用率；	★	
25		实配支持基于源地址、源端口、目的地址、目的端口、协议等条件组合对会话进行过滤查询或清除	★	
26	会话信息统计	通过会话可以查看该会话源 NAT、目的 NAT 以及 TCP 所处状态等信息对数据包进行追踪	★	

27	HA 切换监控, 状态指示灯	防火墙 HA 模式下支持显示主备设备的差异化信息, 可以通过面板的 HA 指示灯显示主备状态	★	
28	版本升级不中断要求	要求支持 HA 设备版本升级实现向下兼容, 支持 HA 设备不中断的升级	★	
29	日志功能	实配支持 NAT 日志、会话日志、威胁日志、URL 日志等; 可以基于日志的内容进行检索或过滤, 比如会话日志需支持时间、源 IP、目的 IP、协议等进行过滤; 实配支持向外部 syslog 服务器发送日志信息, 日志告警按照对系统影响性进行分级;	★	
30	带外管理	提供独立的除业务口外的带外管理接口;	★	
31		管理口支持 syslog、snmp、ntp、AAA 等功能; 实配支持 SNMPv1、v2、v3, 通过 snmp 直接采集 CPU 使用率/内存利用率;	★	
32		实配支持通过 snmp 直接采集板卡状态、主备工作状态、电源/风扇状态、设备温度等设备运行状态	△	是。 提供实际设备配置截图。
33	抓包功能	实配支持在线抓包功能, 可设置一条或多条抓包规则, 同时支持查看当前抓包状态, 包含抓包大小和抓包数量, 抓包文件支持导出。	★	
34	集中管理	实配支持设备集中管理, 包括配置统一下发, 规则库统一更新, 安全日志, 流量日志实时上报等功能;	★	
35	设备管理	提供 API 接口或标准 XML 接口; 支持 WEB、SSH 管理。	★	
36		产品必须支持全功能 CLI (SSH、TELNET、CONSOLE 等方式) 命令配置, 以方便快速进行脚本操作和故障调试, 且 CLI 配置必须支持中文输入, 支持通过 CLI 配置接口、路由、安全策略等功能模块。	△	是。 提供实际设备配置截图。
37	配置备份	实配支持用户对配置进行备份和	★	

		恢复		
38		可以将当前的配置文件上传到 FTP 或 TFTP 等外部服务器上	★	
39	防火墙实配要求	实配冗余电源，满配风扇； 实配不少于 8 个万兆端口 (SFP+,LC)； 实配不少于 8 个千兆电端口 (RJ45)； 实配 8 个万兆多模 SFP+光模块；	★	
40	产品成熟度要求	有效期内的工信部电信设备进网许可证 国家版权局颁发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	★	是，提供投标产品的工信部电信设备进网许可证及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的复印件。
41		投标产品具有有效期内（截至首次公告开标时间）的《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或《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认证证书》。	★	是，提供有效期内（截至首次公告开标时间）的《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认证证书》复印件。
42		国家信息安全测评信息技术产品安全测评证书 (EAL4+)	△	是，提供证书复印件。
43		最早入网时间截止到投标日期须达到 30 个月	△	是，提供工信部网站对应型号设备证书查询截图或工信部进网许可证的复印件。

b、路由器技术要求

本技术要求共有“★”指标 14 项，“#”指标 0 项，“△”指标 2 项

序号	指标项	指标要求	重要性	是否提供证明材料及方式
1	基本指标	整机交换容量支持达到 640Gbps 以上（含）； 整机转发性能支持达到 220Mpps 以上（含）； 参数以官网最低值为准；	★	是。 提供原厂商官网截图或产品规格说明书。
2		实配支持 IPV4/IPV6 双栈，设备业务接口支持单独 IPv4、IPv6 协议或混合 IPv4、IPv6 协议的标准及扩展 ACL 数量，在 IN 和 OUT 方向上均≥1024 条。	★	
3	设备架构	支持主控板、业务板完全物理分离，主控板、业务板分布在不同的物理槽；	★	
4		业务插槽≥8 个（风扇、电源、其他扣卡等槽位不及入业务槽位之内）	△	是。 提供原厂商官网截图或产品规格说明书。
5	关键部件安全要求	CPU 芯片须为国产；	★	
6	处理器	支持多核 CPU	★	
7	可靠性	设备实配双主控，支持双主控热备； 实配冗余电源模块，实配冗余风扇；	★	
8		电源、风扇、主控板、业务板卡、接口模块均支持热插拔；	★	
9	接口类型	实配支持扩展 10GE/GE/POS/CPOS/E1 等；	★	
10	基础功能	实配支持 DHCP server/client/relay, PPPoE server/client, NAT, 子接口管理； 实配支持 IEEE 802.1P, IEEE 802.1Q, IEEE 802.3, VLAN 管理, VLAN 聚合, MAC 管理, STP； 实配支持 LDP, MPLS L3 VPN, Static LSP, MPLS TE, RSVP TE、	★	

		<p>CE 双归属、MCE； 实配支持 IPV4 静态路由、RIPv1/v2、OSPFv2、BGP、IS-IS、路由策略； 实配支持 IPv6 静态路由、RIPng、OSPFv3、IS-ISv6、BGP4+等； 实配支持 IKE/IPSec VPN、L2TP VPN、GRE VPN（支持 GRE over IPSec），6over4 隧道，6to4，ISATAP； 实配支持 IGMP V1/V2/V3，PIM SM，PIM DM，MSDP，MBGP，IPv6 PIM-DM</p>		
11	QoS	<p>实配支持优先级 Mark/Remark、CAR（Committed Access Rate）、GTS 等功能； 实配支持 FIFO、PQ、WFQ、LLQ 等各种队列调度机制，支持拥塞避免算法 Tail-Drop、RED、WRED，支持层次化 QoS（H-QoS）；</p>	★	
12	管理与维护	<p>支持邮件/DHCP/U 盘开局； 支持 NetStream、支持 NetConf/YANG；</p>	★	
13		<p>实配支持 AAA、Radius 或 TACACS 认证； 实配支持 SNMP V1/V2c/V3，TR069，SYSLOG，RMON；命令行管理，文件系统管理；</p>	★	
14	路由器实配要求	<p>实配冗余电源，满配风扇； 实配不少于 8 个千兆电端口（RJ45）； 实配不少于 4 个千兆端口（SFP,LC）； 实配不少于 10 个万兆端口（SFP+,LC）； 实配 10 个万兆多模 SFP+光模块； 实配 8 个千兆单模 SFP 光模块； 实配 8 个千兆多模 SFP 光模块；</p>	★	
15	产品成熟度要求	<p>有效期内的工信部电信设备进网许可证 国家版权局颁发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p>	★	是，提供投标产品的工信部电信设备进网许可证及

		作登记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的复印件。
16		最早入网时间截止到投标日期须达到 30 个月	△	是, 提供工信部网站对应型号设备证书查询截图或工信部进网许可证的复印件。

c、交换机要求

本技术要求共有“★”指标 28 项, “#”指标 0 项, “△”指标 2 项

序号	指标项	指标要求	重要性	是否提供证明材料及方式
1	基本指标	整机交换容量支持达到 4.8Tbps 以上 (含); 整机转发性能支持达到 2000Mpps 以上 (含); 参数以官网最低值为准;	★	是。 提供原厂商官网截图或产品规格说明书。
2		数据中心级交换机	★	
3		实配支持 IPV4/IPV6 双栈, 设备业务接口支持单独 IPv4、IPv6 协议或混合 IPv4、IPv6 协议的标准、扩展 ACL, IN 和 OUT 方向各 ≥1024 条。	★	
4	设备架构	同时支持 48 个万兆 SFP+ 插槽 (LC, 支持万兆光模块、千兆光模块、千兆电模块), 和 6 个 40GEQSFP+ 插槽 (LC); 设备高度 ≤1U;	★	
5	关键部件安全要求	CPU 芯片须为国产;	★	
6	可靠性	实配模块化冗余电源, 实配模块化冗余风扇和前后风道;	★	
7		电源模块与风扇模块均支持热插	★	

		拔;		
8	二层	实配支持 4K VLAN, 支持 QinQ, 灵活 QinQ、支持端口 VLAN、协议 VLAN、IP 子网 VLAN; 实配支持 IEEE 802.1d(STP), 802.w(RSTP), 802.1s(MSTP); MAC 表项 ≥64K;	★	
9		实配支持对接 PVST	★	
10	MAC 地址	实配支持基于端口和 VLAN 的 MAC 地址学习限制 实配支持 MAC 地址自动学习和老化、支持源 MAC 地址过滤 实配支持静态、动态、黑洞 MAC 表项	★	
11	三层	实配支持静态路由、RIP v1/v2、OSPF、BGP、ISIS、RIPng、OSPFv3、ISISv6、BGP4+; 实配支持策略路由、路由策略、VRRP、BFD for OSPF、BGP、IS-IS、Static Route; 实配支持 IGMP V1/V2/V3; 实配支持 PIM-DM、PIM-SM、MSDP、MBGP、Any-RP;	★	
12	大二层	实配支持 VXLAN; 实配支持 BGP EVPN;	★	
13	QOS	实配支持 PQ, DWRR, PQ+DWRR 调度方式; 实配支持 L2 协议头、L3 协议和 L4 协议等的组合流分类; 实配支持双向端口限速; 实配提供广播风暴抑制功能; 实配支持流量整形;	★	
14	分片重组	支持 IP 报文分片重组	★	
15	可靠性配置	实配支持 LACP; 实配支持 E-Trunk; 实配支持 BFD for BGP/IS-IS/OSPF/静态路由;	★	
16	环网	实配支持 G. 8032 (ERPS) 标准以太环网协议, 故障倒换收敛时间小于 50ms;	★	

17	堆叠功能	实配支持堆叠, 主机堆叠数不小于 9 台;	★	
18	链路聚合	实配支持跨设备链路聚合 (M-LAG);	★	
19	TAP 功能	实配支持基于端口 N:M 复制, 支持基于流量 N:M 复制; 实配支持 GRE 隧道剥离封装, 支持同源同宿, 支持报文截断;	★	
20		实配支持源端口标识、支持增加时间戳及以太网头、支持识别指定报文, 修改 mac 地址或 IP 地址后复制转发	★	
21	安全性	实配支持防 ARP 攻击、DOS 攻击、ICMP 防攻击、CPU 防攻击; 实配支持 AAA、Radius 或 TACACS 认证; 实配支持 IP、MAC、端口、VLAN 的组合绑定;	★	
22		支持 802.1X 认证, radius 认证, portal 认证	★	
23	安全启动	实配支持安全启动	★	
24	镜像	实配支持本地端口镜像和远程端口镜像; 支持流镜像	★	
25	管理与维护	实配支持 SNMP v1/v2/v3; 实配支持 telnet 和 SSH V2; 实配支持 RMON;	★	
26		实配支持 Telemetry 技术	★	
27		实配支持网络包守恒算法, 支持基于直接测量方式检测网络质量状况的管道监控类技术, 能够测量网络的丢包、时延、时延抖动和流量, 并通过逐跳检测, 完成故障精确定位;	△	是。 提供原厂商官网截图或实际设备配置截图等。
28	交换机实配要求	实配冗余电源, 满配风扇; 实配不少于 48 个万兆端口 (SFP+, LC); 实配不少于 6 个 40G 端口 (EQSFP+, LC); 实配 6 个 40G 多模光模块; 实配 48 个万兆多模 SFP+光模块;	★	

		实配 16 个千兆 SFP 电接口模块;		
29	产品成熟度要求	有效期内的工信部电信设备进网许可证 国家版权局颁发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	★	是, 提供投标产品的工信部电信设备进网许可证及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的复印件。
30		最早入网时间截止到投标日期须达到 30 个月	△	是, 提供工信部网站对应型号设备证书查询截图或工信部进网许可证的复印件。

(2) 商务要求

本商务要求共有“★”指标 14 项, “#”指标 7 项, “△”指标 1 项

A、服务要求

序号	内容	服务要求标准	重要性	是否提供证明材料及方式
1	交付	设备应于合同签订后 30 个工作日内到货, 并至少提前 10 日将到货时间告知用户。	★	
2	交货地点	上海市内招标人指定地点。	★	
3	实施	合同生效之日起 4 个月内完成的初步验收。	★	
4	产品生命周期及服务周期	原厂提供的产品设备型号生命周期不低于三年(三年内不得停止销售, 最终成交价格三年内有效), 产品购买后服务周期不得低于八年。	★	是, 提供设备剩余生命周期不低于三年(含三年)服务周期不

				低于八年（含八年）的承诺材料（格式自拟）。
5	备件库	上海当地需具备备件库。	△	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如上海本地备件库所在地的房屋租赁合同复印件,包括封面页(需体现合同名称以及甲乙双方名称)、合同内容(需体现房屋地址以及合同有效期)、盖章页(需体现合同日期以及甲乙双方签字盖章)。
6	安装调试集成要求	安装调试期间原厂需提供现场服务、完整参与项目(含设备上线、安装及调试服务,工程实施、系统上线)。	★	是,提供服务承诺材料(格式自拟)。
7		投标人应派遣有经验的技术人员组成工作小组到现场(设备到货地点)实施技术服务,包括设备安装、软硬件的调试和调优服务、现场培训等。并且提供工作小组成员名单及联系方式(包括电话、手机、传真及电子邮件等),并体现在合同中。设备安装调试的主要目标是使采购设备能够实现目标功能并正常运行,确保与之相联的全部设备正常联通、设备上安装的软件正常运行并能支持其他相关软件的正常运行。	★	
8		实施过程中需提供与购买设备连接的线缆、标签等耗材并提供相关的布线服务; 除本次采购费用外,部署(系统安装调试)不需要再额外付费; 如果因清单不完整而需要额外的产	★	

		品或费用, 由投标人负责。如果在实际使用过程中不符合或不能达到书面说明的功能和性能要求, 投标人需承担直接及间接损失。		
9		产品在使用中出现功能上不符合投标方在应答书中的承诺和合同要求时, 招标人有退回产品的权利; 如验收中出现不符合投标方在应答书中的承诺和合同要求的严重问题时, 招标人保留索赔权利; 所有备件必须为原厂正品, 并提供现场备件更换和安装服务以及所有维护服务, 不得要求返修件替换备件。	★	
10		项目实施后, 由投标人出具项目实施报告。	★	
11	软硬件质量保证期内的技术支持与售后服务	最终验收完成之日起, 提供三年维护期。所有设备均需提供3年原厂7*24*4软硬件维保服务和技术支持服务, 提供4小时内备件到场, 2小时内响应。投标人必须对此作出书面承诺, 如果有问题, 投标人必须书面标明。	★	是, 提供服务承诺材料(格式自拟)。
12		除电话热线支持外, 投标人应承诺提供定期客户现场巡检服务, 周期每两月一次。巡检内容包含但不限于以下: 硬件状态, 检查系统的各种日志, 检查系统的各种资源(硬件的CPU、内存、磁盘, 数据库等)的使用情况, 检查设备工作情况等; 系统性能优化、调优等。	★	

13		<p>在设备运行出现问题时，可以在第一时间打通投标人提供的服务热线联系。在投标人公司收到报障后1个小时之内作有效响应，并且在2个小时之内给出相应的解决方法，之后将根据客户的故障级别投标人提供相应的服务。</p> <p>故障级别定义如下： 一级故障：现有的系统运行对最终用户的业务运作有重大影响。如：网络中断，终端客户无法连接服务器等； 1个小时之内作有效响应，2小时内到达现场，并且在8个小时之内完成故障排除 二级故障：现有系统的操作性能严重下降，或由于无法忍受的性能，使用户业务运作的重要方面受到不良影响； 2个小时之内作有效响应，8小时内到达现场，并且在12个小时之内完成故障排除 三级故障：系统的操作性能受损，但绝大部分业务运作仍可正常工作； 四级故障：在产品功能、安装或配置方面需要信息或支援。很显然对最终用户的业务运作几乎无影响，或根本没有影响。</p> <p>设备故障级别一旦确定，投标人公司技术人员将按照下表所列时间内排除故障（起始计算时间为招标人报障之时）。如果故障不能在规定时间内解决，故障将自动升级，同时向上一级反映，以需求更为广泛技术资源的支持使故障尽快排除。</p>	★	
14	保密要求	<p>本项目的采购文件及所使用到的所有招标人内部文档、管理制度、数据的所有权归标人，投标人仅有项目期间的使用权，不得泄密，所有数据不得COPY、打印、拍照，不得传送给他人或带出项目场地，投标人需与采购</p>	★	

		人签订资料保密承诺书。		
15	项目实施期间现场服务要求	<p>工作地点, 投标人服务人员应接受采购人的统一安排。</p> <p>投标人承诺提供上海本地专业团队, 团队具有集成实施项目经验, 人数在 5 人及以上, 且项目经理、实施、测试人员等配备齐全。</p> <p>投标人承诺维护期内熟练掌握项目实施与运维的业务骨干常驻上海本地, 保障系统现场支持。</p> <p>服务期内系统发生事件、故障、缺陷时, 投标人需按照城银清算相关管理办法尽快处理解决。</p> <p>投标人需承诺提供的专业服务人员为经采购方认可的服务人员, 保持专业服务人员的稳定。</p> <p>当服务团队关键人员发生变更时, 投标人承诺提前一个月告知采购方, 并在 2 周内补充同等人员完成工作交接。</p>	★	
16	其他要求	投标人需提供专业团队成员所具备相关资质的证明如 (PMP、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 (高级)、CCIE、HCIE、H3CSE 等)。	#	是, 提供证书复印件。
17		投标人需提供 2021 年至 2023 年年度国内数据中心交换机、国内路由器、国内 UTM 相关 IDC 排名的证明材料。	#	是, 提供证明材料复印件。
18		<p>投标人需提供要求的实施方案,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几个方面:</p> <p>1) 项目实施周期 (在计划投产时间为基础的前提下, 明确投标人根据该项目需求可以排出的合理实施周期及项目计划完成时间);</p> <p>2) 内控管理 (如团队的日常管理、项目跟踪机制、项目过程中突发情况的处理)。</p>	#	

19		<p>1) 投标人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与本项类似的防火墙供货及服务案例，并提供案例的合同复印件。 与本项类似是指：该案例合同中与本项所投产品同品牌的防火墙总数量不少于 4 台。</p> <p>2) 投标人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与本项类似的路由器供货及服务案例，并提供案例的合同复印件。 与本项类似是指：该案例合同中与本项所投产品同品牌同型号的路由器总数量不少于 4 台。</p> <p>3) 投标人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与本项类似的交换机供货及服务案例，并提供案例的合同复印件。 与本项类似是指：该案例合同中与本项所投产品同品牌同型号的交换机总数量不少于 8 台。</p>	#	<p>是，每个案例须提供合同关键页复印件，合同关键页包括封面页（需体现合同名称以及甲乙双方名称）、合同内容（需体现合同金额以及详细货物或服务内容，没有详细列出货物或服务内容的合同应附货物或服务清单）、盖章页（需体现合同日期以及甲乙双方签字盖章）。</p>
20		<p>投标人需提供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方案和培训计划。</p>	#	
21		<p>投标人需提供所投产品的原厂商针对本项目授权书。</p>	#	<p>是，提供授权书原件，加盖原厂商公章。</p>
22		<p>所投产品的原厂商针对本项目服务承诺函。</p>	#	<p>是，提供服务承诺函原件，加盖原厂商公章。</p>

B、付款方式

序号	付款节点 (进度)	付款条件	付款比例 (或金额)	资金支 付方式	备注
1	首笔款	合同签署提供原厂下 单证明	50%	转账	
2	第二笔款	项目完成最终验收后	40%	转账	
3	尾款	最终验收通过后且甲 乙双方签署《验收合 格报告》之日起满三 年	合同总金额 *10%	转账	

2. 包 2

(1) 技术要求

a、国产 PC 服务器技术要求

本技术要求共有“★”指标 79 项，“#”指标 0 项，“△”指标 0 项

序号	重要性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要求	是否提 供证明 材料及 方式
1	★	*CPU 规格	*CPU 信息	2 颗国产 X86 架构处理器， 主频不低于 2.7GHz；单颗 CPU 物理核数不少于 32 核，线程 数不少于 64。 供应商给出 CPU 信息，包含 CPU 型号、物理核心数、主 频、末级缓存容量、线程数、 热设计功耗及支持内存的最 高速率、通道数和位宽	承诺函 中提供
2	★	*主板 规格	*主板支持 的 CPU 和 内存情况	供应商给出主板支持的 CPU 和内存的型号数量	承诺函 中提供

3	★		*主板内存槽数量	非板载内存的可扩展插槽数量应不少于 32 个	否
4	★		*主板存储接口	至少支持 SATA、SAS、M. 2、U. 2 等存储接口中的 1 种	否
5	★		*PCIe 插槽接口	符合 PCIe3.0 或以上的高速串行计算机扩展总线标准, PCIe 的接口速率与位宽需保证向下兼容	否
6	★		* 主 板 PCIe 插槽数量及规格	PCIe 插槽或接口应不少于 5 个(板载集成网卡及 Raid 卡专用插槽不占用以上要求实配数量的标准 PCIE 3.0 插槽);	否
7	★	*内存规格	*内存数量	≥32	否
8	★		*内存规格	≥DDR4	否
9	★		*内存通道	支持多个内存接口通道, 每个通道可支持 1DPC 或 2DPC, 当支持 2DPC 时, 印制电路板上应具备插槽的序号标识, 具体通道数应在随机文件中明确	否
10	★	*存储规格	*硬盘实配容量	服务器产品要配备 3 款存储设备 a) 所配备硬磁盘, 实配硬盘单盘可用容量不小于 8TB b) 所配备固态盘 1, 实配固态盘单盘可用容量不小于 960GB c) 所配备固态盘 2, 实配固态盘单盘可用容量不小于 1.92TB	否
11	★		硬盘接口类型	a) 所配备硬磁盘, 应提供 SATA 3.0 及以上接口; b) 所配备固态盘, 应提供 SATA 类型固态盘接口	

12	★		*硬盘实配数量	a) 所配备硬磁盘, 服务器提供的实配硬磁盘数量应不小于 6 块; b) 所配备固态硬盘 1, 服务器提供的实配固态硬盘数量应不小于 2 块, 可实现互为备份 c) 所配备固态硬盘 2, 服务器提供的实配固态硬盘数量应不小于 4 块	否
13	★		*硬盘插槽数量及规格	a) 配置的固态硬盘尺寸为 2.5 英寸或 3.5 英寸, 可支持硬盘数量不少于 6 块; b) 配置的 SATA 机械硬盘尺寸为 3.5 英寸, 可支持硬盘数量不少于 6 块	否
14	★		*网口速率和数量	配备网口速率不少于 1GE 的网卡网口数量不少于 8 个 配备网口速率不少于 10GE 的网卡网口数量不少于 4 个	否
15	★	*网络规格	独立网卡网口数量	配置 ≥2 块 ≥1Gb 四口电口独立网卡 配置 ≥2 块 ≥10Gb 双口光口独立网卡 (含与端口数量相同 10Gb LC 接口多模光模块)	否
16	★		独立网卡接口类型	配备网口速率不少于 1GE 的网卡支持 RJ45 接口 配备网口速率不少于 10GE 的网卡支持 SFP 接口	
17	★	*外部接口规格	*显示接口	显示接口类型应不少于 1 种, 如: VGA、DP、HDMI 等	否
18	★		*USB 接口	配备 USB 接口, 如 USB2.0、USB3.0 等	否
19	★	*电源规格	电源冗余模式	整机电源模块 (白金级) 按 1+1 冗余或 N+1 冗余配置	否

20	★		*电源模块数量	≥2	否
21	★		*电源功率	电源模块功率应有一定冗余，满足处理器满载时的需求	否
22	★	*整机规格	*外观和结构	<p>a) 服务器的零部件应紧固无松动，可插拔部件应可靠连接，开关、按钮和其它控制部件应灵活可靠，布局应方便使用；</p> <p>b) 产品表面不应有明显的凹痕、划伤、裂缝、变形和污染等。表面涂层均匀，不应起泡、龟裂、脱落和磨损，金属零部件无锈蚀及其它机械损伤；</p> <p>c) 产品表面说明功能的文字、符号和标志应清晰、端正且牢固；</p> <p>d) 应在服务器的显著位置提供运行状态的指示功能，并在随机文件中明确具体含义；</p> <p>e) 机架、机箱的尺寸应符合通用机柜的安装要求，插入总线插座的电路板接口外形尺寸应符合有关总线标准的规定，将机箱固定在机柜上，机箱底面最大下垂变形不得干涉相邻机体；</p> <p>f) 高密度服务器应给出CPU 个数与机柜高度；</p> <p>g) 服务器尺寸具体要求在随机文件中明确</p>	否
23	★		*尺寸（高×宽×深）	供应商给出产品尺寸；设计应遵循标准化、系列化的要求；	否

				机箱的内部结构符合通用部件的安装需要	
24	★		*环境适应性	气候环境适应性应符合 GB/T9813.3 的有关规定, 工作温度 10~35℃, 贮存运输温度-40~55℃; 工作相对湿度 35%~80%, 贮存运输相对湿度 20%~93% (40℃); 大气压 86~106kPa	否
25	★		*机械环境适应性	机械环境适应性应符合 GB/T9813.3 的有关规定	否
26	★		*噪声	符合 GB/T 9813.3 的有关规定, 在产品说明中给出具体测试值塔式服务器噪声在空闲状态下不大于 50dB	否
27	★	*主板功能	*主板外部接口种类	支持 USB、显示、管理等接口, 如: GA、DP、HDMI、USB3.0、PS/2 接口、BMC 管理端口	否
28	★	*网络功能	*网络功能	支持网络连接、网络访问、数据交换和网络管控功能	否
29	★	*CPU 功能	*计算处理	支持通用计算及虚拟化功能。处理器需集成整型计算单元、浮点计算单元、内存控制器、I/O 模块等, 处理器与存储部件、网络部件、I/O 部件等组成计算系统, 提供数据处理、网络接入等计算相关功能	否
30	★		*密码算法实现	CPU 芯片应符合 GM/T 0008 的相关规定, 或芯片密码模块应符合 GB/T37092 或 GM/T 0028 的相关规定	否
31	★		架构	X86 芯片架构	否
32	★	RAID 卡功能	RAID 卡 RAID 级别支持	RAID 模式支持 RAID 0/1/5/6/10	否

33	★		RAID 卡 BBU 单元	RAID 卡配置超级电容	否
34	★	*电源 功能	*电源热插 拔	整机电源模块应具备热插拔 功能	否
35	★		*电源过流 保护	支持过流及短路保护的功能	否
36	★	*整机 功能	*散热方式	支持风冷或液冷等散热方式	否
37	★	*管理 系统 功能	*BMC 固件 基础功能	a) 支持 DHCP 设置网络功 能; b) 支持静态 IP 设置网络功 能; c) 支持设备日志记录, 包括 但不限于登录日志、操作日 志和报警日志等功能; d) 支持日志信息导出和记录 删除功能; e) 支持通过管理接口向外输 出准确的报警信息功能; f) 设备的 BMC 管理软件应能 够按报警的严重程度进行区 分; g) 支持 IPMI2.0、SNMP 或 Redfish 等接口功能;	否

38	★		<p>h)支持键盘、鼠标和视频的重定向、文本控制台的重定向、远程虚拟媒体、高可靠的硬件监控和管理功能;</p> <p>i)支持基于网络开启、关闭和重启设备的功能,并查询当前设备开机运行状态;</p> <p>g)支持故障提示功能,并可通过接口读取服务器故障信息;</p> <p>k)支持基于网络的固件更新功能,包括 BMC 和 BIOS 等;</p> <p>l)支持基于网络安装操作系统的功能,并可通过网络控制台访问设备;</p> <p>m)支持通过本地的硬盘或光驱等存储设备,基于网络完成设备的操作系统安装功能;</p> <p>n)支持通过浏览器打开管理界面并登录功能;</p> <p>o)支持设置口令策略功能;</p> <p>p)支持访问权限设置功能,并通过日志记录访问事件;</p> <p>q)支持对出厂默认的用户名及口令进行安全保护功能,并提供默认口令修改提示;</p> <p>r)支持读取设备主板的工作环境温度功能;</p> <p>s)支持读取服务器 CPU 等核心器件的温度功能;</p> <p>t)支持通过外部管理工具进行 BMC 参数设置的功能,并可基于网络通过外部管理工具对 BMC 进行管理;</p> <p>u)应支持固件版本查询、固件升级</p> <p>v)支持基于网络实现开关机和复位控制的功能;</p> <p>w)BMC 启动时间应不超过</p>	否
----	---	--	---	---

				<p>180s, 实现功能包括网络、IPMI、散热、传感器服务可用;</p> <p>x) 支持 BMC 固件设置的恢复出厂功能</p>	
39	★		*BIOS 固件基础功能	<p>a) 支持查看固件版本、内存信息、主板信息、处理器信息和系统时间信息功能;</p> <p>b) 支持上电初始化界面显示 CPU 信息、内存信息、固件版本和部分快捷键信息功能;</p> <p>c) 支持设置界面中英文显示切换功能;</p> <p>d) 支持查看 PCIe 设备信息, SATA 设备信息功能;</p> <p>e) 支持操作系统安装和引导功能, 应并向操作系统提供计算机主板信息和服务接口;</p> <p>f) 支持设置启动顺序, 并按照设置的启动顺序启动功能;</p> <p>g) 支持安全启动功能;</p>	否

				h) 支持设置口令、修改口令、验证口令功能; i) 支持板载显示控制或独立显卡的显示控制功能; j) 支持 RAID 识别和启动功能; k) 支持串口重定向功能; l) 支持固件更新功能; m) 支持 BIOS 固件设置的恢复出厂功能; n) 支持网络引导启用和关闭功能	
40	★		*远程控制	支持远程关机和重新启动功能	否
41	★	*操作系统及驱动功能	*操作系统及驱动的升级	支持通过网络、闪存盘对操作系统、驱动进行升级	否
42	★		*操作系统功能	a) 支持访问控制、安全审计、网络接入鉴别等功能; b) 操作系统其他功能应满足操作系统政府采购需求标准中加*的指标要求	否
43	★	*中文信息处理功能	*中文信息处理	符合 GB 18030 的有关规定	否
44	★	*关键部件安全要求	*关键部件安全要求	CPU 和操作系统等关键部件须通过中国信息安全测评中心/国家保密科技测评中心的安全可靠测评	否
45	★	*固件安全要求	*故障检测	支持故障检测功能, 可以检测到具体的 FRU (内存、硬盘等) 的故障并发出告警	否
46	★		内存故障智能预测和自愈修复	支持内存故障智能预测和自愈修复, 提前自动硬隔离, 避免内存故障引起的非预期宕机以及内存寿命的降低	否
47	★	*系统安全	*弱口令字典检查	支持弱口令字典检查功能, 出现在弱口令字典中的字符	否

		要求		串不能被设置为用户口令	
48	★		*白名单访问控制	支持基于时间、IP 或 MAC 白名单访问控制	否
49	★		*二次鉴别	支持二次鉴别功能。对于用户配置、权限配置、公钥导入等重要的管理操作，已登录用户应通过二次鉴别后，才能执行操作	否
50	★		*密码证书安全加密存储	支持对带外管理系统中的用户口令和证书等敏感信息进行加密存储，禁止使用私有的和业界已知不安全的密码算法	否
51	★		*敏感信息安全加密传输	支持使用安全的传输加密协议（如 SSH 或 HTTPS 等）传输用户的敏感信息	否
52	★	*信息安全要求	*研发过程安全	供应商承诺，生产商已建立从需求、设计、开发、测试、维护端到端的开发流程管理机制，输出和保存开发流程中每个阶段的产品需求清单、设计文档、开发文档、测试记录等材料，保证各个流程可追溯	否
53	★	*物理安全	*物理安全	安全要求应符合 GB 4943.1 的规定	否
54	★	*限用物质的限量要求	*限用物质的限量要求	限用物质的限量应符合 GB/T 26572 的要求	否
55	★	*CPU 性能	*CPU 主频	≥2.7GHz	否
56	★		*单 CPU 核数	≥32(且线程数≥64)	否
57	★		*单 CPU 末级缓存容量	≥64MB	否

58	★	*内存性能	单内存模块容量	≥32GB	否
59	★		*内存速率	≥2933MT/s	否
60	★	存储性能	硬盘转速	安装的硬磁盘转速不小于7200rpm	否
61	★	RAID卡性能	RAID卡缓存容量大小	独立 RAID 卡，速率不小于12Gb/s，配置超级电容，缓存不小于4GB，支持 jbod 模式	否
62	★	网络性能	独立网卡速率	独立网卡 1≥1GE 独立网卡 2≥10GE	否
63	★		板载网卡速率	≥1GE	否
64	★	*电源能耗	*电源能耗	符合 GB/T 9813.3 的有关规定	否
65	★	*部件兼容性要求	*内存兼容性	适配 3 种及以上厂商的内存产品，且均不低于产品支持的内存规格	否
66	★		*固态存储兼容性	适配 3 种或以上厂商的固态存储产品，且均不低于产品支持的固态存储设备规格	否
67	★		RAID卡兼容性	RAID卡应适配两种或以上厂商产品	否
68	★		*网卡兼容性	网卡应适配两种或以上厂商产品	否
69	★		*功能卡兼容性	内置或适配符合 PCIe 的功能卡，如：网络功能卡、存储功能卡及图形显示功能卡	否
70	★	*外设兼容性	*外设兼容性	兼容多种主流生产商的外部设备，包括显示器、键盘、鼠标、闪存盘、移动硬盘、USB 光驱及 KVM 等，要求使用不同厂商的外部设备时，系统均能正常识别和安装驱动	否
71	★	*软件兼容性	*数据库兼容	兼容 3 个及以上厂商的数据库产品	否
72	★		*中间件兼容	兼容 3 个及以上厂商的中间件产品	否

73	★		*平台软件兼容	兼容 3 个及以上厂商的大数据平台	否
74	★		虚拟化软件兼容	兼容 2 款及以上虚拟化软件	否
75	★	存储可靠性要求	SATA SSD 可靠性	SSD 的 m1 值 (MTBF 的不可接受值) 不得低于 200000h	否
76	★	*整机可靠性要求	*整机可靠性	m1 值 (MTBF 的不可接受值) 不得低于 30000h	否
77	★		*风扇可靠性	风扇寿命应不低于 40000h	否
78	★		*部件可靠性	支持硬盘、电源、风扇热插拔 (内置风扇除外)	否
79	★	*包装及运输要求	*标志、包装、运输和贮存	符合 GB/T 9813.3 和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的相关规定	否

b、万兆交换机技术要求

本技术要求共有“★”指标 16 项，“#”指标 0 项，“△”指标 10 项

序号	重要性	指标项	指标要求	是否提供证明材料及方式
1	★	交换容量	≥4.8Tbps, 以官网最小值为准 中国人民银行集中采购中心招标文件	提供原厂商官网截图、产品规格说明书或第三方测试报告。 项目编号: RH-WTGG2024047
2	★	包转发率	≥2000Mpps, 以官网最小值为准	提供原厂商官网截图、产品规格说明书或第三方测试报告。
3	★	设备高度	整机高度≤1U	否
4	★	芯片	CPU 芯片须为国产。	否
5	★	固定接口	万兆光口≥48, 40G/100G 光口≥6	否
6	★	电源	支持可热插拔的双电源	否
7	★	风扇	支持模块化可插拔双风扇和前后风道	否
8	★	二层	实配支持 4K VLAN, 支持 QinQ, 灵活 QinQ、支持端口 VLAN、协议 VLAN、IP 子网 VLAN	否
			实配支持 IEEE 802.1d(STP), 802.w(RSTP), 802.1s(MSTP)	
			MAC 表项≥64K	否
9	△	MAC 地址学习限制	支持基于端口和 VLAN 的 MAC 地址学习限制	否
10	△	MAC 地址表项	支持 MAC 地址自动学习和老化、支持源 MAC 地址过滤	否
			支持静态、动态、黑洞 MAC 表项	否
11	★	三层	实配支持静态路由、RIP v1/v2、OSPF、BGP、ISIS、RIPng、OSPFv3、ISISv6、BGP4+	否
			实配支持策略路由、路由策略、VRRP、BFD for OSPF、BGP、IS-IS、Static Route	否
			实配支持 IGMP V1/V2/V3	否
			实配支持 PIM-DM、PIM-SM、MSDP、MBGP、Any-RP	否
12	△	分片重组	支持 IP 报文分片重组	否
13	△	大二层	实配支持 VXLAN	否
			实配支持 BGP EVPN	否
14	△	QOS	支持 PQ, DWRR, PQ+DWRR 调度方式	否
			支持 L2 协议头、L3 协议和 L4 协议等的组合流分类	否
			支持双向端口限速	否
			提供广播风暴抑制功能	否
			支持流量整形	否
15	★	可靠性	实配支持 LACP	否
			实配支持 E-Trunk	否
			实配支持 BFD for BGP/IS-IS/OSPF/静态路由	否
16	△	环网	实配支持 G. 8032 (ERPS) 标准以太环网协议,	否

c、国产操作系统技术要求

本技术要求共有“★”指标 146 项，“#”指标 0 项，“△”指标 0 项

序号	重要性	一级	二级指标	指标要求	是否提供证明材料及方式
1	★	基本要求	著作权登记	操作系统具备知识产权，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登记证书要求在招标公告发布之日之前取得且投标产品名称与软件著作权软件名称一致。	是，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扫描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2	★		第三方安全评估	供应商须承诺：制造商后续配合采购人满足GBT22239-2019《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第4级或《金融行业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实施指引第2部分 基本要求》(JR/T 0071-2020)第4级中的操作系统相关安全要求。	承诺函中提供
3	★	功能要求 - 操作系统支持多CPU架构	同源兼容多CPU平台架构	操作系统支持同源兼容ARM、LoongArch、MIPS、SW64、x86架构的CPU	否
4	★		国产芯片适配	操作系统支持主流的国产化芯片，至少包括海光、鲲鹏等国产芯片。	承诺函中提供
5	★		多核支持	操作系统支持双核及多核处理器，包括核间负载均衡、线程绑定等，并提供接口，通过访问接口获取运行状态和控制多核调度	否

6	★	功能要求-操作系统支持CPU内置功能	CPU虚拟化支持	操作系统支持CPU虚拟化技术	否
7	★		动态调节CPU运行频率	操作系统根据负载情况, 自动调节CPU的运行频率	否
8	★		支持多CPU	支持跨路内存访问, 支持CPU间负载均衡, 支持并优化NUMA体系架构	否
9	★		支持CPU内置安全功能	操作系统支持CPU硬件密码运算与随机数生成等功能; 提供编程接口供应用程序调用; 支持通过硬件指令判别临界区冲突; 支持调用CPU指令, 实现自旋锁	否
10	★	功能要求-安装部署	安装方式	操作系统支持光盘安装、USB闪存盘安装、网络安装和无人值守安装	否
11	★		安装模式	操作系统支持图形或文本安装模式	否
12	★		安装过程配置	操作系统支持安装界面文种设置、逻辑分区配置(如LVM)、自定义分区设置、安装组件设置、时区设置、键盘布局设置、初始用户设置、计算机名设置和网络设置, 支持通过USB闪存盘等方式加载硬件驱动、支持设置加密文件系统	否
13	★		系统引导	a) 操作系统应支持UEFI2.0及以上规范固件引导, 当计算机以UEFI模式启动安装时, 安装程序应分配ESP, 并在ESP中放置启动引导文件, 使系统能以UEFI模式引导; b) 支持bootloader引导, 支持MBR及GPT	否
14	★		引导修复	操作系统安装媒体提供系统引导修复功能, 当已安装的系统引导被破	否

				坏时，可重建系统引导	
15	★		引导参数编辑	操作系统支持用户编辑引导参数，支持GRUB 口令保护	否
16	★		数据保护	安装程序在安装执行前明确提示用户可能会删除已有数据，并提供退出/取消功能，当用户取消安装时，不改变硬盘上已有数据	否
17	★		分辨率自适应	操作系统安装完成后应自动适配显示器最佳分辨率(文本模式除外)	否
18	★		安装配置正确性校验	操作系统安装和配置过程中，如用户自定义的某些配置可能会影响系统启动或正常使用，予以明确提示	否
19	★	功能要求 - 系统内核	内核要求	操作系统是基于Linux 内核的服务器操作系统，应兼容 4.19 版内核。	否
20	★	功能要求 - 进程、线程调度	NUMA	操作系统支持基于NUMA 的亲和调度	否
21	★		多核轮询	操作系统支持CPU 多核轮询调度	否
22	★		进程调度	操作系统具备进程优先级动态调整能力，允许在进程运行时对优先级进行调整；区分实时进程与非实时进程，分别进行调度；支持进程运行状态检查	否
23	★	功能要求 - 内存管理	内存容量	操作系统支持最大内存不小于4TB	否
24	★		内存大页管理	操作系统允许应用申请内存大页降低页表转换	否
25	★		NUMA	操作系统支持NUMA 近节点优化	否

26	★	功能要求 - 存储管理	RAID 支持	操作系统支持硬 RAID 和软 RAID, 支持软 RAID 级别 0、1、5、6、10	否
27	★		虚拟文件系统	操作系统支持将不同功能的外部设备抽象为统一的文件操作接口, 包括存储、输入输出设备	否
28	★		文件管理	操作系统支持文件存储、检索和共享	否
29	★		可移动存储	操作系统支持对可移动外部存储的管理, 包括启停、禁用、恢复等;	否
30	★		外部独立存储	操作系统支持使用外部独立存储设备	否
31	★		多路径聚合	操作系统支持存储多路径聚合及 I/O 动态负载 均衡	否
32	★		故障检测	操作系统支持硬盘损坏或老化检测及信息收集	否
33	★		虚拟内存	操作系统支持将硬盘的特定分区或文件作为虚拟扩展内存用于存放内存数据, 支持虚拟内存压缩	否
34	★		网络块设备挂载	操作系统支持 FCoE、iSCSI, 支持将 Ceph 块设备视为常规存储设备挂载到某个目录并作为标准文件系统使用	否
35	★		功能要求 - 网络管理	网络链路检测	操作系统支持网络链路故障检测、链路事件通知和链路状态查询
36	★	TCP 卸载引擎		操作系统支持运行 TCP 协议卸载引擎的网卡	否
37	★	网络协议		操作系统支持 IPv4、IPv6	否
38	★	多网卡绑定		操作系统支持多网卡绑定	否

39	★	功能要求-文件系统	文件系统支持	操作系统支持 XFS、EXT3、EXT4、NTFS、FAT32 等文件系统，支持相应格式分区创建、删除、格式化等	否
40	★		日志式文件系统	操作系统支持日志式文件系统	否
41	★		文件处理能力	操作系统支持最大文件不小于 4TB，最大分区与文件系统不小于 10PB，最大文件名长度不小于 255 字节	否
42	★		分区大小调整	操作系统支持动态调整分区大小，对系统分区容量进行改变	否
43	★	功能要求-授权激活	产品许可机制	a)操作系统支持序列号授权、批量激活服务、场地授权等方式；未激活期间，系统不得频繁提示干扰用户正常使用；未激活系统不得影响用户数据安全性与完整性； b)免激活的系统不适用	承诺函中提供
44	★	功能要求-应用开发运行环境	集成开发环境/开发框架	操作系统通过内置、软件仓库或附加光盘等方式提供开发环境,包括 Qt、Eclipse、VSCode 等	否
45	★		开发工具库	操作系统通过内置、软件仓库或附加光盘等方式提供开发库,包括 GNU C、GNU C++、Java、Qt、Gtk+、Cairo、OpenGL、Perl、Python、Ruby、Rust、Golang、JS 等	否
46	★		编译器开发工具	操作系统通过内置、软件仓库或附加光盘等方式提供编译开发工具,包括 GCC、G++、Binutils、GDB、Make、CMake 等	否
47	★		文本编辑工具	操作系统通过内置、软件仓库或附加光盘等方式提供文本编辑工具,包括 Emacs、Vim 等	否

48	★		软件包管理	操作系统支持查询软件包描述和包含文件, 以及软件包依赖; 支持在安装时自动提示并下载 安装缺失的依赖软件包	否
49	★		开发文档	供应商应提供软件开发参考文档、驱动开发参 考文档、应用移植开发文档、API 文档	否
50	★	功能要求-服务支持	网络服务	操作系统支持TCP/UDP	否
51	★		网络共享	操作系统支持基于NFS、SMB、FTP、CIFS等协议的数据网络共享服务	否
52	★		WEB服务	操作系统支持基于HTTP、HTTPS、FastCGI等协议WEB服务	否
53	★		加密传输服务	操作系统支持基于IPSec和SSL协议的隧道加密传输服务	否
54	★		数字证书服务	操作系统支持基于PKI体系的数字证书服务	否
55	★		访问控制服务	操作系统支持基于RBAC(基于角色的访问控制) 机制的访问控制服务	否
56	★		网络管理服务	操作系统支持基于SNMP、NETCONF、RESTCONF等协议的网络管理服务	否
57	★		时间同步服务	操作系统支持基于NTP协议网络时间同步服务	否
58	★		远程连接服务	操作系统支持RPC、rsync、SSH等远程服务	否
59	★		邮件服务	操作系统支持基于SMTP、POP3、IMAP等的邮件服务	否

60	★		身份鉴别服务	操作系统支持基于轻量级目录访问协议的统一身份鉴别服务	否
61	★		数据存储和查询服务	a) 操作系统支持结构化和非结构化格式数据的存储和查询服务 b) 操作系统支持块、文件、对象等类型的数据存储服务 c) 操作系统支持SQL、NoSQL、键值等类型的数据库	否
62	★		存储服务	操作系统支持多种传输速率和存储协议的 SAN 和NAS 存储	否
63	★		集群支持	a) 操作系统支持服务基于主备机制的分布式集群、高可用集群的部署模式 b) 操作系统支持服务基于分布式通信协议的分布式集群、高可用集群的部署模式 c) 操作系统支持基于虚拟路由器冗余协议的高可用集群部署模式	否
64	★		分布式服务	操作系统支持基于同步、异步请求处理机制的分布式服务	否
65	★		负载均衡模式	a) 操作系统支持基于 OSI 模型的 4/7 层和链路层的负载均衡模式 b) 操作系统支持基于不同调度算法的负载均衡模式	否
66	★		高可用服务	操作系统提供对 HA 的支持，支持多种集群配置 模式，包括主主模式、主备模式、N+1 模式和 N+M 模式，支持资源及节点故障检测	否
67	★		虚拟化部署	操作系统支持在 KVM、Xen、Hyper-V 虚拟机上安装部署操作系统	否

68	★	功能要求-虚拟化	内核虚拟化 (KVM)	<p>a) 操作系统支持KVM虚拟化;</p> <p>b) 对虚拟机进行启、停等管理操作; 对虚拟机硬盘做快照并从快照恢复; 兼容 qemu、libvirt 标准接口; 支持UEFI 或 legacy BIOS 方式启动; c) 支持虚拟时钟 arch-timer; 支持虚拟鼠标、键盘、触控板、声卡、显卡、硬盘、CDROM、串口 pty/pipe/file 等设备; 支持Virtio协议下的虚拟设备, 包括串口、blk 驱动硬盘、SCSI驱动硬盘、不同后端控制器类型的Virtio网卡 (包括内核态、用户态、qemu)、GPU、vsock 设备等; 支持硬盘和网卡选择类型VFIO设备; 支持虚拟机CPU、内存、网卡、硬盘等离线调整; 支持虚拟机网卡、硬盘、USB设备热插拔; 支持 PCI/PCIE 设备直通; 支持虚拟机热迁移和加密 传输; 支持虚拟机远程访问; 支持虚拟机 CPU和 I/O 线程绑定</p>	否
69	★		KVM 虚拟机管理	<p>操作系统支持虚拟机对主机的访问控制; 虚拟机可以拥有独立的物理资源, 且各个虚拟机之间严格隔离; 支持大页内存运行虚拟机; 支持三种CPU型号模拟模式, 包括直通、宿主模型、自定义; 支持虚拟机资源调配控制, 包括Numa、CPU、内存、I/O、网卡; 支持CPU拓扑模拟和透传</p>	否
70	★	功能要求-容器	容器虚拟化	<p>操作系统支持OCI; 支持进程命名空间隔离技术 包括不限于mnt、pid、ipc、uts、user、network 等; 支持在同CPU指令架构下的不同规格硬件上无缝分发, 保障运行兼容性; 支持沙箱扩展; 支持面向容器的独立逻辑文件管理, 具备在容器创建时指定专用根文件夹, 容器内进程文件 访问重定向等功能; 支持日志查询功能; 支持通过控制终端对容器内主进程的标准输入输出对接交互; 支持通过控制终端对容器内新建进程的标准输入输</p>	否

				出对接交互；支持容器存储卷管理（新增、删除、卷容量配置、自动回收）、卷共享；支持面向容器的网络设备资源分配和使用；支持CNI；支持容器获取物理节点资源信息	
71	★		容器镜像和存储管理	操作系统支持容器镜像导入、导出；支持容器镜像分层保存、导入	否
72	★		容器资源隔离和调配	操作系统支持容器资源在线调整，包括CPU资源、内存资源、I/O资源等；支持文件配额分配、存储带宽资源使用量监控等机制，实现容器级I/O控制能力；支持面向容器的网络带宽调度策略，实现容器级网络带宽分配、使用量监控等机制；支持面向容器的存储空间使用监控、分配机制；支持容器CPU核独占；支持面向容器的CPU时间片资源按需划分机制；支持面向容器的内存分配和回收机制，实现内存使用量跟踪和管理；支持同一集群在线、离线业务混合部署；支持对容器的编排、负载均衡、调度等能力；支持根据容器在线与离线混合部署状态进行资源优先调度，提高计算机资源利用率	否
73	★	易用性要求 - 中文支持	字符编码集	操作系统应符合GB 18030的要求	否
74	★		中文帮助文档	操作系统内置中文帮助文档	否
75	★		系统信息查看工具	操作系统支持查看系统版本、内核版本、内存容量、CPU型号等信息	否

76	★	易用性要求-管理工具	网络管理工具	操作系统支持多网口自动连接、网络地址（常被称为“IP地址”）设置、DNS设置、路由设置；支持多网卡链路聚合，模式类型包括但不限于轮询、主备、802.3AD动态链路聚合	否
77	★		日期和时间管理工具	操作系统可设置时间同步服务器地址，支持局域网和广域网的同步设置	否
78	★		日志服务管理工具	操作系统支持收集系统日志	否
79	★		帐户管理工具	操作系统支持帐户添加、删除、属性修改等	否
80	★		用户操作审计工具	操作系统支持用户操作痕迹查询	否
81	★		存储管理工具	操作系统支持EXT、XFS、NTFS、FAT、SWAP等多种格式的分区管理	否
82	★		SNMP协议工具包	操作系统支持SNMP设备和操作信息检索	否
83	★		文本终端连接工具	操作系统支持多终端协同管理	否
84	★		服务管理工具集	操作系统支持服务启动与停止，查看服务状态及日志，查询服务启动顺序及依赖关系	否

85	★		配置管理工具	操作系统提供配置管理工具，可以简化任务配置及服务管理	否
86	★		监控管理工具	操作系统支持监控系统资源使用情况，包含 CPU、内存、存储 I/O、网络 I/O 等	否
87	★		守护进程	操作系统支持按需启动守护进程，用户可自定义设定需求守护的进程，如遇异常可重新加载，实现应用持续运行	否
88	★	兼容性要求 - 基础组件兼容	版本兼容	操作系统基础运行库或开发环境向后（向下）兼容，即系统版本升级后，能兼容上一版本所运行的软件与设备	否
89	★		兼容周期	操作系统主版本兼容维护时间自发布之日起不低于5年，包括但不限于安全修复、功能升级、新硬件支持等	否
90	★	兼容性要求 - 运行环境	文件系统层次结构	供应商应给出长期兼容支持的文件系统层次结构	否
91	★		运行库	供应商应给出长期兼容支持的运行库	否
92	★		命令	供应商应给出长期兼容支持的常用命令	否
93	★	兼容性要求 - 软件兼容	数据库管理系统	供应商提供兼容的数据库软件清单，且至少包括达梦、人大金仓、南大通用、神通、OceanBase、GaussDB、TiDB 等主流国产数据库产品	承诺函中提供
94	★		中间件	供应商提供兼容的中间件软件清单，且至少包括中创、东方通、金蝶、宝兰德、华宇等主流国产中间	承诺函中提供

				件产品	
95	★	兼容性要求-硬件兼容	服务器整机	供应商提供兼容的服务器整机品牌及型号清单, 且至少兼容一款产品	否
96	★		AI 服务器	供应商提供兼容的AI服务器整机品牌及型号清单, 且至少兼容一款产品	否
97	★		存储	供应商提供兼容的存储服务器整机品牌及型号清单, 且至少兼容一款产品	否
98	★		部件兼容	供应商提供兼容的系统总线、HBA 卡、RAID 卡、网卡、光纤卡、AI 加速卡、GPU、NPU 等品牌及型号清单	否
99	★	可靠性要求-稳定性	操作系统连续运行168小时	操作系统高负载下连续常态运行168小时无故障	否
100	★	可靠性要求-备份还原	备份还原	操作系统提供备份还原功能, 支持生成系统状态快照及恢复系统状态;	否
101	★	可靠性要求-内存纠错	内存纠错	操作系统支持DDR3、DDR4等内存上的ECC查错、纠错	否
102	★	可靠性要求-	硬盘热插拔	硬件支持时, 操作系统支持硬盘热插拔	否

103	★	可维护性要求-维护工具	远程维护	操作系统提供远程控制管理工具，支持RDP、SSH、SPICE、VNC等协议，方便用户进行文本或图形化形式的远程连接及维护	否
104	★		文件完整检查	操作系统提供文件系统检查工具，对文件系统完整性进行检测和修复	否
105	★		内核分析	操作系统提供内核性能分析工具，提供性能分析框架，支持对内核函数层面进行分析；提供内核探测工具，支持对内核及用户态程序动态追踪	否
106	★	可维护性要求-日志管理	日志记录与存储	操作系统支持对安全事件的日志记录，包括帐户增删改、成功登录、失败登录、敏感服务开启关闭、配置修改等，日志信息详实，包括所属用户、访问时间、访问地址等；支持内核异常日志信息的记录和存储；支持内核崩溃转储机制，系统崩溃时可收集整个内存信息；支持配置远程日志功能，可将指定日志内容归档到日志服务器；支持对日志功能进行访问控制，防止未经授权的访问	否
107	★		日志处理与分析	操作系统提供系统错误问题回溯分析工具，对系统崩溃问题及错误问题进行回溯；支持日志切分、一键收集、转储、同步机制	否
108	★	可维护性要求-脆弱性管理	脆弱性管理	a) 操作系统提供故障管理框架，内置故障分析专家系统，可与外部同类型系统互联；具备故障响应故障警告功能，提供用户接口，支持故障响应、警告信息分发；支持故障管理守护进程，使用统一的传输信道或机制上报故障信息；具备硬件故障信息捕获、紧急处理功能，包括CPU、内存及PCIe设备等硬件的故障；支持诊断/响应组件动态加载	否

				机制；提供或支持第三方远程诊断框架及调测工具集，实现远程诊断及调试断点功能； b)支持物理机、虚拟机中操作系统的故障恢复	
109	★	可维护性要求 - 热补丁	热补丁	操作系统支持对内核热补丁进行编号，每个热补丁拥有独立编号；支持增量修复以及回滚机制；提供热补丁合法性和一致性校验功能；提供热补丁管理机制和工具，功能至少覆盖补丁查询、安装、移除；提供热补丁升级和回滚系统日志，便于查询或回溯	否
110	★	可维护性要求 - 系统升级	升级内容	操作系统支持系统增量升级功能，对系统部件、安全补丁等升级	否
111	★		升级方式	操作系统支持在线升级和离线升级	否
112	★		数据保护	操作系统升级不得修改破坏用户数据	否
113	★		兼容性	操作系统升级不得影响原有软硬件兼容性，如有影响应显式的提示告知用户	否
114	★		回退	操作系统提供升级回退机制，能卸载已升级的软件包，恢复系统原有状态，如升级为不可回退，则系统升级前以显式的提示告知用户	否
115	★	服务要求 - 交付方式	交付方式	供应商提供光盘、USB 闪存盘、镜像文件（下载）等交付方式	否

116	★	服务要求-服务周期	产品维护周期	产品自发布之日起至产品停止功能升级（包含不限于新特性、新硬件支持、问题修复、安全补丁等）之日止≥5年	否
117	★		产品延伸服务周期	产品停止功能升级之日起至产品停止功能维护（包括问题修复、安全补丁等）之日止≥5年	否
118	★		产品延伸安全服务周期	≥3年	否
119	★		售后服务最小保障期	≥8年	否
120	★	服务要求-售后服务	原厂服务	服务由操作系统厂商的正式员工提供，不由代理商提供	否
121	★		服务热线电话	操作系统厂商为最终用户提供三年7*24小时中文技术服务热线	否
122	★		技术服务标准	操作系统厂商提供三年7*24小时技术支持服务	否
123	★		技术服务时效	操作系统厂商满足同城4h、异地12h响应要求，对于未能解决的问题和故障，4小时提供可行的解决问题的方案	否
124	★		技术服务保障	发生非人为因素故障，在七日内由操作系统厂商原厂人员免费对产品进行补充或更换	否

125	★	服务要求 - 现场交付与安装调试	现场安装调试	操作系统厂商提供产品安装与现场调试, 并提供安装与调试所需的工具和设备	否
126	★	服务要求 - 现场交付与安装调试	配套资料	交付产品时操作系统厂商提供配套的技术资料, 包括但不限于系统说明文件、用户手册(用户安装、操作、维护、故障排除)等	否
127	★	服务要求 - 系统更换	系统更换	服务期内, 操作系统厂商支持版本免费更换(注: 更换后不延长服务期)	否
128	★	服务要求 - 厂商能力要求	服务团队	操作系统厂商建立全国技术服务体系和服务团队, 为客户提供专业的原厂中文服务	否
129	★	供应保障要求 - 数据安全保障	数据收集安全保障	除用户授权采集的信息外不采集其他数据, 相关信息采集无安全风险, 相关数据存储在中国大陆境内	否
130	★	供应保障要求 - 数据安全保障	数据供给安全保障	涉及数据下载的线上服务物理服务器不出境, 包括代码仓库、系统补丁、安全补丁、服务网站等	否
131	★	供应保障要求 - 代码无风险	代码无风险	操作系统厂商提供源代码, 源代码可供第三方机构审查, 开源许可合规, 代码知识产权无风险, 无恶意安全漏洞或后门, 代码可追溯、可重构	否
132	★	安全要求 - 基本要求	基本要求	操作系统须通过中国信息安全测评中心/国家保密科技测评中心的安全可靠测评。	承诺函中提供

133	★	安全要求-密码算法支持	密码算法实现	操作系统支持 GM/T 0002、GM/T 0003 和 GM/T0004 规定的密码算法运算	否
134	★		随机数生成	操作系统随机数质量符合 GM/T 0005 《随机性检测规范》或 GB/T32915 《信息安全技术二元序列 随机性检测方法》	否
135	★		内置数字证书	操作系统内置国家电子认证根 CA 的根证书	否
136	★		密码协议实现	操作系统支持符合 GB/T 38636—2020 的 TLCP	否
137	★	安全要求-安全管理	防火墙	操作系统提供防火墙配置管理工具, 支持基于协议、网络地址、端口的访问控制规则配置, 规则修改后立即生效; 支持关闭指定服务和端口, 包括但不限于关闭远程访问、共享访问等; 支持防止 ARP 欺骗攻击	否
138	★		安全框架	操作系统提供统一访问控制安全框架	否
139	★		三员管理	操作系统支持系统管理员、安全管理员、审计管理员分权管理	否
140	★		内核保护	操作系统支持内核完整性保护, 保障内核不被 非授权改变; 提供内核模块加载黑名单机制	否
141	★	安全要求-身份鉴别	身份鉴别服务	用户标识使用帐户名和帐户 ID, 在操作系统的整个生存周期内用户标识具有唯一性; 支持用户口令复杂度校验及强口令管理; 支持用户口令有效期配置; 支持口令鉴别失败控制; 支持口令加密算法配置, 用户口令进行加密后以不可逆的密文形式保存; 支持禁止根帐户 (root) 远程登录设置	否

142	★	安全要求-自主访问控制	自主访问控制	允许客体拥有者以普通帐户决定并控制对客体的访问，并阻止非授权用户对客体的访问；普通用户缺省拥有新建、读写和删除私有目录下文件的权限；支持细粒度的自主访问控制，将访问控制的粒度控制在单个用户，对系统中的每一个客体，实现由客体拥有者以指定用户方式确定其对该客体的访问权限，而其他同组用户或非同组的用户和用户组对该客体的访问权则由客体拥有者授予	否
143	★		强制访问控制	操作系统支持对应用程序的访问控制与资源限制，包括对文件、网络等客体的访问控制；支持应用安装控制、应用执行控制	否
144	★		安全审计	操作系统能对身份鉴别的使用、自主访问控制、标记和强制访问控制策略的修改等生成审计日志；审计记录包括：事件类型、事件发生的日期、触发事件的用户、事件成功或失败等字段；支持审计日志查询和导出功能	否
145	★	安全要求-漏洞管理	漏洞管理	操作系统支持漏洞编号，每个漏洞独立编号，可直接使用 NVDB、CNVD 或 CVE 编号；漏洞提醒，发现或获悉漏洞信息时，通过系统推送、电子邮件或官方网站等方式通知用户；漏洞修复，对已发现的安全漏洞通过补丁等方式对系统漏洞进行修复；漏洞列表，提供每个版本已修复的漏洞列表，提供命令或网页等方式方便用户查询漏洞及其修复情况	否
146	★	其他兼容适配要求	办公软件适配	操作系统适配国产办公自动化软件，如蓝凌 OA、泛微 OA、致远协同管理软件、CoreMail、RichMail 等主流办公自动化协同软件。	承诺函中提供

d、国产虚拟化软件技术要求

本技术要求共有“★”指标 26 项，“#”指标 0

项, “△” 指标 0 项

序号	重要性	指标项	指标要求	是否提供证明材料及方式
1	★	基本要求	提供不少于 22 颗 CPU（可应用于 Intel、AMD、海光、鲲鹏、飞腾等 CPU 架构类型，且不对核数限制）的国产超融合系统软件永久授权。需兼容现网超融合平台（浪潮云海服务器虚拟化系统 InCloud Sphere V6），含 3 年原厂维保。	承诺函中提供
2	★	可靠性要求	为保证系统架构的可靠性，平台应具备较高的可用性，应支持集群或 HA 部署架构，至少满足单台服务器整机故障或因硬盘、网卡等部件部分故障而不影响集群平台管理和业务系统正常运行。	否
3	★		超融合软件所使用物理服务器在异常断电并加电开机恢复正常后所有超融合软件相关功能能够自动恢复正常，并对外提供服务，无需人工运维介入。	否
4	★	兼容性要求	服务器硬件兼容性要求：超融合软件不绑定硬件，支持现有市场上主要服务器厂商的主流服务器，芯片架构包括但不限于 X86、C86、ARM 等，必须支持海光二代、海光三代、鲲鹏等主流国产芯片	否
5	★		国产操作系统兼容性要求：支持现有市场上主要国内操作系统，包括银河麒麟、中标麒麟、统信 UOS、红旗、普华、凝思等不少于 10 款国产操作系统	否
6	★		通用操作系统兼容性要求：支持现有市场上主要国外操作系统，包括 SUSE、RedHat、CentOS、Windows、Ubuntu 等	否
7	★		国产软件兼容性要求：投标产品需兼容国产数据库、中间件，包括人大金仓、达梦、南大通用、宝蓝德、东方通、普元信息等	否
8	★		集中存储兼容性要求：投标产品需兼容主流国产集中存储。	
9	★	安全性要求	投标产品制造商应具备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提供及时的售后服务响应	否
10	★	资源管	无需安装额外的软件，在虚拟化统一管理	否

		理要求	平台进行即可实现对计算、存储、网络、安全等资源的统一管理、维护操作	
11	★		支持同时管理多个虚拟化集群，集群包含多种架构的芯片，例如 X86、ARM 等	否
12	★	监控和告警管理要求	平台支持实时监控与趋势展示功能，支持监控主机、虚拟机、虚拟磁盘、网络的实时和历史性能情况，监控指标项包括但不限于 CPU 使用率、内存、磁盘 IOPS、磁盘延时、网络带宽、网络流量等	否
13	★		平台支持实时监控和显示虚拟化系统和虚拟化管理平台运行所需服务的清单和状态	否
14	★		平台具备监控告警功能，支持当前告警与历史告警信息的查询，当出现告警或事件时，需明确显示告警级别、告警对象、告警内容、告警时间等，并支持通过 snmp、syslog、restapi 等方式与第三方监控平台对接	否
15	★		支持对监控对象进行灵活的自定义阈值设置。支持针对监控对象的性能数值或状态产生多级别的告警能力。支持开启、禁用指定监控对象的告警功能。监控阈值、状态设置对象至少包括：CPU 使用率、内存使用率、网卡收发速率、磁盘读写速率、网卡状态、磁盘路径状态、存储池使用率、系统日志分区使用率、虚拟机宕机、宿主机离线等	否
16	★		可扩展性要求	超融合主机扩容不影响业务系统正常运行，具备资源动态扩展、资源快速供应、资源灵活调配等
17	★	数据报表要求	支持批量导出 Excel 或 PDF 格式的主机配置与状态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主机名称、开机状态、所属集群、CPU/内存配置规格、CPU/内存资源使用率、正常运行时间等。支持虚拟机、主机历史资源使用情况分析，提供规划决策数据支撑	否
18	★		支持批量导出 Excel 或 PDF 格式的虚拟机配置与状态信息，包括但不限于虚拟机名称、开机状态、宿主机名称、CPU/内存/存储配置规格、CPU/内存/存储资源使用率、操作系统类型和版本、IP 地址、正常运行	否

			时间及自定义标签信息等	
19	★	虚拟机要求	虚拟机支持物理机的全部功能，如具有自己的资源（CPU，内存，网卡，存储、光驱等），可以指定单独的 IP 地址、MAC 地址等	否
20	★		支持虚拟机全生命周期管理，包括但不限于创建、启动、暂停、恢复、重启、关闭、删除、克隆、迁移、备份、模板导入导出、快照等功能	否
21	★		支持一键开启和关闭集群内的所有虚拟机，支持设置虚拟机跟随主机启动策略以及虚拟机启动优先级策略	否
22	★		虚拟机支持热添加功能，提供热添加 CPU、内存、磁盘、网卡的功能，无需中断或停机即可实现虚拟机资源的在线添加	否
23	★		支持虚拟机停机和在线迁移，迁移方式应支持主机迁移、存储迁移及主机、存储同时迁移。采用虚拟机在线迁移模式应不影响业务系统正常运行	否
24	★		支持虚拟机卡死及蓝屏的检测功能并实现自动重启，无需人工干预	否
25	★		虚拟机支持快照功能，应支持虚拟机内存快照和磁盘快照，能够实现创建快照、回滚快照、删除快照	否
26	★		提供无限制的无代理备份功能，可实现虚拟机全量、增量备份，支持按时间（天\小时）设置备份策略，备份策略可细化到分钟级	否

(2) 商务要求

本商务要求共有“★”指标 14 项，“#”指标 9 项，“△”指标 0 项

B、服务要求

序号	重要性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要求	是否提供证明材料及方式
1	★	*服务响应	*服务响应	a) 提供电话、电子邮件、远程连接等多种形式服务； b) 提供 4h（2 小时人员到场，4 小时备件到场）技术响应服务，1 个自然日解决问题（影响业务运行的到场后 30 分钟内恢复业务），对于未能解决的问题和故障应提供可行的升级方案，并提供周转设备； c) 建立全国技术服务体系和服务团体，符合专业服务体系标准要求，提供原厂中文服务； d) 服务周期内提供产品的维修、换件和升级服务。提供现场故障处置和损件更换服务，备件及现场工程师 4 小时内到场，硬盘不返厂 e) 除电话热线支持外，供应商应承诺提供定期客户现场巡检服务，周期每季度一次。巡检内容包含但不限于以下：硬件状态，检查系统的各种日志，检查系统的各种资源（硬件的 CPU、内存、磁盘，数据库等）的使用情况，检查设备工作情况等；系统性能优化、调优等。	承诺函中提供
2	★		*培训服务	供应商提供培训材料、产品手册、培训视频等培训相关内容	承诺函中提供
3	★	*服务周期	*服务周期	a) 产品免费服务周期（含换件和维修）应不小于 3 年； b) 设备停产后继续提供质量保障服务（含备品备件），服务终止时间与最后一批设	承诺函中提供

				<p>备交付时间间隔不低于 6 年；</p> <p>c) 产品停止服务时间应提前 1 年告知客户；</p> <p>d) 产品发布日期需在随机文件中明确</p>	
4	★	*服务工具要求	*工具要求	<p>供应商提供设置服务器硬件、辅助操作系统安装等功能的辅助工具和管理软件。且随附软件应具有合法授权或版权</p>	承诺函中提供
5	★		*驱动安装升级指引	<p>供应商提供出厂安装的配件所需的驱动程序，形式包括但不限于驱动光盘、驱动下载链接等。其他配件应提供指引</p>	承诺函中提供
6	★		*管理软件	<p>具备资源管理、系统管理、性能监控、健康监控、基于网络控制、报警设置功能</p>	承诺函中提供
7	★	*增值服务	*厂家升级产品软件与扩容服务	<p>供应商提供原厂级的部件/软件产品升级和扩容能力</p>	承诺函中提供
8	★		服务保障升级	<p>供应商无偿提供远程技术支持、软件授权服务、备件更换服务、现场支承服务</p>	承诺函中提供
9	★		*提供上门服务	<p>供应商具备提供免费上门服务的能力</p>	承诺函中提供
10	★	*供应链质量	*抗干扰性	<p>当产品部件出现供应风险时，应通知客户并提供风险应对方案确保产品的服务保障，必要时应停止相关受影响产品的销售</p>	承诺函中提供
11	★		*供应能力证明	<p>供应商提供供应链稳定承诺书，确保产品的部件在产品服务周期内稳定供货</p>	承诺函中提供
12	★	实施服务	安装调试集成要求	<p>1) 供应商应派遣有经验的技术人员组成工作小组到现场(设备到货地点)实施技术服务，包括设备安装、软硬件</p>	否

				<p>的调试和调优服务、现场培训等。并且提供工作小组成员名单及联系方式（包括电话、手机、传真及电子邮件等），并体现在合同中。设备安装调试的主要目标是使采购设备能够实现目标功能并正常运行，确保与之相联的全部设备正常联通、设备上安装的软件正常运行并能支持其他相关软件的正常运行。</p> <p>2) 安装调试期间原厂需提供现场服务、完整参与项目实施至上线。 实施过程中需提供与购买设备连接的线缆、标签等耗材并提供相关的布线服务。</p> <p>3) 除本次采购费用外，部署（系统安装调试）不需要再额外付费。</p> <p>4) 如果因清单不完整而需要额外的产品或费用，由供应商负责。如果在实际使用过程中不符合或不能达到书面说明的功能和性能要求，供应商需承担直接及间接损失。</p> <p>5) 项目实施后，由供应商出具项目实施报告。</p> <p>6) 产品在使用中出现功能上不符合投标方在应答书中的承诺和合同要求时，招标人有退回产品的权利。</p> <p>7) 如验收中出现不符合投标方在应答书中的承诺和合同要求的严重问题时，招标人保留索赔权利。</p> <p>8) 所有备件必须为原厂正品，并提供现场备件更换和安装服务以及所有维护服</p>	
--	--	--	--	--	--

				务，不得要求返修件替换备件。	
13	★	保密要求	保密要求	本项目的采购文件及所使用到的所有招标人内部文档、管理制度、数据的所有权归招标人，供应商仅有项目期间的使用权，不得泄密，所有数据不得 COPY、打印、拍照，不得传送给他人或带出项目场地，供应商需与采购人签订资料保密承诺书。	否
14	★	其他维保要求	其他配套要求	<p>a) 在维保期内，甲方可无需事先告知原厂，在本次采购的设备之间，自行调换内存、网卡、HBA 卡、硬盘，所涉及设备、配件享受的原厂维保服务不受影响。原厂出具的维保服务承诺函中应予以明确；</p> <p>b) 原厂商须承诺配合中标产品与城银清算浪潮超融合平台的适配工作；</p> <p>c) 原厂须提供服务器硬件集中管理系统（带简体中文页面），实现服务器远程管理、硬件状态监控、固件维护等功能。可同时在北京和上海共 3 中心内网分开部署，免费使用期不少于 8 年，两地可管理节点数目均不少于 100 个，由原厂工程师实施部署；</p> <p>d) 针对本项目在设备部署现场免费提供常用备品备件；</p> <p>e) 针对本项目在重点节假日提供免费人天现场技术支持。</p>	否

15	#	其他要求	服务团队要求	<p>1. 原厂商在上海有备件库及维护团队。</p> <p>2. 原厂商在北京有备件库及维护团队。</p> <p>3. 团队资质 拟派实施团队人员（不含项目经理）具备PMP/CCIE/HCIE/H3CSE/浪潮超融合认证等。</p> <p>4. 项目经理要求 拟派具有经验的实施团队项目经理</p>	<p>1、2项须提供所投产品原厂商在上述两地相关备件库及维护团队情况说明及承诺书，并加盖原厂商公章。</p> <p>3项须提供证书复印件。</p> <p>4项须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其他情况由供应商自行说明。</p>
16	#		产品市场份额	<p>供应商需提供2021年至2023年年度国内数据中心交换机、国内 X86 服务器相关 IDC 排名的证明材料</p>	<p>提供证明材料复印件。</p>
17	#		实施方案	<p>供应商需提供要求的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几个方面：</p> <p>1) 项目实施周期（在计划投产时间为基础的前提下，明确供应商根据该项目需求可以排出的合理实施周期及项目计划完成时间）；</p> <p>2) 内控管理（如团队的日常管理、项目跟踪机制、项目过程中突发情况的处理）。</p>	<p>否</p>

18	#	实施案例	<p>1) 供应商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与本项目类似的万兆交换机供货及服务案例，并提供案例的合同复印件。 与本项目类似是指：该案例合同中与本项目所投产品同品牌同型号的万兆交换机总数量不少于 4 台。</p> <p>2) 供应商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与本项目类似的国产 PC 服务器供货及服务案例，并提供案例的合同复印件。 与本项目类似是指：该案例合同中与本项目所投产品同品牌同型号的国产 PC 服务器总数量不少于 10 台</p> <p>3) 供应商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与本项目类似的浪潮虚拟化供货及服务案例，并提供案例的合同复印件。 与本项目类似是指：该案例合同中与本项目所投产品同品牌同型号的浪潮虚拟化总数量不少于 10 个物理 CPU 许可。</p>	<p>每个案例须提供合同关键页复印件，合同关键页包括封面页（需体现合同名称以及甲乙双方名称）、合同内容（需体现合同金额以及详细货物或服务内容，没有详细列出货物或服务内容的合同应附货物或服务清单）、盖章页（需体现合同日期以及甲乙双方签字盖章）。</p>
19	#	原厂授权	<p>供应商需提供所投产品的原厂商针对本项目授权书。</p>	<p>提供授权书原件，加盖原厂商公章。</p>
20	#	服务承诺	<p>所投产品的原厂商针对本项目服务承诺函。</p>	<p>提供服务承诺函原件，加盖原厂商公章。</p>
21	#	质保期后	<p>提供“出保后的维保比例”</p>	<p>否</p>

		费用	情况，出保后的维保比例为设备出保后每年维保费用与本次投标总价的比值	
22	#	环保评价	<p>获得相关环保认证，除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外： 根据财库[2019]9号、18号文，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公告16号文要求，服务器产品属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范围，投标人所投产品有指定认证机构出具的、有效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p> <p>关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相关规定请参见：《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目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p>	提供所投产品有指定认证机构出具的、有效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23	#	售后质量	提交满足招标人上述要求的售后服务方案	否

B、付款方式

序号	付款节点 (进度)	付款条件	付款比例 (或金额)	资金支 付方式	备注
1	首笔款	合同签署并提供下单证明	50%	转账	
2	第二笔款	项目完成最终验收后	40%	转账	
3	尾款	最终验收通过后且甲乙双方签署《验收合格报告》之日起满三年	合同总金额*10%	转账	

3. 包 3

(1) 技术要求

a. 金融城域网交换机技术要求

本技术要求共有“★”指标 11 项，“#”指标 0 项，“△”指标 6 项

序号	重要性	指标项	指标要求	是否提供证明材料及方式
1	★	固定接口	100/1000M 电口≥24 个, 1G/10G SFP+ 端口≥4 个	否
2	★	交换容量	≥2.4Tbps (以官网最小值为准)	是。 提供原厂商官网截图、产品规格说明书或第三方测试报告。
3	★	包转发率	≥400Mpps (以官网最小值为准)	是。 提供原厂商官网截图、产品规格说明书或第三方测试报告。

序号	重要性	指标项	指标要求	是否提供证明材料及方式
4	★	堆叠	支持堆叠架构,	
			支持跨设备的链路聚合	
5	★	安全性	支持 802.1x 认证/MAC 地址认证	否
			支持 AAA、Radius 认证	否
			支持 IP、MAC、端口、VLAN 的组合绑定	否
			支持 DHCP Snooping 防止欺骗的 DHCP 服务器	
			支持防 DOS、ARP、ICMP 攻击	
6	★	镜像	实配支持本地端口镜像和远程端口镜像, 支持流镜像	否
7	★	管理与维护	实配支持 SNMP v1/v2/v3	否
			实配支持 telnet 和 SSH V2	否
8	★	ACL、QOS	支持 L2、L3、L4 包过滤功能, 提供基于源地址、目的地址、TCP/UDP 端口	否
			支持入方向和出方向的双向策略	否
			支持基于 VLAN 下发 ACL	否
			支持对端口接收报文和发送报文的速率进行限制	否
9	★	路由	支持静态路由、动态路由 (OSPF)、策略路由	否
10	★	配件	配置 10 米 SFP+堆叠电缆或光缆。	否
11	★	电源	支持可热插拔的双电源	否
12	△	MAC 地址学习限制	支持基于端口和 VLAN 的 MAC 地址学习限制	否

序号	重要性	指标项	指标要求	是否提供证明材料及方式
13	△	数据中心特性	支持 VxLAN、EVPN 协议	否
14	△	SDN	支持 SDN 架构, 自动化管理	否
15	△	IPv6	支持 IPv6 协议	否
16	△	成熟度	有效期内的工信部入网许可证	提供投标产品的工信部电信设备进网许可证的复印件。
17	△		最早入网时间截止到投标日期须达到 24 个月	提供工信部网站对应型号设备证书查询截图或工信部进网许可证的复印件。

b、办公网核心交换机技术要求

本技术要求共有“★”指标 11 项, “#”指标 0 项, “△”指标 6 项

序号	重要性	指标项	指标要求	是否提供证明材料及方式
1	★	固定接口	1G/10G SFP+端口≥48 个, 40G/100G QSFP+端口≥4 个。	否
2	★	交换容量	≥4.8Tbps (以官网最小值为准)	是。 提供原厂商官网截图、产品规格说明书或第三方

				测试报告。
3	★	包转发率	≥2000Mpps (以官网最小值为准)	是。 提供原厂商官网截图、产品规格说明书或第三方测试报告。
4	★	堆叠	支持堆叠架构,	
			支持跨设备的链路聚合	
5	★	安全性	支持 802.1x 认证/MAC 地址认证	否
			支持 AAA、Radius 认证	否
			支持 IP、MAC、端口、VLAN 的组合绑定	否
			支持 DHCP Snooping 防止欺骗的 DHCP 服务器	
			支持防 DOS、ARP、ICMP 攻击	
6	★	镜像	实配支持本地端口镜像和远程端口镜像, 支持流镜像	否
7	★	管理与维护	实配支持 SNMP v1/v2/v3	否
			实配支持 telnet 和 SSH V2	否
8	★	ACL、QOS	支持 L2、L3、L4 包过滤功能, 提供基于源地址、目的地址、	否

			TCP/UDP 端口	
			支持入方向和出方向的双向策略	否
			支持基于 VLAN 下发 ACL	否
			支持对端口接收报文和发送报文的速率进行限制	否
9	★	路由	支持静态路由、动态路由（OSPF）、策略路由	否
10	★	配件	配置 10 米 QSFP+堆叠电缆或光缆， 配置 10G SFP+光模块 12 个，配置 SFP 电模块 12 个	否
11	★	电源	支持可热插拔的双电源	否
12	△	MAC 地址学习限制	支持基于端口和 VLAN 的 MAC 地址学习限制	否
13	△	数据中心特性	支持 VxLAN、EVPN 协议	否
14	△	SDN	支持 SDN 架构，自动化管理。	否
15	△	IPv6	支持 IPv6 协议	否
16	△	成熟度	有效期内的工信部入网许可证	提供投标产品的工信部电信设备进网许可证的复印件。
17	△		最早入网时间截止到投标日期须达到 24 个月	提供工信部网站对应型号设备证书查询截图或工信部进网许可证

			的复印件。
--	--	--	-------

c、纵向防火墙技术要求

本技术要求共有“★”指标 12 项，“#”指标 0 项，“△”指标 7 项

序号	重要性	指标项	指标要求	是否提供证明材料及方式
1	★	固定接口	100/1000M 电口≥6 个, 1G/10G SFP+端口≥4 个。	否
2	★	吞吐量	网络吞吐量≥10Gbps, 全威胁应用层吞吐量≥1G,	提供原厂商官网截图、产品规格说明书或第三方测试报告。
3	★	并发连接数	最大并发连接数≥500 万, 每秒新建连接≥10 万	提供原厂商官网截图、产品规格说明书或第三方测试报告。
4	★	防护功能	入侵防御、防病毒、防 DDos 等	否
5	★	可靠性	模块化冗余电源, 电源模块支持热插拔; 支持主/备方式和主/主方式的双机热备; 提供硬件心	

			跳线（通过心跳线就可以监测）设备主备状态； 支持基于接口、ICMP、TCP等监测对象实现 HA 切换； 提供连接会话的同步功能，实现无缝故障切换。	
6	★	基础功能	支持路由模式、旁路模式和混合模式部署；支持默认路由、静态路由，OSPF 动态路由协议；支持 NTP 时间同步	
			实配支持链路聚合，支持手动和 LACP 链路聚合	
			实配支持基于源地址、目的地址、协议等内容组合控制策略路由	
7	★	策略要求	支持基于源地址或源对象、源端口、目的地址或目的对象、目的端口、协议等五元组的访问控制，支持对策略命中数进行统计	
			支持策略条目数≥10000	

			<p>条；支持地址条目数\geq10000 个；支持端口服务条目数\geq10000 个</p> <p>支持基于域名的访问控制，支持周期时间和绝对时间的时间表对象；</p>	
8	★	NAT 功能	<p>支持静态一对一 NAT、动态 IP 多对一 NAT、动态端口多对一转换；</p> <p>支持对系统流量命中 SNAT、DNAT 规则可统计和记录命中数；</p>	
9	★	IPSec 功能	<p>支持 IPSec VPN 功能，支持 IKEv1 和 IKEv2 两个版本，基于 3DES、AES、SHA-1 等 VPN 加密、认证算法，可与主流 VPN 厂商互通；</p>	
10	★	流量管控	<p>支持对流量进行最大带宽限制、最小带宽保证、每 IP 或每用户的最大带宽限制和最小带宽保；</p>	
11	★	管理功能	<p>提供独立的除业务口外的</p>	

			带外管理接口；	
			管理口支持 syslog、snmp、ntp、AAA 等功能； 实配支持 SNMPv1、v2、v3	
12	★	配件	配置 4 个 10G SFP+光模块	否
13	△	应用识别	支持应用识别功能的访问控制	否
14	△	Web 防护	可防护针对各种 web 攻击，包括 SQL 注入攻击、XSS 跨站脚本攻击、文件上传漏洞、暴力破解等。	否
15	△	APT 防护	与本地/云沙箱联动，对恶意文件进行检测和阻断。	否
16	△	IPv6	支持 IPv6 协议	否
17	△	产品成熟度要求	有效期内的工信部电信设备进网许可证 国家版权局颁发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	提供投标产品的工信部电信设备进网许可证及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的复印件。
18	△		国家信息安全测评信息技术产品安全测评证书	提供证书复印件。

			(EAL4+)	
19	△		最早入网时间截止到投标日期须达到 24 个月	提供工信部网站对应型号设备证书查询截图或工信部进网许可证的复印件。

(2) 商务要求

本商务要求共有“★”指标 9 项，“#”指标 0 项，“△”指标 1 项

A、服务要求

序号	重要性	内容	服务要求标准	是否提供证明材料及方式
1	★	交付	设备应于合同签订后 30 个工作日内到货，并至少提前 10 日将到货时间告知用户。	否
2	★	交货地点	杭州市内招标人指定地点	否
3	★	实施	合同生效之日起 4 个月内完成的初步验收。	否

4	★	产品生命周期及服务周期	原厂提供的产品设备型号生命周期 不低于三年（三年内不得停止销售，最终成交价格三年内有效），产品购买后服务周期不得低于八年。	否
5	★	安装调试集成要求	<p>供应商应派遣有经验的技术人员组成工作小组到现场（设备到货地点）实施技术服务，包括设备安装、软硬件的调试和调优服务、现场培训等。并且提供工作小组成员名单及联系方式（包括电话、手机、传真及电子邮件等），并体现在合同中。设备安装调试的主要目标是使采购设备能够实现目标功能并正常运行，确保与之相联的全部设备正常联通、设备上安装的软件正常运行并能支持其他相关软件的正常运行。</p>	否
			安装调试期间原厂需提供现场服务、完整参与项目实施至上线。	否
			实施过程中需提供与购买设备连接的线缆、标签等耗材并提供相关的布线服务。	否
			除本次采购费用外，部署（系统安装 调试）不需要再额外付费。	否
			如果因清单不完整而需要额外的产品或费用，由供应商负责。如果在实际使用过程中不符合或不能达到书面说明的功能和性能	否

			要求, 供应商需承担直接及间接损失。	
			项目实施后, 由供应商出具项目实施报告。	否
			产品在使用中出现功能上不符合投标方在应答书中的承诺和合同要求时, 招标人有退回产品的权利。	否
			如验收中出现不符合投标方在应答书中的承诺和合同要求的严重问题时, 招标人保留索赔权利。	否
			所有备件必须为原厂正品, 并提供现场备件更换和安装服务以及所有维护服务, 不得要求返修件替换备件。	否
6	★	软硬件质量	最终验收完成之日起, 交换机提供 3 年原厂 7*24*4 软硬件维保服务和技术支持服务, 防火墙提供 5 年原厂 7*24*4 软硬件维保服务和技术支持服务, 提供 4 小时内备件到场, 2 小时内响应。	提供书面承诺。
		保证期内的技术支持与售后服务	在设备运行出现问题时, 可以在第一时间打通供应商提供的服务热线联系。在供应商公司收到报障后 1 个小时之内作有效响应, 并且在 2 个小时之内给出相应的解决方法, 之后将根据客户的故障级别供应商提供相应的服务。故障级别定义如下: 一级故障: 现有的系统运行对最终用户的业务运作	否

			<p>有重大影响。如：网络中断，终端客户无法连接服务器等；1 个小时之内作有效响应，2 小时内到达现场，并且在 8 个小时之内完成故障排除 二级故障：现有系统的操作性能严重下降，或由于无法忍受的性能，使用户业务运作的重要方面受到不良影响；2 个小时之内作有效响应，8 小时内到达现场，并且在 12 个小时之内完成故障排除 三级故障：系统的操作性能受损，但绝大部分业务运作仍可正常工作；四级故障：在产品功能、安装或配置方面需要信息或支援。很显然对最终用户的业务运作几乎无影响，或根本没有影响。</p> <p>设备故障级别一旦确定，供应商公司技术人员将按照下表所列时间内排除故障（起始计算时间为招标人报障之时）。如果故障不能在规定时间内解决，故障将自动升级，同时向上一级反映，以需求更为广泛技术资源的支持使故障尽快排除。</p>	
7	★	保密要求	<p>本项目的采购文件及所使用到的所有招标人内部文档、管理制度、数据的所有权归招标人，供应商仅有项目期间的使用权，不得泄密，所有数据不得 COPY、打印、拍照，不得传送给他人或带出项目场地，供应商需</p>	否

			与采购人签订资料保密承诺书。	
8	★	项目实施期间现场服务要求	工作地点, 供应商服务人员应接受采购人的统一安排。	否
			承诺提供专业服务团队, 团队中应至少有 1 位项目管理人员。	否
9	★	团队资质	供应商需提供专业团队成员所具备相关资质的证明如 CCIE、HCIE、H3CSE 等。	提供证书复印件
10	△	其他要求	<p>供应商需提供要求的实施方案,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几个方面:</p> <p>1) 项目实施周期(在计划投产时间为基础的前提下, 明确供应商根据该项目需求可以排出的合理实施周期及项目计划完成时间);</p> <p>2) 内控管理(如团队的日常管理、项目跟踪机制、项目过程中突发情况的处理)。</p>	
			<p>供应商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与本项目类似的交换机供货及服务案例, 并提供案例的合同复印件。与本项目类似是指: 该案例合同中与本项目所投产品同品牌同型号的数据交换机总数量不少于 4 台。</p> <p>2) 供应商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与本项目类</p>	<p>每个案例须提供合同关键页复印件, 合同关键页包括封面页(需体现合同名称以及甲乙双方名称)、合同内容(需体现合同金</p>

		<p>似的防火墙供货及服务案例,并提供案例的合同复印件。与本项目类似是指:该案例合同中与本项目所投产品同品牌同型号的防火墙总数量不少于 2 台。</p>	<p>额以及详细货物或服务内容,没有详细列出货物或服务内容的合同应附货物或服务清单)、盖章页(需体现合同日期以及甲乙双方签字盖章。</p>
		<p>供应商需提供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方案和培训计划。</p>	<p>否</p>
		<p>供应商需提供所投产品的原厂商针对本项目授权书。</p>	<p>提供授权书原件,加盖原厂商公章。</p>
		<p>所投产品的原厂商针对本项目服务承诺函。</p>	<p>提供服务承诺函原件,加盖原厂商公章。</p>

B、付款方式

序号	付款节点 (进度)	付款条件	付款比例 (或金额)	资金支 付方式	备注
1	第一次支付	合同签署提供原厂下单证明	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50%	公对公转账	
2	第二次支付	项目完成最终验收后	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40%	公对公转账	
3	第三次支付	最终验收通过后且甲乙双方签署《验收合格报告》之日起满五年	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0%	公对公转账	

二、合同订立安排

(一) 采购项目预(概)算及最高限价

包1预(概)算: 116万元

最高限价: 无

包2预(概)算: 247.7万元

最高限价: 无

包3预(概)算: 40万元

最高限价: 无

(二) 采购包划分与合同分包

包	序	标的名称	品目	计量	数量	是否	分包
---	---	------	----	----	----	----	----

号	号		分类编码	单位		进口	要求
1	1	防火墙	A02010301	台	4	否	否
1	2	路由器	A02010201	台	4	否	否
1	3	交换机	A02010202	台	8	否	否
2	4	国产 PC 服务器	A02010104	台	14	否	否
2	5	万兆交换机	A02010202	台	4	否	否
2	6	国产操作系统软件	A08060301	套	13	否	否
2	7	国产虚拟化软件	A08060301	套(每颗物理 CPU 的软件许可算 1 套)	22	否	否
3	8	金融城域网交换机	A02010202-交换设备	台	2	否	否
3	9	办公网核心交换机	A02010202-交换设备	台	2	否	否
3	10	纵向防火墙	A02010301-防火墙	台	2	否	否

(三) 供应商资格条件

1. 包 1

(一) 信用核查

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渠道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

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二）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下述资格证明文件，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投标人应提供书面承诺）

3、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投标人应提供书面承诺）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投标人应提供书面承诺）

5、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以上均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之规定）”；

（三）投标人须出具网络安全审查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原件须封装在投标文件正本中递交。网络安全审查承诺函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承诺配合网络安全审查；承诺自近五年内未发生过未通过网络安全审查的情形；承诺不利用提供产品和服务的便利条件非法获取用户数据、非法控制和操

纵用户设备,无正当理由不中断产品供应或必要的技术支持服务等。(投标人应提供书面承诺)

2. 包 2

(一) 信用核查

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二)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下述资格证明文件,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投标人应提供书面承诺)

3、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投标人应提供书面承诺)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投标人应提供书面承诺)

5、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以上均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之规定）”；

（三）投标人须出具网络安全审查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原件须封装在投标文件正本中递交。网络安全审查承诺函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承诺配合网络安全审查；承诺近五年内未发生过未通过网络安全审查的情形；承诺不利用提供产品和服务的便利条件非法获取用户数据、非法控制和操纵用户设备，无正当理由不中断产品供应或必要的技术支持服务等。

3. 包 3

（一）信用核查

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二）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下述资格证明文件，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投标人应提供书面承诺)

3、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投标人应提供书面承诺)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投标人应提供书面承诺)

5、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以上均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之规定)”;

(三)投标人须出具网络安全审查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原件须封装在投标文件正本中递交。网络安全审查承诺函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承诺配合网络安全审查;承诺近五年内未发生过未通过网络安全审查的情形;承诺不利用提供产品和服务的便利条件非法获取用户数据、非法控制和操纵用户设备,无正当理由不中断产品供应或必要的技术支持服务等。

三、合同管理安排

(一) 履约验收方案

1. 包 1

(1) 验收主体

采购人(需求部门) 城银清算运行保障部

采购人（需求部门）拟邀请（本项目供应商 第三方专业机构 专家 服务对象）

(2)验收时间 计划 2025 年 4 月 15 日前完成初步验收。

交货时间：合同生效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

初步验收时间：合同生效之日起 4 个月内。

最终验收时间：合同生效之日起 4 个月起、12 个月内。

免费质量保证期：自最终验收起 3 年。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合同全部权利义务履行完毕之日止。

(3) 验收方式 现场验收

(4) 验收程序 按照城银清算设备验收标准执行

(5) 验收内容 设备功能及性能达到预期，正常运行至少 30 个日历日

(6) 验收标准 按照设备采购清单及服务要求验收

(7) 其他事项（如有）_____

2. 包 2

(1) 验收主体

采购人（需求部门） 城银清算运行保障部

采购人（需求部门）拟邀请（本项目供应商 第三方专业机构 专家 服务对象）

(2)验收时间 计划 2025 年 3 月 31 日前完成初步验收。

交货时间：合同生效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

初步验收时间：合同生效之日起 4 个月内。

最终验收时间：合同生效之日起 4 个月起、12 个月内。

免费质量保证期：自最终验收起 3 年。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合同全部权利义务履行完毕之日止。

(3) 验收方式 现场验收

(4) 验收程序 按照城银清算设备验收标准执行

(5) 验收内容 设备功能及性能达到预期，正常运行至少 30 个日历日

(6) 验收标准 按照设备采购清单及服务要求验收

(7) 其他事项（如有）_____

3. 包 3

(1) 验收主体

采购人（需求部门）杭州城银

采购人（需求部门）拟邀请（本项目供应商 第三方专业机构 专家 服务对象）

(2) 验收时间 计划 2025 年 3 月 31 日前完成初步验收。

交货时间：合同生效之日起 30 个日历日（或工作日）内。

初步验收时间：合同生效之日起 4 个月内。

最终验收时间：合同生效之日起 4 个月起、12 个月内。

免费质量保证期：交换机产品自最终验收起 3 年，防火墙产品自最终验收起 5 年。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合同全部权利义务履行完毕之日止。

（3）验收方式现场验收

设备验收标准：产品外形、包装完好；产品符合合同的要求、配置及标准；产品符合原厂商技术标准；供应商应提供全套技术资料；供应商提供免费安装调试服务及技术咨询，应保证合同设备的安装、测试无任何问题，符合正常使用状态，否则，采购人有权要求供应商在其指定期限内更换验收不合格的设备。供应商应在收到采购人通知后立即予以更换，并承担相应运费。

项目验收标准：产品符合采购人要求的设计标准，产品技术规范达到性能要求，并向甲方提供实现正常运行相关文档，乙方需协同甲方有关人员进行工程的验收。

根据验收标准，在设备（产品）上线正常运转 30 天后对设备（产品）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由甲方签署《验收合格报告》。

（4）验收程序根据相关验收标准执行

根据验收标准, 在设备(产品)上线正常运转 30 天后对设备(产品)进行验收, 验收合格后, 由甲方签署《验收合格报告》, 视为乙方完成交货。乙方所交付的设备(产品)品种、型号、规格、质量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 由乙方负责包修、包换或退货, 并承担由此而发生的实际费用; 对于验收中发现问题, 乙方应在甲方指定期限内予以解决, 并提交再次验收。若乙方未能在甲方指定期限内予以解决, 或再次验收仍未通过, 将视为乙方逾期供货。

(5) 验收内容 设备功能机性能达到预期, 正常运行至少 30 各日历日。

(6) 验收标准 按照设备采购清单及服务要求验收

(7) 其他事项 (如有)

(二) 风险管理控制

本项目采购的硬件为国产产品, 但其部分零组件如内存、硬盘、板卡的制造仍可能依赖国外供应商。若在采购过程中, 国际环境发生重大变化, 国内供应商受到更严重的制裁, 可能导致硬件设备无法按时供货。

应对措施有: 在合规的情况下, 尽快完成项目采购与实施, 减少未来不确定因素对供应链的影响。

附件：

评分细则

一、评标办法与分制

本项目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百分制，标准分为 100 分（不含加分）。

二、评分方法与评审原则

1、评标委员会评委根据本细则所列评分标准，对各投标人进行独立评分。各评委对投标人的评分进行算术平均得出投标人最终得分，并据此对投标人进行排名推荐中标候选人。

2、评审中应遵循“质优价廉者优先”的综合评审基本原则。

三、评分标准（见下表）

1. 包 1

最低评标价法，选择该评审规则的理由：_____

综合评分法，选择该评审规则的理由：本项目为不定品牌采购硬件设备，需综合考虑供应商资质、设备技术指标、售后服务、价格等因素，建议使用综合评分法

价格分分值30分；

其他评价分值70分：

序号	评分项	评分细则	分值	投标文件响应

				页码
1	价格分	<p>根据投标人投标报价进行评估。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含税总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人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价格权值 × 100； 本项目中价格权值 = 30%。</p>	30	
2	服务团队	<p>1) 人员组成 (3 分) 2) 投标人拟派项目实施团队人员 (不包括原厂商人员) 应具有集成实施项目经验, 人数在 5 人及以上, 且项目经理、实施、测试人员等配备齐全, 并同时满足下述两个条件的得 3 分, 否则不得分: 3) 需提供项目成员工作简历 (包含该成员参与过的相关项目介绍) 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4) 需提供投标人连续 6 个月 (即: 2023 年 1 月 (含) 以后任意连续 6 个月) 为项目实施团队人员缴纳社保资金的证明材料 (需打印或复印社会保险网上服务平台的相关信息页并清晰可辨, 或提供社会保险机构出具的证明函的复印件, 其中需反映出评审所需内容)。 5) 2) 团队资质 (3 分) 6) 拟派实施团队人员 (不含项目经理) 具备 PMP、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 (高级)、CCIE、HCIE、H3CSE, 每 1 种证书得 1 分, 相同证书不累计计算。本项满分 3 分。 7) 3) 项目经理要求 (3 分) 8) 拟派实施团队项目经理具备以下条件 9) 金融行业信息系统 15 年以上网络项目实施和管理经验。 10) 具备 PMP 证书; 具备高级项目管理证书; 以上要求每满足 1 个得 1 分, 本项满分 3 分。 注: 需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 其他情况由供应商自行说明。</p>	9	

<p>3</p>	<p>产品 市场 份额</p>	<p>1) 根据 IDC 报告, 投标人所投防火墙设备品牌在 2021 年至 2023 年年度国内 UTM 销售金额排名: 以三年中获得过的最高排名计算, 最高获得过第一名得 3 分、最高获得过第二名得 2 分, 其余不得分。 2) 根据 IDC 报告, 投标人所投路由器品牌在 2021 年至 2023 年年度国内路由器销售金额排名: 以三年中获得过的最高排名计算, 最高获得过第一名得 3 分、最高获得过第二名得 2 分, 其余不得分。 3) 根据 IDC 报告, 投标人所投数据中心交换机品牌在 2021 至 2023 年年度国内数据中心交换机销售金额排名: 以三年中获得过的最高排名计算, 最高获得过第一名得 3 分、最高获得过第二名得 2 分, 其余不得分。 注: 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p>	<p>9</p>	
<p>4</p>	<p>类似 项目 业绩</p>	<p>1) 投标人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与本项目类似的防火墙供货及服务案例, 并提供案例的合同复印件。与本项目类似是指: 该案例合同中与本项目所投产品同品牌的防火墙总数量不少于 4 台。 每提供 1 个合格案例, 得 1 分; 满分 5 分。 每个案例须提供合同关键页复印件, 合同关键页包括封面页(需体现合同名称以及甲乙双方名称)、合同内容(需体现合同金额以及详细货物或服务内容, 没有详细列出货物或服务内容的合同应附货物或服务清单)、盖章页(需体现合同日期以及甲乙双方签字盖章, 同一单位案例仅计分一次)。 2) 投标人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与本项目类似的路由器供货及服务案例, 并提供案例的合同复印件。与本项目类似是指: 该案例合同中与本项目所投产品同品牌同型号的路由器总数量不少于 4 台。 每提供 1 个合格案例, 得 1 分; 满分 2 分。 每个案例须提供合同关键页复印件, 合同关键页包括封面页(需体现合同名称以及甲乙双方名称)、合同内容(需体现合同金额以及详细货物或服务内容, 没有详细列出货物或服务内容的合同应附货物或服务清单)、盖章页(需体现合同日期以及甲乙双方签字盖章, 同一单位案例仅计分一次)。 3) 投标人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与本项目类似的交换机供货及服务案例, 并提供案例的合同复印件。与本项目类似是指: 该案例合同中与本项目所投产品同品牌同型号的交换机总数量不少于 8 台。 每提供 1 个合格案例, 得 1 分; 满分 2 分。</p>	<p>9</p>	

		每个案例须提供合同关键页复印件，合同关键页包括封面页(需体现合同名称以及甲乙双方名称)、合同内容(需体现合同金额以及详细货物或服务内容，没有详细列出货物或服务内容的合同应附货物或服务清单)、盖章页(需体现合同日期以及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同一单位案例仅计分一次。		
5	原厂商授权及承诺	1) 原厂商授权书(4分) 投标人如出具所投产品的原厂商针对本项目授权书原件，防火墙产品得2分、路由器产品得1分，交换机产品得1分，满分4分； 2) 原厂商服务承诺(2分) 投标人如出具所投产品的原厂商针对本项目服务承诺函原件，防火墙产品得1分、路由器产品得0.5分，交换机产品得0.5分，满分2分。 注：以上授权书和服务承诺函均需要加盖原厂商公章。	6	
6	产品参数、服务	根据投标人对“防火墙要求、路由器要求、交换机要求、商务要求”的情况进行打分。 (1) 不满足任何1条★(★号)条款的投标将被拒绝，不进入下一步评审； (2) 每满足1条△(△号)条款的，加2分，全部满足得满20分。	20	
7	实施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实施方案打分，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几个方面： 1) 项目实施周期(在计划投产时间为基础的前提下，明确投标人根据该项目需求可以排出的合理实施周期及项目计划完成时间)； 2) 内控管理(如团队的日常管理、项目跟踪机制、项目过程中突发情况的处理)； 1、方案完整、条例清晰，总体的实施周期合理、内控管理科学，得4分； 2、方案完整、条例清晰，总体的实施周期较合理、内控管理较科学，得3分； 3、方案较为完整、条例较为清晰，总体的实施周期、内控管理尚可，得1分； 4、不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方案要求或未提供方案，得0分。	4	

8	售后服务及培训	在满足招标人服务要求及标准的前提下，比较各投标人提交的售后服务方案和培训计划，应满足招标人实际需求，内容应包括：服务水平承诺、服务级别、应急预案、技术支持力量、备品备件共计5项；投标文件包含上述内容，每具备一项内容得2分，满分10分。	10	
9	质保期后的费用	根据投标人的“出保后的维保比例”情况打分，出保后的维保比例为设备出保后每年维保费用与本次投标总价的比值情况进行打分。 1、维保费用占总价比例小于5%（含5%）的，得3分。 2、维保费用占总价比例大于5%且小于9%（含9%）的，得2分。 3、维保费用占总价比例大于9%且小于12%（含12%）的，得1分。 4、维保费用占总价比例大于12%的，不得分。	3	

★代表最关键指标，不满足该指标项将导致投标被拒绝；#代表重要指标，具体得分根据评分细则确定，共计_7_项，共计_47_分；△表示一般指标项，满足或优于该指标得_2_分，共计_10_项，共计_20_分。#指标、△指标合计_67_分。

属于主观评价的指标包括（列出详细的指标编号）：

第7项

属于客观评价的指标包括（列出详细的指标编号）：

第1、2、3、4、5、6、8、9项

2.包2

最低评标价法，选择该评审规则的理由：_____

综合评分法，选择该评审规则的理由：本项目中硬件设备为不定品牌采购，需综合考虑供应商资质、设备技术指标、售后服务、价格等因素，建议使用综合评分法
 价格分分值30分；
 其他评价分值70分；

序号	评分项	评分细则	分值	投标文件响应页码
1	价格分	根据供应商投标报价进行评估。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含税总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供应商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价格权值 × 100； 本项目中价格权值 = 30%。	30	

<p>2</p>	<p>服务团队要求</p>	<p>1. 原厂商在上海有备件库及维护团队得 5 分。 2. 原厂商在北京有备件库及维护团队得 1 分。 证明文件：须提供所投产品原厂商在上述两地相关备件库及维护团队情况说明及承诺书，并加盖原厂商公章。 3. 根据投标人团队设置情况进行评价： 4. 1) 团队资质（3 分） 5. 拟派实施团队人员（不含项目经理）具备 PMP、CCIE、HCIE、H3CSE 、浪潮超融合认证，每 1 种证书得 1 分，相同证书不累计计算。本项满分 3 分。 6. 2) 项目经理要求（3 分） 7. 拟派实施团队项目经理具备以下条件 8. 金融行业信息系统 15 年以上项目实施和管理经验， 9. 至少有两个或两个以上和本项目同等规模（与本项目所投产品同品牌 PC 服务器数量不少于 20 台）的项目管理经验。 10. 具备 PMP 证书； 11. 以上要求每满足 1 个得 1 分，本项满分 3 分。 12. 注：需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其他情况由供应商自行说明。</p>	<p>12</p>	
<p>3</p>	<p>产品市场份额</p>	<p>1) 根据 IDC 报告，供应商所投万兆交换机设备品牌在 2021 年至 2023 年年度国内数据中心交换机设备销售金额排名： 以三年中获得过的最高排名计算，最高获得过第一名得 4 分、最高获得过第二名得 3 分、最高获得过第三名得 2 分，其余不得分。 2) 根据 IDC 报告，供应商所投国产 PC 服务器品牌在 2021 至 2023 年年度国内 X86 服务器销售金额排名： 以三年中获得过的最高排名计算，最高获得过第一名得 6 分、最高获得过第二名得 4 分、最高获得过第三名得 2 分，其余不得分。 注：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p>	<p>10</p>	

<p>4</p>	<p>类似项目 业绩</p>	<p>1) 供应商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与本项目类似的万兆交换机供货及服务案例, 并提供案例的合同复印件。 与本项目类似是指: 该案例合同中与本项目所投产品同品牌同型号的万兆交换机总数量不少于 4 台。 每提供 1 个合格案例, 得 1 分; 满分 3 分。</p> <p>2) 供应商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与本项目类似的国产 PC 服务器供货及服务案例, 并提供案例的合同复印件。</p> <p>3) 与本项目类似是指: 该案例合同中与本项目所投产品同品牌同型号的国产 PC 服务器总数量不少于 10 台。</p> <p>4) 每提供 1 个合格案例, 得 1 分; 满分 4 分。</p> <p>5) 供应商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与本项目类似的浪潮虚拟化供货及服务案例, 并提供案例的合同复印件。</p> <p>6) 与本项目类似是指: 该案例合同中与本项目所投产品同品牌同型号的浪潮虚拟化总数量不少于 10 套。 每提供 1 个合格案例, 得 1 分; 满分 3 分。</p> <p>每个案例须提供合同关键页复印件, 合同关键页包括封面页(需体现合同名称以及甲乙双方名称)、合同内容(需体现合同金额以及详细货物或服务内容, 没有详细列出货物或服务内容的合同应附货物或服务清单)、盖章页(需体现合同日期以及甲乙双方签字盖章), 同一单位案例仅计分一次。</p>	<p>10</p>	
<p>5</p>	<p>原厂商授权及承诺</p>	<p>1) 原厂商授权书: 供应商如出具所投四种产品的原厂商针对本项目授权书原件, 每种产品得 2 分, 共计 8 分;</p> <p>2) 原厂商服务承诺: 供应商如出具所投四种产品的原厂商针对本项目服务承诺函原件, 每种产品 1 分, 共计 4 分;</p> <p>注: 以上授权书和服务承诺函均需要加盖原厂商公章。</p>	<p>12</p>	

6	产品参数、服务	<p>根据供应商对“万兆交换机技术要求、国产PC服务器技术要求、国产操作系统技术要求、国产虚拟化软件技术要求、服务要求”的情况进行打分。</p> <p>(1) 不满足任何1条★(★号)条款的投标将被拒绝,不进入下一步评审。</p> <p>(2) 每满足1条△(△号)条款的,加1分,全部满足得满10分。</p>	10	
7	实施方案	<p>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实施方案打分,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几个方面:</p> <p>1) 项目实施周期(在计划投产时间为基础的前提下,明确供应商根据该项目需求可以排出的合理实施周期及项目计划完成时间);</p> <p>2) 内控管理(如团队的日常管理、项目跟踪机制、项目过程中突发情况的处理);</p> <p>1、方案完整、条例清晰,总体的实施周期合理、内控管理科学,得5分;</p> <p>2、方案完整、条例清晰,总体的实施周期较合理、内控管理较科学,得3分;</p> <p>3、方案较为完整、条例较为清晰,总体的实施周期、内控管理尚可,得1分;</p> <p>4、不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方案要求或未提供方案,得0分。</p>	5	
8	售后质量	<p>在满足招标人服务要求及标准的前提下,比较各供应商提交的售后服务方案和培训计划,应满足招标人实际需求,内容应包括:服务水平承诺、服务级别、应急预案、技术支持力量、备品备件共计5项;投标文件包含上述内容,每具备一项内容得1分,满分5分。</p>	5	

9	质保期后的费用	<p>根据投标人的“出保后的维保比例”情况打分,出保后的维保比例为设备出保后每年维保费用与本次投标总价的比值情况进行打分。</p> <p>1、维保费用占总价比例小于5% (含5%)的,得5分。</p> <p>2、维保费用占总价比例大于5%且小于9% (含9%)的,得3分。</p> <p>3、维保费用占总价比例大于9%且小于12% (含12%)的,得1分。</p> <p>维保费用占总价比例大于12%的,不得分。</p>	5	
10	产品绿色环保性能评价	<p>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年]9号)有关规定:</p> <p>对投标人所投国产PC服务器的环保进行评价,若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且提供了投标产品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得1分,否则得0分。</p> <p>注:投标人须提供其所投产品有效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予认可。</p> <p>说明: 1. 在本处提供的证明材料如与投标人所投产品内容(品牌、型号、规格等)不符,视为无效。</p> <p>2. 如提供虚假材料,投标人须承担相应法律责任。</p> <p>3. 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登陆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p>	1	

★代表最关键指标, 不满足该指标项将导致投标被拒绝; #代表重要指标, 具体得分根据评分细则确定, 共计_9_项, 共计_60_分; △表示一般指标项, 满足或优于该指标得_1_分, 共计_10_项, 共计_10_分。#指标、△指标合计

__70__ 分。

属于主观评价的指标包括（列出详细的指标编号）：

第 7 项

属于客观评价的指标包括（列出详细的指标编号）：

第 1、2、3、4、5、6、8、9、10 项

3. 包 3

最低评标价法，选择该评审规则的理由：_____

综合评分法，选择该评审规则的理由：本项目为不定品牌采购硬件设备，需综合考虑供应商资质、设备技术指标、售后服务、价格因素等，故选择综合评分法。

价格分分值 40 分；

其他评价分值 60 分：

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 100 分）

序号	评分项	评分细则	分值	投标文件响应页码
1.	价格	根据供应商投标报价进行评估。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含税总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供应商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价格权值 × 100； 本项目中价格权值 = 40%。	40	

2.	服务团队	<p>1) 人员组成 (3分) 供应商拟派项目实施团队人员 (不包括原厂商人员) 应具有集成实施项目经验, 人数在 5 人及以上, 且项目经理、实施、测试人员等配备齐全, 并同时满足下述两个条件的得 3 分, 否则不得分: 提供项目成员工作简历 (包含该成员参与过的相关项目介绍) 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需提供供应商连续 6 个月 (即: 2022 年 1 月 (含) 以后任意连续 6 个月) 为项目实施团队人员缴纳社保资金的证明材料 (需打印或复印社会保险网上服务平台的相关信息页并清晰可辨, 或提供社会保险机构出具的证明函的复印件, 其中需反映出评审所需内容)。</p> <p>2) 团队资质 (3分) 拟派实施团队人员具备 CCIE、CIE、H3CSE, 每 1 种个证书得 1 分, 相同证书不累计计算。本项满分 3 分。 注: 需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 其他情况由供应商自行说明。</p>	6	
3.	类似项目业绩	<p>1) 供应商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与本项目类似的交换机供货及服务案例, 并提供案例的合同复印件。与本项目类似是指: 该案例合同中与本项目所投产品同品牌同型号的交换机总数量不少于 4 台。 每提供 1 个合格案例, 得 1 分; 满分 4 分。 每个案例须提供合同关键页复印件, 合同关键页包括封面页 (需体现合同名称以及甲乙双方名称)、合同内容 (需体现合同金额以及详细货物或服务内容, 没有详细列出货物或服务内容的合同应附货物或服务清单)、盖章页 (需体现合同日期以及甲乙双方签字盖章, 同一单位案例仅计分一次)。</p> <p>供应商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与本项目类似的防火墙供货及服务案例, 并提供案例的合同复印件。与本项目类似是指: 该案例合同中与本项目所投产品同品牌同型号的防火墙总数量不少于 2。 每提供 1 个合格案例, 得 1 分; 满分 6 分。每个案例须提供合同关键页复印件, 关键页包括封面页 (需体现合同名称以及甲乙双方名称)、合同内容 (需体现合同金额以及详细货物或服务内容, 没有详细列出货物或服务内容的合同应附货物或服务清单)、盖章页 (需体现合同日期以及甲乙双方签字盖章, 同一单位案例仅计分一次)。</p>	10	

4.	原厂商授权及承诺	<p>1) 原厂商授权书 (3分) 供应商如出具所投金融城域网交换机的原厂商针对本项目授权书原件, 得1分, 否则不得分;</p> <p>供应商如出具所投核心交换机的原厂商针对本项目授权书原件, 得1分, 否则不得分;</p> <p>供应商如出具所投纵向防火墙的原厂商针对本项目授权书原件, 得1分, 否则不得分。</p> <p>2) 原厂商服务承诺 (3分) 供应商如出具所投金融城域网交换机的原厂商针对本项目服务承诺函原件, 得1分, 否则不得分;</p> <p>供应商如出具所投核心交换机的原厂商针对本项目服务承诺函原件, 得1分, 否则不得分;</p> <p>供应商如出具所投纵向防火墙的原厂商针对本项目服务承诺函原件, 得1分, 否则不得分。</p> <p>注: 以上授权书和服务承诺函均需要加盖原厂商公章。</p>	6	
5.	产品参数、服务	<p>根据供应商对“金融城域网交换机技术要求、办公网核心交换机技术要求、纵向防火墙技术要求、服务要求”的情况进行打分。</p> <p>1) 不满足任何1条★(★号)条款的投标将被拒绝, 不进入下一步评审。</p> <p>2) 每满足1条△(△号)条款的, 加0.5分, 全部满足得满10分。</p>	10	

6.	实施方案	<p>项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实施方案打分,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几个方面:</p> <p>1) 项目实施周期(在计划投产时间为基础的前提下,明确供应商根据该项目需求可以排出的合理实施周期及项目计划完成时间);</p> <p>2) 内控管理(如团队的日常管理、项目跟踪机制、项目过程中突发情况的处理);</p> <p>1、方案完整、条例清晰,总体的实施周期合理、内控管理科学,得4分;</p> <p>2、方案完整、条例清晰,总体的实施周期较合理、内控管理较科学,得3分;</p> <p>3、方案较为完整、条例较为清晰,总体的实施周期、内控管理尚可,得1分;</p> <p>4、不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方案要求或未提供方案,得0分。</p>	4	
7.	售后服务及培训	<p>在满足招标人服务要求及标准的前提下,比较各供应商提交的售后服务方案和培训计划,应满足招标人实际需求,内容应包括:服务水平承诺、服务级别、应急预案、技术支持力量、共计4项;投标文件包含上述内容,每具备一项内容得2分,满分8分。</p>	8	
8.	质保期后的费用	<p>根据供应商提供质保的承诺进行评分。质保期自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p> <p>防火墙产品质保承诺评分分为以下四档:</p> <p>1. 承诺提供防火墙7年或以上质保的,评9分;</p> <p>2. 承诺提供防火墙6年质保的,评8分;</p> <p>3. 承诺提供防火墙5年质保的,评7分;</p> <p>4. 承诺提供防火墙质量保修期少于5年,或未承诺提供质保的不得分。</p> <p>交换机产品质保承诺评分分为以下四档:</p> <p>1. 承诺提供交换机5年或以上质保的,评7分;</p> <p>2. 承诺提供交换机4年质保的,评6分;</p> <p>3. 承诺提供交换机3年质保的,评5分;</p> <p>4. 承诺提供交换机质量保修期少于3年,或未承诺提供质保的不得分。</p>	16	

★代表最关键指标，不满足该指标项将导致投标被拒绝；#代表重要指标，满足或优于该指标得分，共计_0_项，共计_0_分；△表示一般指标项，满足或优于该指标得_0.5_分，共计_20_项，共计_10_分。#指标、△指标合计_10_分。

属于主观评价的指标包括（列出详细的指标编号）：第6项

属于客观评价的指标包括（列出详细的指标编号）：第1、2、3、4、5、7、8项